



號六十第 卷一十四第

行印館書印務商 * 刊創年八前元紀國民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十六號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發行

原子彈與世界和平……………方九皋（一）

植物與人類……………斯行健（四〇）

新辨姦論……………桂裕（三）

唐代天可汗考……………羅一之（四四）

政治民主主義失敗之檢討……………杜光墀（七）

今日的柏林……………陸朝譯（四六）

論棉花核價與調整棉價問題……………嚴鍾湛（一五）

詩經長短句輯……………周由廬（四九）

波茨坦會議與德國疆域問題……………杜若（二三）

舊金山的報業……………許君遠（五七）

巴黎和會與德國疆域問題……………黃正銘（二六）

夫妻間……………葉瓊譯（六一）

論首都……………錢穆（三五）

原子彈與世界和平

方九皋

十八世紀末葉，瑞典人諾貝爾(Alfred Bernhard Nobel)發明一

種無煙火藥，以爲比有煙火藥猛烈甚多，世人必因此種新火藥之使用，而體戰爭之慘酷，而成立世界和平。此種殼子狀無煙火藥(Dynit)是合火藥與甘油而成，製法本甚簡單。不久英國科學家又發明一種較進步之無煙火藥，名曰殼狀無煙火藥(Cordite)，其成分，與殼子狀無煙火藥頗有相同之處，諾貝爾認爲侵犯其專利權，遂在一八九四與一八九五兩年間與英國政府涉訟。但繩狀無煙火藥含硝酸鹽較富，並不溶化於酸與醇中，而殼子狀無煙火藥則含硝酸鹽頗微，且又溶化於酸與醇中，故在實際上二者並不相同，諾貝爾遂因此敗訴。因爲此類火藥並非難製之物，而後來科學家發明之火藥或炸藥，甚至比過去所用者更爲猛烈，如「N」即爲其一。此後各國間之戰事仍然廣而不已，並不因此類新發明而稍戢。

諾貝爾世界和平迷夢，固未實現，然其本人卻因製造無煙火藥與炸藥出售與各國，及將其昆仲在高加索開油井而成鉅富。惟諾貝爾對於世界和平之願望，似亦不因其本人成爲富有，便即放棄，此實爲差強人意者，諾貝爾在逝世前，將其大部分財產設立五種獎金，每年給獎一次，受獎者不問屬何國籍，每獎皆達八千鎊以上。

諾貝爾之五種獎金是：第一種獎爲對於物理學之研究最有貢獻者，第二種獎爲對於化學，第三種獎爲對於醫學或生理學，第四種獎爲對於具有理想主義豐富之文學作品者，第五種獎爲對於推進和平會議成立，發展國際聯合，或促成裁軍作有極大努力之個人或團體。

諾貝爾願以其本人無煙火藥之發現，已不足實現世界和平，欲實現世界和平，是非由世人另籌他途不可，此爲其置有第五種獎金之用

意。

現有人因此次美軍在日本使用原子彈得有極大之收穫，故又以科學發明，可躋世界於和平之域，故諾貝爾五十年前之夢想，復又舊話重提了。

我就對於原子所知之皮毛言，原子彈是駕馭原子能(energy)，使發生極大爆炸與高熱之炸彈。原子能力量之大，我人知之已久，惟以駕馭乏術，致不能利而用之。有許多國家之科學家，尤其爲英、美、法、丹，對於此項有革命性的能之發現，皆作有極大的貢獻。一八九六年法國貝克勒爾(Becquerel)之試驗放射性物質，一八九八年居里夫婦之發現鐳與釷，皆爲研究原子自生分裂之初步。一九一九年英國洛特福爾(Lord Rutherford)等作成人爲原子分裂方法之初步。同年丹麥人波爾(Born)發表其關於原子構造之意見，彼以原子中爲一核，有電子在一種軌道上向之環繞而行，若太陽系中之行星然。基於此種理論，科學家乃得製造人爲原子分裂之儀器。惟原子雖爲一種極微細之物，而欲使之分裂，則殊困難。據稱每粒原子須以五百萬伏之壓力，方可使之分裂。故我人所耗之能反視所行爲多。直至最近，因「鈾二三五」(uranium 235)，即鈾之原子量最重者，比鈾原子重二百三十五倍)之使用，人爲原子分裂之工作，乃切實用。

原子彈之製造，本以德國着手較早，然以一批從事於此之著名物理學家，因乘出納太，致皆遭納粹釋放，如梅特納(Lise Meitner)即爲其中之一。日本物理學家亦曾致力於此，惟似始終未有何種成就。在此次大戰中，盟方對於德國製造原子彈試驗室之所在地，曾多方偵察，俾可加以摧毀，使其對於此項新武器之製造無法完成。德國在諾

威所設試驗所於一九四二——四三年曾遣英國民軍與德地下活動份子之破壞與盟機之轟炸。但德國境內所設者，直至投降後，方由盟方人員無意中在希勒斯萊本 (Hirschlehen) 地方發現，其試驗之秘密，皆全部落於英美科學家手中。德國對於此項新武器，所以未能早日完成，究由於某種主要原料缺乏，或他種原因，現尚不能悉。

英國於一九三九年以後，對於製造原子彈之試驗，亦進行甚力，尤以大戰爆發後為然，然以空襲頻仍，難以順利工作，至一九四一年冬，邱吉爾先生取得羅斯福總統之同意，將英國在試驗上所作之進展移交與美國，藉當英國對美國之反租借，原有從事於此之英國科學家，亦皆連袂赴美，以與美國科學家一同研究。迨研究成功，而德國已經投降。故此項新武器祇有對日本來一展其威力。

據杜魯門總統宣稱，一枚原子彈之爆炸力，大於英國十一噸重之地震彈 (earthquake bomb) 二千倍，比二萬噸之 TNT 猶猛烈甚多，其威力之大，可以想見。

本年八月六日，美軍以日本不接受七月二十六日中、美、蘇三國波美坦宣言無條件投降，乃以空中堡壘投原子彈一枚於日本有軍械廠頗多之廣島，越三日又投一枚於長崎。

在過去五年中，倫敦縱使受德國之飛彈與火箭之襲擊，然而此等爆炸物加於倫敦之破壞，總計尚不足一方英里，而原子彈一枚所加於廣島者，則使該處五方英里地方變成焦土。據投彈廣島之飛行員返稱，飛機已離開廣島上空十餘英里，猶覺所發生之震動，即在飛機之近旁。又稱，彈投火發，煙塵便籠罩廣島全部，在二三分鐘內，即上升至四萬英尺。蓋已高達同溫層矣。投於長崎之原子彈，使該處所受之破壞，視廣島為益甚。

八月十日，日本政府乃託瑞士向中、美、英、蘇四國聲明，如盟國之要求不至損及其天皇之地位者，當準備接受七月二十六日中、美、英三國波美坦宣言，無條件投降，因蘇聯已於八月八日對日宣戰，故日本之求和，亦向蘇提出。日本此項求和，距第一枚原子彈之

投於廣島僅約一百小時，距蘇聯對日宣戰尚不足四十八小時。至八月十四日，日本乃正式無條件投降。據八月十五日邱吉爾先生在英國下院中稱「史達林在甚久以前已使余獲悉，蘇聯將於德軍投降後三個月內，對日宣戰，以大量援軍自西經西伯利亞鐵路往東滿洲時三月，故謂蘇聯對日宣戰，係由使用原子彈促成，實為錯誤之推測。」是以我人決不能因有原子彈，而忽視蘇聯參戰之重要。蘇聯參戰，不但使日本瀕於絕望，且益足以表示聯合國之團結，此在軍事上政治上皆有絕大之意義者。雖則有些觀察者以為，在使用原子彈以前，日本已自知無法掙扎，即作有求和的試探，現我們要決定日本投降，實由於原子彈，抑由於蘇聯參戰，或由於斯二者，皆可謂是多事，然則就新武器言，原子彈實為一種威力最大的新武器，當無疑義。又據邱吉爾先生同日在英下院中聲明而觀，盟方對日使用原子彈本可稍提早，為促使敵方城市作有誠散起見，故先以強烈炸彈與燃燒彈相焚，然後乃要以原子彈。邱吉爾先生又稱，如德方能將原子彈先作成，必樂於以此摧毀英倫三島。

原子彈威力之大如此，故有人以為，英應保持製造此物之秘密，如邱吉爾先生即為主張不對他國公開者之一人。而拿大軍醫高(Dr. J. D. Lowe) 稱，得悉製造原子彈之全部詳情者，美國實為惟一之國家，雖製造該彈所依據之科學知識，英國與加拿大皆分據一部分。語雖如此說，然我人深信英國與加拿大對於製造此物之全部詳情，所知決不至與美國有多大軒輊，故在目前，我人以製造此物之秘密，是操在美、英手中，當無甚語病，然而科學史上，發明或發現之事，常可由各國科學家獨立作成。如潛水艇本法國人最先造成，乃德國間法方有此艇，亦令德國工程師將其設計成功，在兩次世界大戰中，潛水艇竟成德國最兇猛武器之一。故原子彈之製造，縱極煩難而費鉅，但其秘密，究能由美、英保持幾久，實為疑問。如德國科學家亦在其政府鼓勵之下努力研究與製造，則其將與德、日各國之科學設備相同，勢非釀成世界第三次大戰不可，而此第三次世界大戰之慘酷，

訂較寬的法律，已嫌過遲。因此，所謂戰後處置漢奸要寬大云云，是指赦免的法律而不是指懲治的法律，彰彰甚明。

戰時處置漢奸與戰後處置漢奸，依據功利主義者的看法，須有寬嚴之不同，已如上述。但是這種見解是建築在現實的利害基礎上面，似乎看得太近一些。假如看得遠些，戰後懲治漢奸，還有一層更深的精神上的意義。這意義便是在「正人心而整綱紀」。須知道這次外患的由來，不是沒有內在的原因。所謂「物必自腐也，而後蟲生之，人必自侮也，而後人侮之」。我們不要專怪敵人，還須自己反省一下。大度一些說，我們正該感謝敵人給我們這樣一個教訓，藉此檢點檢點，看看人心已壞到如何程度，綱紀已敗到如何地步。捉住了痛處，然後對症下藥，力自整飾，庶幾國家能保長治久安，萬一在數百年以後，不幸而再有這種事情發生，不致重見如此混沌的局面。所以戰後處置漢奸，雖說宜寬，而在正人心整綱紀的觀點上言，却不能不有一定的尺度。語云「天網恢恢，疏而不漏」，「法網正似天網」，微而小者，殺不勝殺，祇可從寬，巨而大者，務必籠住，勿使漏網。這可算作處置漢奸的一個原則。至於何謂巨者大者，要以行為上表現出來的心術作標準。「正人心，整綱紀」兩語，正人心是主，整綱紀是賓，其實是一回事。懲治漢奸的主旨既在治心，所以要看心地，而不能單看形跡。常言道「有心為善，雖善不賞，無心作惡，雖惡不罰」，其區別在有無心之間。刑事法律要問犯罪意思，意旨也在於此。

據一般看法，在敵人卵翼下，做事做官者是漢奸，不做事，不做官者不是漢奸；做大事做大官者是大漢奸，做小事做小官者是小漢奸。但是細想起來，還沒有這樣簡單。不做事不做官者也有真漢奸；做小事做小官者也有大漢奸。誰是漢奸誰不是漢奸，要問是不是有做漢奸的故意，或者是不是有可以不做漢奸而仍做漢奸的過失。誰是大漢奸，誰不是大漢奸，要看行為影響於國家民族的程度如何，影響大的是大漢奸，影響小的是小漢奸。茲為便於研究起見，將漢奸分為三

大類：(一)漢奸，(二)超漢奸，(三)準漢奸。

一 漢奸

概括的說，凡合得上懲治漢奸條例，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在刑法第一〇三條至一一五條之規定者，都可列入此類。不過包羅太廣，恐怕在事實上有所不勝罰之苦，況且其中又難免有情有可原者，畢竟宜先行剔別一下，然後着手處理，庶幾罪有應得的，刑當其罪，罪有可恕者，也不必羅織成獄。為辨別可赦與不可赦之情節及限度，茲將此類漢奸重分為後列各種：

(甲)有名有實的漢奸 此種漢奸都是經政府明令通緝有案的，有叛國的居心，又有叛國的事實，當然在不可赦免之列，同時也最不需要討論。所要注意者，祇怕其中一部份身份太重，法網籠罩不住，因為歷史告訴我們，「竊鉤者誅，竊國者侯」，唯有此輩大奸雄才有辦法，自古如此，並非於今為然。但是此輩漢奸而得赦免，那末，正人心，整綱紀的功夫，也就無從用起。想來我們不致再造成此種令人氣沮的歷史事實。

(乙)有實無名的漢奸 此種漢奸有叛國的居心，復有叛國的事實，與甲種無異，所不同者，他們沒有出頭露面，所以榜上無名。這些是漢奸中之不誠實者，大抵有計算，有藝術，知道怎樣躲避法律，而法律往往無可奈何他。但是查一查他們的心跡，實在較諸甲種為更可怕，更可惡。我們切不可以其隱而微而忽之，務必追跡偵查，置之法網。他們要想隱混，千萬不要讓他們混過。

(丙)有名無實的漢奸 此種人雖掛上了漢奸的頭銜，却沒有積極地做出禍國殃民的罪惡，情節比較輕微，問一問他們做漢奸的前因後果，便會發見有的受着敵人的威脅，有的困於自己的生計，往往是迫不得已而出此，大都是情有可原的。所以，無論所掛頭銜如何，假如查明確無劣跡，就不可僅以其有頭銜而嚴懲。正像乙種漢奸之下可以其未有頭銜而不嚴懲同。鳥之羽毛豐美者，當為人們所注意，問仔細

中，供作玩弄。在淪陷區中，薄負時譽者，每被敵偽羅致，以爲點綴，其清況之可憫與鳥相似。在考慮處置漢奸時，宜斟酌及此。另有一種，自始不了解作漢奸的意義，混混噩噩，做了有名無實的漢奸。例如，地方上的老古董，可以就木而不就木，偏要等着敵人來抓住，視爲寶貨，叫他當維持會會長或主席，給他掛上一塊招牌，其實都已老邁昏聩，不知作漢奸究竟是怎麼一回事。這種老糊塗活着固然無益，殺之却也可憐。但是這不過是作一個例而已，當維持會會長或主席的並不全是此一型漢奸，內中大多數正想混水撈魚，趁火打劫，口裏說着『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結果，果真把人間變成了地獄。如此情節，自當別論。除了上述老古董之外，還有一種人，在社會上本是下流份子，無知無識，現在敵人來了，便做了敵人的幫手，有的還知安份，有的却無惡不作，但是問一問他們的意識，十九不懂得怎麼叫做漢奸。記得從前法院裏有一件不相干的案件，問到某一當事人的職業時，答稱『我當漢奸』。他以爲當漢奸是一種職業，猶如白相人以白相視爲職業一般。這輩人對於『漢奸』二字，既沒有正確的認識，其零零碎碎的犯罪行爲，假如不能貫串起來，構成一件叛國之罪，性質上還是屬於普通刑法上的罪，治以漢奸罪，未免視之過高。

二 超漢奸

超漢奸是指那些能超越法律的漢奸，不一定是超等漢奸。這一類與第一類乙種很近似，但是有程度上之不同，並且不一定不居漢奸的名義。無論居名或不居名，結果總能逍遙法外，無往而不自得。超漢奸有很多型。第一型是擁有實力者，看敵我兩方勢力的消長爲轉移，敵人勢力大便投敵，政府勢力大便反正，翻手爲雲，覆手爲雨，政府無可奈何他，法律更無可奈何他。到了最後算賬，只可許其將功贖罪，已往種種，一筆勾銷，徒使那些沒有機會可以將功贖罪的豔羨不置，自歎命苦。第二型是識時務者，當敵人強盛時，在敵人處胡天胡

地幹一下，括一票。後來看風頭移轉，形勢不好，他急流勇退，憑其括來的雄厚實力，來至後方，多方活動，做官經商，居然一帆風順，成名發財。在作戰時期，政府祇好委屈求全，來者不拒，而後方人士看他錢多勢大，也都迎奉巴結，久而久之，記憶漸漸淡薄，其已往種種，在有意無意中，忘了完畢。第三型是神通廣大者，各方都有聯絡和奧援，自己在某一地點做着寓公，與敵人勾結，屢了爪牙，實行禍國殃民的作爲。因爲自己祇在幕後指揮牽線，並未露面，所以不著痕跡，法律被其跳過，縱令一旦東窗事發，亦復替身有人，可期無虞。以上僅舉其綽綽大者。此類漢奸，其實最應算賬，最應懲罰。此而不罰，法律便失其平；此而不罰，法律便失其明。不平不明，法律的效力就等於零，欲求正人心，整綱紀，也就憂憂乎難哉。

三 準漢奸

這輩人有漢奸的骨頭，有漢奸的居心，又有相等於漢奸的作爲，祇因種種關係沒有正式充當漢奸。我們稱他們爲準漢奸，因爲他們可能成爲有名有實的漢奸，祇是機會未到，原形未顯而已。這些人大都分佈在後方，或者做官，或者經商，或者半官半商，是國難中之幸運兒，類皆積資億萬，生活優裕，察其來源，無一文不是從苦難的人衆中盤剝得來，不勞而獲。如今戰事突告結束，知足者正在慶幸，覺得何幸而過此國難，得以因緣發跡；不知足者還在怨艾，深恨戰事結束太早，未能展其抱負，發揮盡致。在別的國家，遇着如此大難，無論高官平民，無一不受損失，遭犧牲，偏在我國有如許敗類，因國難而發財，言之痛心。尤可恨者，對於他們，法律不能制裁，因爲他們不是法律上的漢奸，但是他們不知有國家，不知有民族，國家有難，不但不助一臂，反而從中損害，聞其居心是十足的漢奸，聞其行爲更是十足的漢奸。現在正屆總清算時期，法律雖不能罰他們，但是還得以一種方法處置一下，假定發起一種正氣運動，以輿論來制裁他們，叫良心來制裁他們，畢竟勝於無。

漢奸的類型有上述各種，處置的方法便不能盡同。有的要重，有的要輕；有的可恕，有的不可恕。爲求平衡得中，務須各點，或可提供參酌：

(一)不可以地域論漢奸 在淪陷區有漢奸，在自由區也未嘗沒有漢奸，不要注意了前方的漢奸，而忘了後方的漢奸。譬如，那些漢奸置諸淪陷區便是道地的漢奸，置諸自由區却不算作漢奸，論到身骨壞子還是一樣，祇因所處地點不同，便有如此區別。所以倘以地域論漢奸，同樣漢奸却有「有幸有不幸」之不同，未免不公。

(二)不要強人所不可能 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祇可期之於士大夫，而不可期之於一般人。在士大夫階級能做到的寧願餓死而不失節者，尙且是鳳毛麟角，難能可貴，更何可求之於普通人。在普通人看來，失節事大，餓死事亦不小。求生是人的本能，捨生求死，人所難能，法律不強人所不可能(Law does not compel the impossible)，我們不要叫人家做自己所做不到的事，方合人情。

(三)不要先有成見 漢奸的固然壞的居多，但是不能說全是如此，其中不免有幾個有心愛國而不得機會者，這種事實也不能抹煞。戰事拖得如此久，戰線拉得這樣長，愛國要有資本，不是人人所能做到。所謂「愛國有心，放費無着」，不能認爲盡是託詞。所以倘有受着敵偽威脅或困於生計，迫不得已而在敵偽方面討生活，而核其過去，確無禍國殃民之罪惡者，還宜網開一面，許其自新。

關於漢奸之懲處，有生命刑，自由刑，財產刑，名譽刑等幾種，法律都有規定，本可不必置論。惟個人看來，認爲對於漢奸之處置，以財產刑的效力爲最大；因爲做漢奸的動機十九在利，利之所在，志士爲之，漢奸亦爲之，所以有人說中國沒有真漢奸，却有真鄙夫，的

是其知灼見之論。對於那輩要錢不要命的人，剝奪他們的財產猶如要他們的性命，或且過之，讓他們做場空夢，叫他們知道漢奸畢竟是可爲而不可爲的。至於那些準漢奸所發的國難財，若讓他們保留享用，太便宜他們，並且也對不起那些老老實實下海的漢奸，假如司法方面無辦法，宜施以行政或立法的措置，予以剝奪，例如征以高度的戰時過份利得稅是。但是目前通貨膨脹的情況及資金勞力所得合法利益，務要斟酌顧到，出以大公無私之態度，庶幾不生流弊。名譽刑在司法上便是褫奪公權，但在行政方面也可以設計，定出一種辦法，來一個措置。譬如，對於那輩準漢奸，經查明確有劣跡，而法律不能制裁時，可將其戰前戰後的生活狀況，及財產狀況，根據告發，及精密的調查之所得，做個對照比較表，暴露於衆，或者立一名簿，將其姓名記入簿中，或者加以警告，同時更命當地警察官署加以監視注意。此種措置雖云不關痛癢，但在心理上也可發生奇異的影響。

最後須申說者，如今我們高唱懲治漢奸，好像自己未嘗漢奸，便是於國有功，便是有資格可以審判別人。須知當漢奸固然有罪，不當漢奸却不能算作有功，正如不殺人不搶劫的不能算作有功一樣。在指摘他人之時，還得回頭看看自己是否乾淨，幸而沒有給人家指作漢奸，是不是心中在想：「我之不爲漢奸幸也」。同時再看看我們的荷包，在這次國難中損失了多少抑增益了多少，讓良心來審判一下。記得有一寓言說：第一個人到世間來，撿了一副空擔子，面前的裝人家的過失，背後的裝自己的過失，所以人類只見別人的過失，而不見自己的過失。我們在指摘他人的過失時，最好不要忘記自己不是全無過失。正人心要從自己正起。

政治民主主義失敗之檢討

杜光埏

爲保衛世界民主主義而戰的第一次大戰結束之後，隨着幾個老大帝國之崩潰，而新起的若干國家大概都是爭先恐後的搶着實行民主主義，一九一九年德意志之頒佈韋瑪憲法，規定人民選舉的下議院，各邦選舉的上議院，人民選舉的總統和對下議院負責的內閣，以及創制，複決和罷免等直接民主主義的制度十足的表現民主主義。一九二〇年奧地利之頒佈憲法規定和德意志新憲法類似的上下兩院，由國會選舉的總統以及對國會負責的內閣也是實行的民主主義。一九二〇和一九二一年捷克斯拉夫和波蘭二國之頒佈憲法規定人民選舉的上下兩院，由兩院選舉的總統以及對國會負責的內閣也都是實行的民主主義。一九二一和一九二二年南斯拉夫和羅馬尼亞都是在保持原有的君主立憲的原則以下，制定了富有民主主義的憲法。一九二一年愛沙尼亞，一九二三年拉脫維亞和立陶宛等三個波羅的海國家也都先後頒佈了憲法。在當時迎合潮流，實行民主主義的不只是那些新興的國家，就是那舊有的民主國家也一個一個的爭着擴大民主主義的範圍，如一九一八年英國之改革選舉制度使二十九歲以上的婦女獲得選舉之權，並於大學區實行比例代議制，一九一九年，法國和意大利之改革他們的選舉制度，試行比例代議制度，一九一九年和一九二一年比利時之廢除複數選權制 (Plural Voting) 和實行婦女選舉。一九一七年荷蘭之實行男女普選和比例代議制。同時期，瑞典、丹麥、冰島等之在君主制中廢除選舉權的財產限制和授婦女以選舉權。一九二二年愛爾蘭自由邦之制定憲法，實行二十一歲以上所有公民之選舉權和比例代議制。一九二〇年美國之批准憲法修正案第十九條，實行婦女選舉權。就是那君主專制的日本，也於一九二五年廢除了選舉權之財產限

制，而擴大了人民的選舉權，所以到了第一次大戰結束以後，民主主義風行一時，無遠不及，(註一)誠如美國麥克本和羅哲士兩教授說：百年以前，在歐洲大陸各國中，足供我們研究民主主義的只有瑞士一國而已，到了一九一四年的時候，共和國添到了五個之多，沒有幾年的工夫，又增加了幾倍，那個時代真成了民主主義的極盛時代。(註二)

那個時代所制定的新憲法也注意到經濟福利問題，(註三)因爲到了近代的社會，經濟問題多半要靠政府來解決，而政府的活動大部份都帶有經濟的性質，政治問題和經濟問題遂治於一爐，在此政治問題和經濟問題治於一爐的時代，制定憲法，自然是要側重經濟問題，第一次大戰後制定的新憲法大概都關於經濟事項的條文，而德國韋瑪憲法裏頭，關於經濟事項規定的詳盡，更是新治現代憲法學者所共知的一種事實。德、奧、波蘭、南斯拉夫等國或於憲法之內，或是訂定法律，設立經濟會議和勞工會議，負責制定關於經濟事項的立法，處理與勞資有關的問題，皆足以表示大戰後制憲，立法中着重經濟福利的趨勢。當時各國制憲諸人對於政治制度討論之詳盡，政治制度規定之周密，較之注意經濟福利問題有過之而無不及，而他們之崇拜責任內閣，代議制度，更足以表示他們之重視政治制度。爲着實行內閣之負責，如何使國家元首居於虛君地位？如何提高內閣總理之職權，界使之領導內閣？如何使內閣內部休戚相關以促成其聯帶負責？如何行使解散權，以加強內閣權勢而免受國會之蹂躪？都是制憲諸人心注目營的重大問題。而對於如何實行婦女參政，以擴大選舉權之範圍，如何實行比例代議制和職業代議制以求人民意見得以充分的表

現？等關於改進代議制的問題也都是他們心目中不肯放鬆的問題。同時如何在憲法中制定關於批准條約的條文，以使國會實行監督條約之締結？如何設立國會外交委員會以監督一般外交政策？等關於監督外交制度也都是制憲會議中所關心的問題。當時制憲會議這股熱烈研討政治制度，很足以表示第一次大戰後各民主國家崇拜政治制度的潮流。（註四）所以麥克本羅爵士兩教授說：

新起各國還是迷信責任內閣，地域選舉，和取決多數的種種制度。（註五）

新起各國之所以崇拜政治制度就是由於他們之信仰政治民主主義，這種政治民主主義盛行於維多利亞時期的英國，在英國的那個時代，政治民主主義雖不是盡善盡美的理想制度，但在那個時代，工商發達，人民富足，國外沒有極端思想的威脅，國內也沒有和平討論所不能解決的問題，益以皮耳、巴爾麥斯東、格蘭斯敦和狄士雷理等一流政治家實行民主政治的胸襟和態度，又為英國養成了實行民主主義的風度和習慣，流風餘韻，遠近傾倒，所以第一次大戰後與起各國都是異口同聲的謳歌政治民主主義。殊不知時遷事移，形勢全非，行之於維多利亞時代的英國，未必能行之於戰後的歐洲各國，勉強效顰，亦難收預期的效果，無怪歐洲制定憲法之舉跡未乾，世界反對民主主義的萌芽已生，濼假擴大，蔚為反對民主主義的巨浪洪流，而動搖了政治民主主義百年的根基。

第一次大戰後首先推翻政治民主主義的就是意大利，意大利自經一八四八年頒佈憲法，實行憲政以後，以實行內閣對議會負責之制，引進到了民主國家之林。一九二二年十月莫索里尼率領法西斯黨徒闖進羅馬，奪取政權，雖沒有正式的廢除憲法，但是因為他之次第的解放反對黨，改變國會制度，而推翻了意大利數十年來的政治民主主義。其次的就是西班牙的政治民主主義，西班牙自經立憲以後，人民選舉國會，內閣對國家負責，儼然也成功了像似意大利，比利時，荷蘭等國家，在君主立憲原則以下實行的政治民主主義。大戰結束以

後，由於內外交迫的影響，而產生了一九二三年九月的里佛拉政變，里佛拉推翻合法政府，奪取政權以後，廢除憲法，取締自由，而消滅了西班牙的政治民主主義。一九二二年波蘭頒佈憲法，實行民主以後，只以黨派林立，意見紛歧，政治上紛爭不已，妨礙民主主義之實行，以致畢爾蘇德斯基發動政變，推翻合法政府，一手包攬政權，已經改變了民主政治的作風，而一九三五年六月之頒佈選舉法，更將波蘭政府民主主義完全廢除。（註六）奧地利制定憲法，實行民主以後，內因國土日蹙，難於自給，外因列強環繞，益感不安，一九三三年希特勒崛起以後，對於奧國，更成了一種嚴重的威脅，奧政府雖是反對希特勒之法西斯運動，但她同時却也傾向法西斯主義，而一九三三年三月之取消國會，一九三四年二月之解散反對黨派，以及一九三四年四月三十日之頒佈新憲法又推翻了奧地利的政治民主主義。（註七）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和立陶宛等國家制定憲法，實行民主以後，或因政爭不息，引起政變，而推翻了政治民主主義，或因人民不知實行民主，逼出獨裁，而推翻了政治民主主義，前者的例子是立陶宛，後者的例子是愛沙尼亞和拉脫維亞。保加利亞自一八七九年頒佈憲法，實行憲政以後，也有趨向實行民主主義的傾向，但大戰以後，戰敗之國，已難立足，而處在巴爾幹多事之地，應付更感困難，在內外夾攻的形勢之下，維持民主主義，已不容易，而一九三四年五月之解散國會，同年六月之取消一切政黨也消滅了保加利亞的政治民主主義。在此時期，南斯拉夫，羅馬尼亞和希臘等國家在舉世政治動盪之中，也都發生了傾向法西斯主義，推翻政治民主主義的趨勢。所以哥倫比亞大學史學教授海士說：

大戰以後，中歐東歐的政治潮流，都是傾向反民主的獨裁，波蘭，南斯拉夫，羅馬尼亞等國如此，立陶宛，拉脫維亞和愛沙尼亞等三數小國，也都是如此，甚至像似多瑙河流域和巴爾幹半島上的匈牙利、保加利亞、希臘和阿爾巴尼亞等國，也無一不是如此。（註八）

中歐東歐多少國家一個一個的接連着廢除國會，取消憲法已是以動搖民主主義的自信心了，而一九三三年希特勒登台後之推翻韋瑪共和，對於民主主義更是一種莫大的威脅，一九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德國制憲會議通過之韋瑪憲法，不僅是包括人民權利，政府組織，而且連宗教，教育，以及經濟生活都列入了憲法條文，綱舉目張，應有盡有，不愧世界上最民主憲法之稱譽，希特勒奪取政權以後，雖沒有正式的廢除韋瑪憲法，但是他之由國會通過「授權法」(Enabling Act) 不啻就推翻了韋瑪共和政府，而他之接連着解散共產黨，社會民主黨，國家黨(State Party)——即前民主黨(Democratic Party)——人民黨(German People's Party)和中央黨(Center Party)等反對黨派，和一九三三年七月十三日之頒佈禁止組織新黨的法令(Law Prohibiting the Formation of New Political Parties July 14, 1933)，更除去了德意志實行民主主義的基礎。一九四〇年法蘭西崩潰後，維琪政府之推翻第三共和對於民主主義更是一種致命的打擊。第一次大戰之後，法國雖因經濟安定，沒有驅使中等階級傾向法西斯主義，但因國會之跋扈，隨時掀起政潮，致使內閣無長期之安定，而產生了厭棄議會政治，反對民主主義的法西斯運動。一九三四年二月六日之巴黎暴動(Paris Riot)就是法西斯派推波助瀾，利用暴動，以顛覆法國民主主義的一種陰謀。當時幸以法國民主主義勢力之覺醒，平服法西斯派之暴動，但是法西斯派還是積極活動，製造事件，以進行其打倒法國民主主義的野心。一九三五年拉佛爾組閣後，羅克(Colonel François de la Roquette)領導的火花團(Orcin de Fen)之陰謀活動，(註九)一九三六年二月保皇黨派之由汽車上拖下社會黨領袖萊翁勃倫(Leon Blum)加以毆打的事件(註一〇)和一九三七年三月羅克領導的法西斯黨人和一部份急進份子之衝突，(註一一)在在皆足以表示法國法西斯主義反對民主主義的潛在勢力，拉佛爾之解散若干法西斯團體，和一九三六年萊翁勃倫之取締羅克由改組火花團而成立的法蘭西社會主義火花團一類的法西斯團體，(註一二)誠然稍稍減殺了法西斯運動的氣氛，可是

並沒有根除了法西斯主義，而法西斯主義還是一種潛伏勢力，待機而動，一九四〇年德軍攻陷巴黎，遂使貝當、拉佛爾、達爾郎等人乘機推翻了第三共和，建立維琪政權，而結束了法國的民主主義。在此舉世傾向法西斯主義的潮流當中，英美雖遠能維持民主主義的精神，但以經濟之萎縮，失業之嚴重，政治民主主義未能予以圓滿的解決，而也感覺到政治民主主義的無能，發生了反對政治民主主義的法西斯主義的運動。莫斯理(Sir Oswald Mosley)一九三二年九月三十日成立英國法西斯聯盟(British Union of Fascists)以後，工商各界等相率附，人數激增，聲勢浩大，竟成了動搖英國民主主義的力量，一九三四年倫敦之示威和倫敦東城之暴動都是英國法西斯派反對民主主義的具體表現。英國雖也會經明令取締法西斯團體之活動，可是並沒有根除了法西斯團體之存在，法西斯團體之繼續存在已足以威脅英國的民主主義，而英國政府之相讓法西斯派，更張大了法西斯運動反對民主主義的聲勢。一九三八年英國首相張伯倫為對意大利之妥協，而逼迫外相艾登辭職，和同年九月之不惜三番兩次的移轉就教，乘赴慕尼黑接受希特勒宰割捷克斯拉夫的計劃，都是英國政府優容法西斯派的具體事實。勞易貴族(Lord Lloyd)之滿口稱道法西斯運動的功業事績，固然可以表示英國當道之傾向法西斯主義，而同時期，保守黨所提出之教育報告書中之標榜蔑視個人，崇拜領袖，以教育國民之方法，遂成維護領袖的目的，更可以表示英國政府對於法西斯主義是怎樣的傾倒了。(註一三)第一次大戰之後，美國之經濟繁榮，政治安定，就是到了一九三二年時節，由於金融之紊亂，經濟之恐慌，而表現美國政府之無能，但是美國之民主主義還是巍然獨存，畢歐爾教授說：

美國之沒有變成類似德意志，意大利一派的獨裁由下列事實可以證明，國會之繼續保有最高權力，各級選舉之照常舉行，普選之繼續有效，為控告官吏之違法失職，而訴之法院還是可能的，出版，言論及廣播之自由都沒有受到什麼限制。再則，羅斯福總統也沒有利用特務和間諜剷除反對黨派。同時，他也沒有企圖消滅勞工

團體。(註一四)

胡佛總統任內經濟之萎縮，失業之嚴重，以及民主政府之未能及時採取積極行動，解決社會經濟問題，在美國也曾引起了反對民主的法西斯主義的運動。而羅斯福總統之推行新政更驅使美國的資產階級傾向法西斯主義。美國的資產階級因見於新政之侵害其利益，大肆攻擊新政，且於一九三六年和一九四〇年兩屆總統選舉時期，出而反對羅斯福之聯輝。反對無效，乃羣集於參議員休斯(Senator Huey Long)，柯富林牧師(Father Conklin)和唐森博士美國政界中一流黑暗反動勢力之下，而他們之標榜反對猶太主義又是他們反對民主主義的標記。不單唯是，美國資產階級還用種種非法手段，干涉人民之自由，以保障其階級利益，凡是讀過美國參議院拉法萊調查委員會(La Follette Committee of the Senate) 調查人民自由一類報告書的人們都知道這類干涉人民自由的情形。所有賄賂，間諜，訛詐等非法手段都是美國資本家經常採用的。而美國工商組織之沒有設置機關，毒氣等武裝，以防範工人團體之侵犯其組織利益的沒有幾家。至於類似休斯的路易西安那州(Louisiana)，海格市長的澤西城(Jersey City)和加利福尼亞的帝國流域(Imperial Valley California)等等美國若干區域以裏，資本家之不顧權利宣言，侵害人民自由，更促進了法西斯派的勢力。(註一五)所以拉斯基教授說：

我以為到了一九四〇年前後，所謂美國形勢上接受民主政治原則以下，法西斯主義思想深入美國商人階級的言論，並不算過甚其詞。(註一六)

意大利、西班牙、波蘭、奧地利、南斯拉夫等等國家本來都沒有實行民主政治的經驗和能力，徒以外界勢力之壓迫，或是一時盲目的模仿，勉強試行民主主義，而歸於失敗，還可以諷刺他們諸國沒有實行民主主義的基本條件，法國之行民主，已有百餘年的歷史，且法人之愛好自由，擁護民主，久為世人所稱道，怎麼到了這個時期，也推翻了第三共和，樹立維琪政權，而結束了法國的民主政府！英國為議會

發祥之地，美國乃號稱自由之邦，他們之實行民主，已有幾百年的歷史，他們民主政治的根基不可謂不深厚，民主主義的精神不可謂不發達，怎麼到了這一個時期他們的民主主義派也勸告人民必須承認實行民主主義的限度，怎麼他們幾個民主國家之思想都一變其維多利亞時代的樂觀態度，而回復到一八一五年——一八四八年期間的恐懼，失望的心理？怎麼他們幾國有了懷疑人民參政的知識和能力，而反認政治為少數人的專業的傾向呢？(註一七)這一切的一切都在表示民主主義之失敗。

第一次大戰結束前後，新舊多少國家盛倡民主主義，曾幾何時大陸各國相繼的發生國會，取消憲法，解散政黨，推翻了他們實行不久的民主政府，而建立起法西斯政權。法西斯主義運動之發生只是表現民主主義的病癥，而不是民主主義所以失敗的原因，(註一八)真正原因何在？分言如下：

政治民主主義之失敗乃是民主主義發展過程中很難逃避的一種結果。考民主主義原係資產階級為反對君主和封建殘餘勢力而發動的一種運動，其運動而成功自是資產階級的政治成功，及其成功之後，憑藉他們選舉法中對於選舉權的財產限制，更為資產階級造成了確定不拔的政治地位，而形成了所謂代表資產階級的政治民主主義。但是民主主義之進展不已，選舉之權逐漸擴大，待至廢去了選舉權之財產的限制，昇勞工大眾以選舉權，而產生了勞工政權，遂使勞工大眾間鼎政治，出而反對那代表資產階級的政治民主主義。勞資對立，勢難並存，在勞工大眾沒有取得選舉權前，那資產階級如日方中，盛極一時，自然沒有勞工大眾的政治地位，但是到了勞工大眾一旦取得了參加政治之權，他們人多勢衆，已足以威脅政治民主主義之繼續存在，他們復挾其組織工人團體和實行同盟罷工一類的經濟武器，更足以打擊政治民主主義。所以由民主主義之進展，而使勞工大眾取得選舉權，就種下了政治民主主義失敗的原因。(註一九)

工業生產和科學發明超出了某種限度，而沒有繼續發展的餘地以

後，在萎縮經濟 (Economic of Scarcity) 情況之下，生活困難，在食逼人，鬪爭益趨尖銳，理智失其作用，而推翻了政治民主主義的基礎。政治民主主義之失敗也是一種自然的結果。考政治民主主義盛行於英國的維多利亞時期和美國的邊疆文明 (Frontier Civilization) 環境之中，在那種時代和環境以內：

有多少邊疆可供征服，多少荒野可以開發，多少市場原料可資發達，人們自覺知力還沒有發揮到頂點，準備利用農場，工廠和實驗室發揮自然界的力量。由使用機械而增加之生產像似可以無窮盡的改良人類生活之標準，憑着科學和工業兩種武器，人類之繼續進步，沒有什麼可以畏懼的。

這種樂觀主義，這種對於物質進步之信心，對於政治經濟制度具有莫大的影響。在此環境以內，盤據議會的中產階級還算相當的慷慨。他們也反對實行普選，改良無產階級生活狀況，但是他們很少訴之於暴力行動。同時，勞工大眾也很自信如果自己有了強有力的職工組合和忠實的領袖，他們不久也可以達到中產階級所有經濟繁榮的水準。……對於政治經濟制度，他們兩方面還有共同接受的基本觀念，他們雙方不僅能以並且也還情願經由議會和新聞報紙來解決他們的紛爭。

這兩種因素——共同接受的基本觀念和情願討論現行問題——促成了十九世紀政治民主主義的成功。(註二〇)

這種共同接受的基本觀念和情願討論現行問題的態度都是促成十九世紀政治民主主義的基本因素，而這種基本因素只能存在於擴展經濟 (economy of expansion) 時期，所以政治民主主義也只能行之於擴展經濟時期，英國的維多利亞時期和美國邊疆文明存在時期，英美政治民主主義之極盛一時很可以說明這個道理，第一次大戰結束以後，英美民主政治之一度抬頭，也適逢在擴展經濟時期。美國在柯立志總統任內，英國在保守黨內閣時期，經濟之一度繁榮，也維持着了英美兩國政治民主主義的餘緒。韋瑪共和國政府，也藉着一九二四年至一

九二八年期間經濟繁榮而保全了德國的政治民主主義。(註二一) 及至民主國家的逃難到了盡度，工業發達遇到了困難，而不能維持其擴展經濟之時，人民由生活之困難，感到身家之不安，已經使他們不能保持運用理智討論問題的耐心。而因為衣食逼人，饑寒交迫，轉而懷疑財產制度和國家存在之目的，又使他們失去了對於政治經濟制度的基本觀念。到了經濟萎縮時期，勞資雙方既沒有共同接受的基本觀念，又沒有運用理智討論紛爭的耐心，也就很難繼續維持政治民主主義了。

(註二二) 近年事實證例很多，譬如：因為美日之佔據英國海外市場，而結束了英國的擴展經濟時期以後，經濟之萎縮，失業之嚴重，逼使勞資雙方對峙不下，鬪爭益趨激烈，很妨礙英國政治民主主義之存在。美國內因邊疆之消滅，外受世界蕭條之侵擾，失業人數有增無已，金融恐慌相繼而來，也動搖了美國政治民主主義的根基。至於德國之韋瑪共和國政府，則因賠款之遷延未決，轉使金融紊亂，工人失業，人民厭棄民主，傾向獨裁，而推翻了德國實行未久的政治民主主義。一九一八年後意大利軍事復員，人民失業，由於左派之煽動，發生了米蘭、都靈等北部意大利都市之罷工騷動，致使法西斯運動乘機而起，顛覆了意大利的政治民主主義。總結以上事實，政治民主主義能行之於擴展經濟時代，而不能行之於萎縮經濟時代，蓋因遇到經濟萎縮的時候，生活艱難，衣食逼人，天天處在饑寒交迫之中，心緒惡劣，身家不安，自然不肯運用理智，從容討論問題，那麼，也就無法維持政治民主主義了。

在經濟問題沒有要求政府出來解決，而政府只負責解決單純政治問題的時代，歐美各國的政治問題都會經由政治民主主義得到了相當的解決，譬如那個時期英國的中心問題乃是人民要求言論、出版、信教、和集會結社等項自由及參加政治權利的問題，這一切問題都是較比單純，為一般選民和議員所能了解，討論決定沒有什麼困難，所以在十九世紀英國的政治問題多半都是經由民主政府圓滿解決的，一八三二年，一八六七年，一八八四年的選舉改革都是很好的例證。(註二三)

而英國衆議院聲望信譽，也都因之而起，誠如麥克本、羅哲士教授說：

十九世紀乃是一個爲爭政治自由平等而奮鬥的時代，當時世人費心血，絞腦筋，注意經營的只是選舉權、教育權、信教自由權和集會結社權。衆議院聲望之隆，權勢之大，也就是因爲他們爭得自由的功勞。(註二四)

同時期，美法二國的中心問題也都比較單純的政治問題，譬如美國於南北戰爭釋放黑奴後，關於如何使黑人取得言論、出版、信教、集會和結社之自由，以及如何保障黑人選舉之權，都是經由民主憲法的途徑得到了適當的解決。法國關於如何實施憲政？如何保障共和？等政治問題也由民主主義謀得相當的解決。

自工業發達，隨着經濟問題需要政府解決而擴大了政府職務的範圍以後，民主國家之議會不僅沒有充分討論一切問題的時間，亦且沒有了解、討論各種經濟政治問題的知識和能力。蓋因近代民主國家的社會經濟多半都是些專門技術問題，譬如關於關稅之稅率、幣制之改良、金融之管理、失業保險之行政、津貼住所之辦法等等專門問題都不是一般議會議員所能了解，不要說他們沒有充分的時間，討論一切問題，就是假定他們有充分的時間，他們對於專門問題之知識和技術，也擔不起討論決定這種問題之責任。(註二五)因之便產生了議會通過原則，委託行政機關代替之法 (delegated legislation) 之趨勢，委託立法之在英國本已行之多年，而自二十世紀開始以後，更假擴大，一日千里，倭格教授 (Professor Ogg) 說：

自一八九三年以後，委託立法之發展，日益擴大，特別是大戰期間和大戰以後。在一九一九年一年的期間，國會通過的一〇二件法案之中，六十件都是國會委託下級機關代行立法權的，到了一九二七年的一年當中，國會通過的四三件法案中有二六件是委託立法的，那一年國會通過的法案只有四三件，而各行政機關根據委託立法原則而頒佈的法令竟達一三四九件之多。(註二六)

英國之外，在三權分立的美國也盛行委託立法，而以行政權素稱發達的法國之實行委託立法則更不待言了。英、美、法等民主國家之議會這應拱手讓出立法權，不只是使行政機關干預立法，剝奪了他自身的立法之權，並且使行政機關把持行政，參與立法，釀成了官僚制度 (Bureaucracy)，而束縛了代表人民的立法機關。官僚橫行，議會萎微，民主主義也因之不振了。(註二八)英國嘉爾教授 (Professor Carr) 說：

衆議院再也不能怎樣的討論和批評他所必須通過的專門技術立法，或是實行對於行政機關最低之監督權。內閣大臣依據他們文官幕僚的程度也超過了任何的時期，除非他們特別精明強幹或是格外努力，他們根本就不會知道他們的文官幕僚用他們的名義，由他們負責作的是些什麼，處此情形以下，官僚專家已經大部的代替了內閣大臣和議會議員，而主持國事了。(註二九)

近些年來，每逢內憂外患發生，民主國家議會之授政府以緊急權和議會之委託立法也是一樣的助長官僚制度，剝奪議會的權位。議會之這應授政府以緊急權不只是行之於大陸各國，並且也行之於英美兩個先進國家，譬如美國國會一九一八年之通過歐佛曼法 (Overman Act)，授總統，調整行政機構，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之通過戰爭法 (War Act) 授總統以策對軸心作戰之非常大權。英國國會一九一八年之通過保衛帝國國土法 (Defence of Realm Act)，和一九四〇年五月二十二日之通過國防緊急權力法授政府以非常大權，都是戰時議會授政府以緊急大權的例子。戰爭時期固然須待議會之授權政府，作緊急之處置，在平常時代，也不乏議會授政府以非常大權的事實，而一九三三年羅斯福就任總統後，國會之授以安定經濟，管制金融，和不經參議院之同意而訂立對外貿易協定都是很好的例子。英美尚且如此，那些行政權素發達的歐陸諸國則更不待言了。譬如法國一九二六年法郎狂跌，政治紊亂之際，潘加萊奉命成立全國團結內閣後，國會之授以安定法郎大權，一九三四年二月經過巴黎暴動，全國騷然，前總統杜

美格組成全國團結內閣後，議會之授以預算開支，增加稅收的經濟大權，一九三五年國會之授拉佛拉內閣以安定法郎之權，一九三八年國會之授蕭丹內閣以財政特權，希特勒登台前，韋瑪共和國政府之根據韋瑪憲法四十八條由議會取得緊急權等事件都剝奪了國會一部固有的立法權，擴大政府的行政權，而產生了所謂危機政府（Crisis Government）。「無論是在戰時或是平時，危機政府之產生都將選民和議會之權力轉移到行政機關，而改變了民主制度的重心。」（註三〇）行政權擴大之本身雖非違背民主主義，但是由於行政機關之擴大，引起獨裁制度，可要顯現民主主義了。拉斯基教授說：

行政權之擴大行使往往變成了實行獨裁的先驅，那就是德國由卜魯寧（Brüning）政府過度到希特勒政權的教訓。（註三一）

拉斯基教授又有言曰：

爲希特勒開了一條奪取政權的途徑。（註三二）

由於廢除選舉權之財產的限制和實行婦女選舉權已經大大的增加了各國選民的人數，伸張了民主主義的涵義，同時致使議員支薪和規定於星期六舉行選舉又使無產大衆得到了實行其參政權的機會，而瑞士、美國諸州和德國韋瑪憲法之規定制權，複決權和罷免權，又以直接民主主義補充了代議制的民主主義，而充實了民主主義的內容。經過百年來的發展，民主主義的內容充實，民主主義的制度改良，而各民主國家還沒有能實現民主主義的理想者，也是因爲各國人民，尤其一般選民，對於政治之知識，心理，態度不足以實現民主主義的緣故。

自經濟問題趨於複雜，討論解決，端賴政府行動而使經濟問題政治問題治於一爐之後，國家政治問題之複雜不僅爲議會議員所能理解，亦且爲各國人民——選民——所不能盡知，近代國家政治多半都是些關稅，幣制，金融，國際貿易與匯兌以及失業，疾病和老年保險一類的專門技術問題，而一般選民大概都沒有這種專門技術的訓練，

以一般些有專門技術素養的選民負責討論解決這種涉及專門技術性質的政治經濟問題，怎麼能贊一詞呢？（註三三）近代民主國家的選民遇到選舉，討論解決關係專門技術性的政治經濟問題的時候，根據他們的常識判斷，固然得不到什麼圓滿結果，而由他們盲目的表示意見，決定人物之進退，政策之取捨，也不能實行民主主義。近代經濟問題之複雜性有加無已，人民之知識無論怎樣的普及，也不會使他們都能了解專門技術問題，那麼，到了現代社會，一般選民的知識之不足以討論解決政治經濟問題，也是實行民主主義的一種困難。

現代民主國家大概都是實行的代議制度，而代議長之實行都是取決於多數，以議會之組織，取決於多數，自然免不了開會又開會，討論又討論，而開會討論往往也得不到什麼結果，在本平之時，這般聚訟盈庭，已經使人厭聞，一旦遇到了非常事變，開會討論，更難以應付事變，所以議會政治每爲世人所詬病。而議會份子之反覆無常，惟利是圖，也是議會制度的一般現象，如果代議制度履行責任內閣的時候，則議會之飛揚跋扈，更使內閣連連終日，席不暇暖，無意顧及他的政治工作，以致行政趨於因循，議會愈益專橫，形成法國走馬燈式的內閣制與橫行竊道的議員主義（Deputism），而引起了一般人民厭棄議會政治的心理，美國畢歐爾教授（Professor Buel）說：

在美、英、法三個民主國家以內，都發現了不滿於議會之鄙卑政府之因循的心理。（註三四）

而法國反對議會更是日趨顯著，終於演成了一九三四年二月六日的巴黎暴動，當其時也，達拉第內閣因爲衆議院所擁護，只因人民之反對，以致去職，民衆反對議會制度力量之大，於此可見一斑。畢歐爾教授又有言曰：

巴黎暴動不是代表一種有組織，有計劃反對第三共和的工作，而只是民衆反抗那盤據國會的六百個獨裁者——指衆議員——的一種輿論表現。同時杜美格組閣前的蕭丹，達拉第二屆內閣雖都擁有國會中多數的信任，但均以暴民之反對而去職。（註三五）

法國人民反對議會情緒之發生，由來已經很久，工團主義之所以反對民主主義一部份也是基於反對議會的心理。列文博士 (Dr. Lovino) 說：

議會制度製造鄙劣自私的政客，腐化優秀有為的份子，並且也是操縱陰謀的場所。所謂勞工代表也免不了要受議會中敗壞風氣的傳染。(註三六)

由於近代議會制度之不良，引起了一般人民反對議會，厭棄政治的心理。人民之厭棄政治，又是實行民主主義的另一種障礙。

近代國家一般選民不只是沒有理解政治的知識，亦且沒有過問政治的興趣，人之興趣本難相同，個人之興趣既不能強其齊一，怎麼能使一國選民統對於政治發生興趣呢？自近代科學文明發達後，人民職業之趨於專業，人民興趣之趨於專一，更難希望一國選民對於政治都是同樣的感覺興趣。況且晚近以來，經濟之萎縮，失業之嚴重，生活困難，衣食逼人，家人之啼饑號寒，已使人無心過問政治，而在現行經濟制度之下，工作之沒有保障，失業之令人堪虞，天天處在匱乏，恐怖的威脅以下，惶惶終日，難得溫飽，更難使人對於政治發生興趣了。民主政治為衆人之事，而人民都沒有過問政治的興趣，也就無法實行民主主義了。第一次大戰後，歐洲多少民主國家之所以歸於失敗，固然是部份因為人民沒有實行民主主義的經驗與能力，而同時也是由於他們人民之沒有過問政治的興趣。在民主國家，而人民沒有參政的興趣，更無法挽救政治民主主義的厄運了。所以嘉爾教授也曾慨乎言之：

今日之選民也不像似往日之感覺他之生存於使他一方面為統治者，另一方面為被統治者的組織以下。這種所謂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合為一體之說——為劃分民主與獨裁的標準之一——每隨政治之演變愈使普通選民難於理解，而變成了一種形式具文，舊的政治民主主義因之滅亡。(註三七)

(註一) Hayes: A Political and Social History of Modern Europe Vol. 2

863-869.

(註二) MeBain and Rogers: New Constitutions of Europe, Chap. 1. 社未詳。中譯本為憲法之發展。

(註三) MeBain and Rogers: Chap. 1. 社未詳。一七頁。

(註四) MeBain and Rogers: Chap. 1. 社未詳。二頁。

(註五) MeBain and Rogers: Chap. 8. 社未詳。一六二頁。

(註六) Carr, E. H. Conditions of Peace, p. 14.

(註七) Langsam: World Since 1914, p. 578.

(註八) 同上。

(註九) Hayes: A Political and Cultural History of Modern Europe Vol. 2, p. 971.

(註一〇) Langsam, Major European and Asiatic Development Since 1918, p. 15.

(註一一) 同上 p. 16.

(註一二) 同上 p. 15.

(註一三) Rappard, W. E.: Source Book on European Government, II 160-168.

(註一四) Laski, H. J.: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s of Our Time, 833-839.

(註一五) Buell R. L.: New Governments of Europe, p. VIII.

(註一六) Laski H. J.: 146-147.

(註一七) 同上。p. 147-148.

(註一八) 同上。p. 132-140.

(註一九) Carr, E. H.: 14.

(註二〇) Laski, H. J.: p. 167.

(註二一) Buell R. L.: New Governments of Europe, pp. 17-18.

(註二二) Bradley, The Spirit and Structure of National Socialism, p. 1.

(註二三) Laski, H. J. Democracy in Crisis, pp. 192-193.

(註二四) 同上。pp. 70-71.

(註二五) MeBain and Rogers: Chap. 1. 社未詳。一七頁。

(註二六) Laski: Democracy in Crisis, p. 68-69.

(註二七) Ogg, F. A.: European Government Politics, pp. 112-113.

(註二八) Laski, Democracy in Crisis, pp. 72-83.

(註二九) Carr, p. 28.

(註三〇) Laski, Reflection on the Revolution of Our Own Time, p. 813 (註三一) 同上。

(註三二) Laski, Democracy in Crisis, 68.

(註三三) Buell, p. V.

(註三四) Buell, p. VI.

(註三六) Levine: Syndicalism in France, 130. 杜光著譯：法國工團主義——獨立出版社印。

(註三七) Carr, 28.

論棉花核價與調整棉價問題

嚴鍾湛

甲 棉花核價問題

流行的棉花核價標準的意見有兩種：一為王桂五先生的棉麥比價辦法，一為生產成本定價辦法。兩種主張的目的，只有一個，即維持棉農的植棉利益，鼓勵棉農種植棉花，解決後方的棉荒。這兩種主張的出發點也只一個，就是認定農民願否種植棉花，決定於棉價是否合於一個假定高度。戰前十數年間，國內棉花供不應求，棉田的不斷擴張，確是由於棉花價比變動，長期凌駕其他作物價比之上。棉作收益超過其他作物，形成棉作逐漸排擠其他作物，(註一)戰後棉田之一減再減，亦是因抗戰初期，二十七年，八年棉產過剩，棉價較其他作物價格低下。因此，提高棉價乃成爲增產棉花的重要措施。同時，我們也應承認在現中國的經濟制度下，政府法令的強制是敵不過現實利益的引誘，法令的增產，不若用提高棉價引誘農民植棉的收效。提高棉價以增產棉花，這一原則，既無人否認，然而棉價高度如何決定，見仁見智各有不同，本文所述是一個棉農的標準。在未敘說這個標準以前，請先檢討時賢見解於後。

一、棉麥比較論

(1) 棉麥比價的意義 王桂五先生利用中農所農情報告十一年來全國五、一六七、八五四縣，中國土地利用一四九縣，陝西省農情報告九二縣五年來等三種多年調查的材料求出全國每畝耕地棉產量爲二

十六斤，小麥產量爲一五〇斤，因而棉麥產量之比爲一比五·七七。即一斤棉花相當於五·七七斤小麥。更利用西安市二六年六月至三十二年九月間之棉麥價格求出同重量(斤)之棉麥價格比爲一比六·〇四元。王氏據此提出棉麥價格應爲一比六·〇。換言之，一斤棉價應等於六斤麥價。(註二)此處再抄錄王氏自己的文章一段，以便論述。

「關中爲棉麥之區，農民平均以其八成以上之田地，種植此項作物，故厘訂調整棉價，即可利用棉麥比價。近年來六十三個月棉麥同重量之平均比價爲一比五·四五，如去年(三十一年)棉花最低價時之棉麥價比爲一比三，以下之十二個月則爲一比六·〇四。統計全國長期間，每畝棉麥之生產力(斤)之比爲一比五·四四——一比五·八七，陝西則爲一比六·〇五，故棉麥同重量之比價定爲一比六時，可稱允當。(註三)」

(2) 棉麥比價論的缺點 就個人的意見，王氏的立論似具有下列幾點缺點，未足爲厘訂調整棉價的參考。

(A) 沒有理論與事實上的根據。

棉麥比價的理論如列成公式可得爲下列：

棉價 = 5X 麥價

王氏的比價目標在用麥價規定棉價，打倒棉花互競作物小麥的種植面積擴充，進而擴大棉的栽培，此是從農民是否種麥或種棉完全受棉麥栽培利潤高低的決定的理論產生。茲詳爲分析於後。

在右式中棉價是一未知數，六為常數，如已知麥價，便可計算出棉價。所以如何求出麥價是比價論的中心所在。計算麥價，不外兩種方法，一是統制價格，一為自由市價。厘訂統制價格，通行方法是採用生產價格。我們如用小麥生產價格規定棉價，必需注意保持一斤棉花的生產成本等於六斤小麥的生產成本，也就是計算小麥生產價格時，不願小麥超過每畝標準產量一五〇斤的數量，僅以一五〇斤除單位生產費用。如此計算方能保持麥的標準成本不變。而在棉的方面，也不問其每畝產量超過標準產量二十五斤若干，亦僅均以二十五斤為求比價的對象。假如上述棉麥超過標準產量的數量不同，則一比六的辦法，就行不見效。種麥或種棉也不由比價決定了。上面是從豐收方面論並假定棉麥都屬豐收年成，再換一觀點，從歉收方面討論，如棉麥的歉收程度相同，棉麥比價是可以保持的，若麥的歉收程度輕於棉的歉收，則以麥價規定棉價，棉農必定賠本，次年定將減少棉的種植，比價的目的達不到。在統制價格下實行棉麥比價仍有上列缺點。在自由價格下或棉受統制，麥不受統制的時候，缺點更多。如麥在收穫脫售時，麥價可低於成本，在青黃不接之時，小麥早在糧商囤戶、地主富農之手，麥價當高於成本甚多，因此麥價高漲，農民未必因之獲利，麥價之高低，既不等於小麥成本之高低，則麥價亦難認為棉價之基準。如再以貨幣學說公式表示棉麥市場因棉麥的供給總量多寡而有變動時，（及公式中T與T不成同一比運行時）則麥亦不能為棉價的標準。如我們不能強下列方程式為合理的存在，就不能承認棉麥比價

$$\frac{M.V. + M.V.}{T} = \frac{T + 1}{T + 6}$$

有任何意義。還有一小問題，即在承認用自由貿易的小麥價格為規定棉價標準時，我們怎樣去選擇麥價。產區與消費區，都市與鄉村，有餘區與不足區，甚至相隔數村即有差異，以一地麥價代表全區或全

省，失之偏頗，取全省各處價格定期平均，似必需除去各地價格上的人為因素，及各地物量與價格之關係，是則即欲以之核定棉價，在討論技術上亦有無窮困難。

棉麥比價建立的另一條件，是要各類農產品的購買力，與棉麥的購買力同等。上升或下落時也保持同一速度，實現這一理想，第一要自由市場絕跡，各項物品的市價為統一的政府官價。第二要政府控制有足量的物量，實行嚴格的定量分配，人民所需的農產品，統制可以官價購自市場，或向政府領取。第三要各類農產品生產者的生產利潤率也是相等，即是種麥種棉或其他作物，其所得純利率都是相等，使互競作物沒有替代的可能，即非互競作物也無因更改種作物類別而獲較高的利潤。我們返觀農產品市場，一自由市場仍存在，人民需要向黑市購進生產元素或生活用品，就是少數幾個大城市有少數幾種農產品有官價規定，有少數幾種農產品有供應辦法，但仍不能滿足人民最低的需要。因為政府沒有控制足量的物資與具備一切的社會經濟條件，大城市以外的鄉場，更無所謂官價與供應辦法，一聽自由索價，成交。既有自由市價，則每一人生產作物的利潤，可高可低，在目前是受統制的作物利潤低於未被統制的。二、利潤率的規定與執行，是要政府有控制生產者的生產與銷售的能力，才有辦法。如其不能，則所謂規定也是名存實亡，政府對較易統制的工業生產尚未做到劃一利潤率的地步。對於零星散漫的農業生產，更無法劃一其生產利潤率。建立棉麥比價的這三個條件都沒有具備而且不能做到，則所謂棉麥比價的辦法，實無一點實行的可能。

再就事實而論：中國棉花價格戰前經常追隨紐約，大阪之後，已是衆所周知的事實，雖小如平漢綫上的安陽棉市，所懸棉花牌價亦參照南京電報廣播上海棉花市價及參酌由津濟所得供需情形公佈行市。（註四）由此可見中國棉花價格不但受本國供需情形影響，且受國際棉價牽累。非受所謂麥價之影響，彰彰明甚，無待置辯。戰後國際市場棉價影響中棉價格的關係雖已中斷，但本國棉價之決定仍受供需定律

支配。如陝西咸陽(14/16)細棉)直至二十八年四月其價格仍僅及基期(二十六年上半年等於一〇〇)百分之七五，六，二十七年全年棉價指數僅盤旋於百分之五十二左右。(註五)若以棉的購買力論，陝棉的購買力指數除二九年之一一三外，其他二十七八三十及三十一年上半年都在二十六年之下。約當基期百分之七十左右。(註六)此期棉價之所以不能上漲，乃因抗戰初期，各地手紡基礎沒有建立，各個紗廠正在遷移裝置之中，原有銷路均已斷絕，棉產額成過剩狀態，故一般市價下跌。抗戰初期二十七、八年間後方可供運剩的棉產，有豫西全部及陝省全部之一百二十萬擔，湖北漢湖區之四十萬擔，鄂北等地之三十萬擔，合計二百萬擔左右，此實為新時軍需廠用等項消費所消納不了的。(註七)至三十一年後棉產激減，棉花供不應求，一反初期求少供多之過剩現象，棉價暴漲，商人囤戶復乘機操縱，至三十三年竟形成棉荒難於挽救情勢。茲再就三十三年棉價情形分析棉的價格如何受供不應求的關係的決定，與棉價變價的關係不能比例的存。三十三年十月官定收購價格，為每擔中級棉花一〇、六〇〇元。當時市價為一、八〇〇元。(註八)相差無幾。然如九月間的陝西西安市一、三三〇元一斤的(註九)麥價而論，棉麥比價就不是一比六，而為一比八。(註九)照棉麥比價而論，政府收購該無問題。但事實上收購極不順利，逼得花紗布管制局一再調整。十二月官價調整到每擔一萬三千元。進入次年一月以後，黑市棉價猛漲達一萬七千元。所以二月間花布局又調整至一萬八千元，時黑市價為二萬四千元。三月十六日起，花布局規定售出棉花一擔，配給三十吋寬次白機布一匹，當時黑市每匹布價為一萬二千元，配給官價為四千八百元。官價與黑市相差七千三百元。棉農售花一擔，可從布的黑市與官價的價差中獲得七千二百元。等於說自三月十六日起，每擔棉花又加價七千二百元。即二萬五千元一擔，而黑市棉價三月為三萬元。四月官價為二萬九千元，黑市為四萬元。進入五月後調整至三萬三千元，黑市則十萬元一擔。(註一〇)從上列的花紗布管制局調整棉價的流水帳上，可以看出，官價

與黑市價的價差月有增加，入本年以後，價差的增進尤烈。至五月間，官價與黑市之相差竟達六萬七千元一擔。這種價差的形成，除了人的因素而外，後方棉產的奇缺，也是一主要的原因。三十三年後方各省有餘棉運濟別省的產區，僅陝西四三四、〇〇〇擔，豫西、鄂北、湘西所產均因戰事影響，難有大量的運出，充其量不過二三十萬擔。而政府方面必需統籌的最低供給量，是廠用棉七十萬擔，軍用棉二十萬擔，合計九十萬擔。(註一二)三十三年後方棉產供不應求，事實彰著。政府及紗廠越發焦急，有棉在手的商人或農人越趨緊不售，坐看觀漲。而棉價也就不斷上揚，我們的社會經濟條件，不允許我們實行強力的統購，所以用統購來彌補供求不平衡的缺陷是無法實現的，而所謂棉麥比價的意義與作用也就更其微渺了。

(B)棉麥比價與棉田的增減沒有必然的關係：

即照王氏所列表格，六十三個月之棉麥比價的顯示事實中，我們也發現不出陝省棉田的增減足與棉麥比價相關。如表中二八年四月以

年	月	棉	麥	比價
二六年六月至八月		一、六〇四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六年十月至二七年三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七年四月至二七年九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七年十月至二八年三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八年四月至二八年九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八年十月至二九年三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九年四月至二九年九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二九年十月至三十年三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三十年四月至三十年九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三十年十月至三十一年三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三十一年四月至三十一年九月		一、四〇七	一、二〇八	一、三〇〇

(註)王氏原表對去棉麥價格後整理。

後棉麥比價一直超越一比六的比率，就比價關係論，二八年，二九年，三〇年這三年中的棉田面積應較二六年的棉田面積增加，而實際上各年棉田面積均在減少。所以筆者的意思，棉農種棉與否，並不追隨棉麥比價關係，而是由於農民種麥可以安全獲得糧食，避免饑餓，「因為不論農民可以用棉花換得多少貨幣，祇要他不能用這些貨幣去換取其他作物產品，特別是食用作物，他也是絕不會放棄其他作物的耕種而專植棉。」(註一三)據中農所調查後方，各省食糧，如小麥、玉米等自二十九年起開始供不應求，發生虧差現象。如主要棉區陝西省，三十三年即缺小麥三、二六〇千市擔，和梗稻一七八千市擔，其他食糧一、一三四千市擔，(註一三)所以棉田的縮減原因，從農民觀點看是頗為自然，在戰時的棉田，為麥田，生產自給的食糧，恐也是他們最得意的打算。戰時的棉田的擴張與縮減，就被這個自給自足的生計計劃所規定了。

二、生產成本論

(1) 生產成本的意義與缺點 以生產成本決定農產物價，在技術上與理論上都有欠妥之處，扼要言之，在技術上為無精確可靠的計算標準，以資遵循，譬如投資利息一項，各會計有認作成本，亦有認作贏餘。生產工具，農舍等固定資產估值方法，使用年限，折舊方法，殘價估計等方法，均無一致標準。農場與農家不分，如何計算其家庭與農場費用亦頗困難。同一田坵中的作物對各種費用負擔，如何分派，亦均難得精確標準。又如棉籽與棉花雖需同一耕種，管理與札花手續，但成本各異，且將棉籽出售所得，置於無足輕重地步。諸此問題，均令人心厭。在理論上：譬如物品市價，乃由供需關係，利息，利潤等三者結合產生，而非單獨由於成本決定，此為經濟上的一定道理，無可詳論。又如所謂成本二字，原係生產元素的價格，所謂由成本定價，毋專用物價決定物價。以成本定價自有其技術上的困難，與理論上的缺點，但在實行統制價格的各國，用成本核實為不二法門。我們也就從權認成本是統制價格下的核實參考。現在進而討論如

何始可獲得棉農的標準成本算法。

(2) 利用生產成本定價的二先決條件。

(A) 標準成本的選擇：

生產成本是隨農民類別或田場類別的不同，而有高低差異，用何類農民的生產成本為核價標準，應首先討論。農民的分類，以地權關係來分別，有佃農，半自耕農，自耕農等三種，以經濟地位分，又有地主，富農，中農，貧農，僱農等五種，以田場面積分類有大中小農，而就土壤性質灌溉與否言，則又有水田、旱田、山田、平地、坡地農民之別。這些不同的棉農，固然有各不相同的生產成本，即同屬一類的農家，其生產成本也不相同。我敢斷言農村裏絕無一相同的生產成本。而各類棉農所產棉花多少又不相同，核價的時候用誰的成本為標準成本，不能不慎重考慮。原則是應以各類農民所產棉花數量為選擇標準成本的主要條件。譬如陝西省棉區，有水田旱田之分。水旱田的成本，因單位產量懸殊(水田常年可產四十斤一畝，旱田則在三十五斤之譜)，因而每斤成本亦相差至巨。(註一四)而在這些水旱田之中又各有所謂邊際生產者，核定棉價用旱田的邊際生產者的成本呢？抑用水田邊際生產者的成本呢？理想的辦法，是按照後方的需要，估計有那些生產者參加生產，其所產棉花，就可滿足後方的需要，核定價格的時候即以那些棉農的生產成本為定價的標準。這樣的辦法，要有廣泛普遍的調查及生產者類別的詳細統計，在目前尚無此類材料，亦無時間財力搜集調查，實行上列方法，有所不便。權宜的辦法，是用一種加權的方法，平均較重程度。如在陝西省，即用水旱田區域內某一標準類別的棉農生產成本加權平均(憑意用田場大小與以田權分類的農民生產成本的加權平均為各該區的標準成本，因為用這二類的農民生產成本可以顧及影響生產成本最巨的因素田場面積大小與地權)。其計算方法如次：先就水田區域內各類農民的生產成本用各該類農民所產棉花佔水田總產量的比例，做權數求得水田區域的加權平均成本；再以同樣方法，求出旱田區域內的加權平均生產成本，然後

將水旱田兩種不同成本以水旱田棉產量各佔全省總產量的比例為權數，求得陝省全省加權平均成本。此次所得成本即為該地的棉價標準。如不用產量做權數，或可用各類棉農或水旱田比例為權數，將其加權平均。但在陝西水田植棉是賺錢的生產，旱田植棉是虧本的生產。從糧棉的配合增產觀點看，要想彼此兼顧，我們不應鼓勵旱田農民植棉的。所以筆者對水旱田面積比例作為權數的方法不甚同意。用上述方法計算成本，仍然要犧牲一部份成本高於定價的生產者利益，然比常用的簡單算術平均的成本，要高明一步，且如核價的時候，再能顧及維持棉花生產利益高於其互競作物，則此項計算方法，必可有助於棉花增產工作。

(B) 生產要素價格的標準

各種生產要素投入生產過程的時期不同，如何計算這些要素的價格，也有首先值得提出討論的地方。筆者主張各種生產要素的價值應照核價時的市價計算，這樣的算法有若干優點可言：第一按成本核價乃假定核價之日，成品即時出售，可以換得同樣的生產元素，準備再生產時使用，在幣值日有變動的戰時，棉花播種的四月與收穫時九月間的物價相差甚巨，以四月的某一數量的貨幣不能在九月買得四月間所能買到的東西。為了維持農民再生產與擴大生產，實不能不以時價為核定生產元素的價格。第二投資利息應否列入成本，尚為爭論未決的問題，如用市價核定生產元素的價格，就操作生產者的生產元素而把各該元素價值同國積的物量，如此，可以不計其投資利息（各種固定成本仍當計算投資利息），省却部份的困難。此一措施，在理論上或有難妥之處，但頗適合戰時環境。第三核價以後的調整棉價辦法，是應用物價指數為標準。是則，在核價時用同一時期的生產元素市價核價，即可假定此核價時期的物價為基期，進而調整棉價。

(3) 成本的内容及計算方法

(A) 農具成本

農具成本，計分折舊修理利息三項，計算頗難，而於折舊率則決

定，更非易事，非有專門調查，難適人願。農具的修理費用一節，尚可於調查期間詢問出來，但折舊費的計算，則全憑主持統計的人的決定。如三十年中國農民銀行主持之四川省農村調查，四川省主要糧食作物生產成本所用折舊比率，即以百分之二十為計算折舊率的標準。(註一五)這裏且不提出何種折舊方法應當採用，何種方法不應採用，惟需注意法幣貶值給予生產工具的影響。曾記去年報載，工業界有要求把生產機器在戰事結束時折成一文不剩的要求。農民應否也作此要求，留待關心農民的人去決定。其次農具費用之分派。欲求其精確，必先知各工具在各作物間所用次數，此亦相放調查所不可得知，簡便的方法先計算棉花專用農具費用，次分別計其共用農具以各作物所需人工數最為分配標準。農具的投資利息如以鄉村高利貸利率核之，失之過高，且不妨用當地農貸利率，或各產區商業銀行定期存款利率。農貸利率或商業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均為政府認可之合法利率，棉農當可沿用無誤。

(B) 土地與農舍費用

土地與農舍費用之固定成本的分配，亦無合理尺度，農業上普通以人口或面積為分派標準，亦祇大致不差，難云精確。據以往調查有用各種作物面積佔作物畝之比例，併參照配合土地類別為分配標準，(註一六)採用此種標準，先要有土地分類之專門調查，將各種地類的肥沃程度劃分清楚，或化為單一標準，始可進行分配。中國關於土地分類調查尚付缺如。有之，亦一縣一區的分類，故實行上有所不便。有用各該作物在每一田塊中生長之日數的（冬季休眠期除外），(註一七)也有用人工數量作為土地使用費的分派標準。究竟以何種方法為核價棉花的土地費用，這要看調查的精確程度而定。即是說：如客觀條件許可，以作物面積分配亦可，否則用生長日數，人工日數，也無不可。土地費用，通常包括地稅及投資利息。此乃假定土地買賣自由，有田地可隨時將田地變為他種資金生息。惟計算投資利息，亦感地價與利率的估價困難。為避免這種困難，在自耕農方面，而以二五減租

租率爲土地使用費率。此亦假定地主不願出賣，而出租田場，收取地租。關於租率取決，或有人謂應按當地通行租率，不按不甚通行的二五租率（百分之三十七五），則恐意，各地通行租率，均有藉地勒索嫌疑，難爲憑據。佃農的土地使用費則爲實繳地租與押租利息。押租利率比照農具利率標準計算。如佃農取有押租扣頭，則不計其押租利息。（註一八）。農舍成本計有折舊，投資利息，與修理費用三項，農舍估價亦按市價計算。修理費按實際支付費用核算。各種作物的農舍費用，以各種作物所用人工數量分配。

(C) 畜工費用

畜工費用，包括役畜的飼料，管理人工費，畜舍畜值利息。役畜使用若干年後，齒年太高，不能耕種拖曳農具，勢必出售，然售價有限，與購進時相差至巨，如分攤此項損失費用，亦值研究；折舊方式或爲常用之法。但出租及畜養的收入則需從費用中扣除，然後用作物所需人工日數攤除。求出各作物之畜工費用，畜工若爲租用他人役畜，可按實際所付計值，若爲用人工換畜工方法換進，應應用日工計值。

(D) 租稅

農地租稅，在白耕農爲田賦，在佃農爲地租，田賦一項，已於論述土地使用費時，併入土地使用費項下，而地租亦於討論土地費時述及。本節所述租稅實際上係指地稅以外之一切負擔。按賦稅原意本爲人民對國家之一種義務，可勿列入生產費用。惟考諸實際情形，鄉村人民所納各稅，由於地方政治欠缺清明，所納各項派款超出義務範圍，且此項派款又多以整個農場爲對象，屬於農民經營農場時的一種支出。所以也應列入生產費之列。賦稅或地方雜費在各作物間的分派，所用該作物產品，總值佔農場產品總值之比例，爲負擔費用之比例。（註一九）有用作物面積面積爲分派標準，或竟用田場面積爲分派費用的標準，亦無不可。就精確程度言，以用作物產品總值爲分派標準，較爲適合，若爲計算便利則用作物面積分派。

(E) 管理報酬

工業上經理人員的薪金和一般業務上必要的事務雜費等，在計算生產費用時均必列入生產成本之內，農業亦然。工業核算成本之上有另給百分之二十合法利潤之規定，農業生產者，有權按例所得。所以我們對農業上合理報酬之存在是堅信不疑。農業上的管理報酬較難計，因爲家庭與農場不分，管理報酬與工資極難分別，所以不妨將家工工資管理報酬與農業生產的合法利潤，併在一起，統稱爲管理報酬。

農業生產過程至長，其間可因自然因素的變化，全盤失敗。工業上就不會有這層一回事，而在這一生產季節完成以後，又有長期的休閑，無事可做，我們如假定此一休閑季節爲一般工業上的關門期間，或工人失業的期間，則甚不恰當，因工業上的關門或失業是一時的，而農業上則年年如是，年年此時此日坐吃山空。所以，如何在生產時撈得此一坐吃山空時的生活費用，亦爲農業生產上的特性，與重要的期望。所以無論從管理報酬的理論上講，或就農業上的風險性與農業生產特性言，政府在核價的時候，除生產費用之外，更應另給管理報酬。

(F) 固定成本與非現金費用

按照成本會計的方法，生產成本又可分固定成本，及可變成本，現金費用，與非現金費用。非現金費用與固定成本的高低，可表示農業生產對外依賴程度的大小。中國農場的現金費用與固定成本甚高，這表示生產上對外依賴程度甚少。據楊蔚以及中農行調查（註一九），高達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經濟學者有認爲此非現金費用爲農業生產者的安全邊際（marginal safety），可以調劑經濟上與個人的損失。其實所謂安全邊際者，也不過是不計非現金費用部份或固定成本之折舊，與利息等費用的損失，以及農民對農場虧本感應遲鈍，在降低生活，或縮小田場面積，出售一部土地，繼續維持生產而已。在平時自由競爭的情形下或生產者只需用產品價格，能償付現金費用，

或可變成本，而維持生產不墜時，此理論自有存在的可能，但絕不能
用此理論到核定戰時棉價上面。戰時核定棉價要能敵過其互競作物的
生產收益，方有增產可能，我們若因為有安全邊際存在，而將棉價核
得稍低，則必貽患於棉業，而將促成棉荒之日趨嚴重。

至於種籽肥料人工等成本，未予論列，因為這幾種費用的計值與
攤派，都較簡單，可按照實際支付數計值，無需特別論列。

上面我們已將稍為繁雜的計值成本問題約略提出，並附提一個合
乎國情的棉農標準，我們相信所提各點，雖從棉農標準出發，但未將
棉農利益放在一切利益之上，而站在棉農至上的立場講話，仍然顧及
整個經濟政策。目前各方又在進行棉花生產成本調查，我們希望一方
面多派專人實地調查，謹慎選擇，同時更願在調查完畢，著手統計之
先，先商置一個合乎棉農標準的統計方法。本文願列為參考之一助。

乙 調整棉價

棉價的內容，一為核價問題，一為調整價格問題，棉的核價部份
前已討論，現進而討論調整棉價問題。

棉花核價雖按成本定價，但所定價亦非固定不變，在幣值無大
變動的承平年頭，尚有所謂季節變動，短期變動。何況在幣值變動激
烈的戰時，一般物價不斷的上漲，又何能穩住棉價不動呢，所以調整
棉價乃屬必然措施，無可非議的道理。

一、以物價指數為調整棉價標準

按照成本核價既為顧全棉農種植利益，獎勵增產棉花，而獎勵增
產，又為核價中心目標，達到此種目標，一方面在核價之初，要足額補
償種植成本，使棉農種植有利可圖。一方面要使棉農在核價之
後，棉價不至上漲的過快過高。這在棉花生產成本調查十五年來，不
容忽視了。此際由於物價指數變動，棉農種植成本，也可隨物價指數
本年四月以後，物價指數，呈騰漲趨勢，棉農種植成本，必可隨物價
指數下漲棉花。因此，在物價指數變動時，棉農種植成本，必可隨物價

生產，第二要農民增產棉花，要叫棉農擴大生產的本錢。現處戰時，幣
值低落，拿今年的一元錢，無法購得與去年同樣的生產元素投入生產
過程，從事生產。如此則非但不能擴大生產，即繼續維持去年的生產
規模亦不可能。為了顧全棉花生產的存續與擴展，應該保持棉農的售
棉所得，足夠購買當時種植棉生產工具，與維持棉花生產費用的供給。
基於這個理由，調整棉價就有其必要，也有了標準，不會無所適從。這
個標準就是按成本各元素的價比調整在生產費用中如飲食工資肥料。
種籽農具農舍修理等均屬現金費用，也就是是在生產過程中，這些費
用需要立即投入現金，又其他固定的生產元素也或有添置的，亦要現
金購買，所以調整棉價，應按生活費用指數，調整生活費用部份的成
本如工資伙食等，按生產元素指數調整生產元素。部份的成本如肥料
農具等。這個調整辦法有些近乎理想，國內物價指數的編製尚未普
遍，實行時恐有困難，但各省農業改進機關，類都編有鄉村物價指
數，或以農民所付物價指數為調整標準，亦無不可。

調整棉價目的在實惠棉農，有助生產，是則應設法使這一件事實，即
中國農民大多貧困，絕無力儲蓄待估善價。據陝西省府查陝棉至四月間
已有百分之八十落入商人手中，(註三)所以在四月以前的棉價調查，
要特別迅速。又據土地利用調查，農民出售農產，於收穫後立即出售
其產品者佔百分之五十五。(註二)抗戰以後，貧困農民經濟地位，並
無改善，一面收穫一面出售的現象，仍必存在。針對此一事實，對於
收穫後的初期每月棉價調查，務可能迅速的辦理，即是應隨時，最
後在每一月調查一次。

棉農不願調整價格，仍不必發生前後價格不同的損失，但此種損
失，在戰時，非特棉農難於承受，且此種損失，也非平自由市場上所必
有之現象。據此，政府應設法在收穫時期，政府方面應採取必要措施
以維持棉農的經濟地位。

二、以物價指數為調整棉價標準

四月以後物價指數的騰漲，因為物價主不同，應在調整標準，使

歐俄與奧匈帝國而居第三位，在大戰後，則變為次於歐俄、法國、西班牙，而居第四位，法國則由第五位升至第二位。至一九三八年末，因為希特勒把奧地利和蘇台德劃入版圖，德國的面積反比第一次大戰前為大，人口亦比第一次大戰前為多，已成為歐洲的第二大國了。如我人將希特勒自一九三九年四月以後起用威脅武力所佔到的地方加入計算，則德國的面積和人口又要比一九三八年末增加甚多，實為歐洲自拿破崙以來的第一大帝國。

二

希特勒從登臺以至傾覆，先後不足十一年，從併吞奧地利和蘇台德以至柏林淪陷，先後只僅約五年。如果他能稍戢野心，及可而止，德國何至弄到今日的山河破碎。然而他的野心，在慕尼黑協定成立之後，便是一發不可遏制。自一九三九年起，便急於要完成他的征服世界企圖了。

一九三九年三月十四日，希特勒派兵佔領捷克的波希米亞和摩拉維亞，成立「波摩受保護國」(Protectorate of Bohemia and Moravia)，惟英、法、蘇、美皆不認希特勒在捷克所造成的這個新局面。

一九三九年三月二十一日，立陶宛因畏希特勒的逼迫，把美米爾劃歸德國。

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德國軍隊的侵入波蘭，便掀起了世界第二次大戰。希特勒除以但澤自由市重劃入德境外，又把所佔領波蘭地方(面積七萬二千餘方英里，人口約二千零六萬)併吞。

一九四〇年五月九日，希特勒派兵佔據丹麥，並侵入諾威，次日又侵入荷蘭、比利時、盧森堡，至五月十九日，希特勒宣布以比利時的歐坪(Eupen)和麥美地(Malmédy)二地重劃入德國。

一九四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法國投降，德國不但又將阿爾薩斯與芬蘭兩省劃歸已有，而法國在實際上亦已成為德國附庸。

一九四一年四月六日，德軍進侵南斯拉夫與希臘，至五月二十日

又侵入地中海由英軍駐守之希臘克里特島，該島旋即為德降降傘部隊所佔領。

東歐有若干小國本皆對希特勒的行動，意存觀望。至一九四〇年，匈牙利與羅馬尼亞皆先後簽字於德、意、日三國公約，至次年三月，保加利亞亦簽字於此項公約。

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德國大舉侵蘇，芬蘭本與蘇不睦，亦加入德方對蘇作戰。

當德國在兵力全盛時，不但所有加入三國公約的歐洲國家在實際上皆成為德國的附庸，甚至它的伙伴意大利亦然。

德國自一九四二年十月四日，在北非與一九四三年二月三日，在史達林格勒二役遭失敗後，便改取守勢，並在歐陸各戰略上的重要地點，大營其防衛工程，即希特勒所稱的「歐洲堡壘」，以圖掙扎。一九四三年七月十日，盟軍在西西利登陸，至九月八日，意大利投降，然德軍猶守意境許多地點，作堅強之抵抗。

一九四四年六月六日，盟軍藉巧妙設計作成的人造港或預造港之助，在法國諾曼地(Normandy)沿海登陸成功。至六月二十三日，蘇聯亦在白俄羅斯對德大取夏季攻勢。於是此希特勒在歐陸用武力造成的大帝國遂土崩瓦解。至五月二日，柏林完全被蘇軍佔領，至五月八日，德國遂無條件投降。希特勒本人的下落現在固還是個謎，然以在柏林總理府中自殺這個消息較為可靠。

三

遭了此次大失敗以後，德國不但把一九三八年三月十三日以來擄得的一切土地，皆物歸原主，不復為德所有，固矣；就是它的本土也要被他國分割，所受打擊之大，實比第一次大戰後，要慘酷甚多。

現在德國全境，是置於美、英、法、蘇四國佔領之下，東部歸蘇聯佔領，西部歸美、英、法分區佔領，並由四國設立「盟國控制德國會議」(Allied Control Council for Germany)於柏林。戰勝國既向

未許德國在短期內成立本國的中央政府，則其對德擬定一種和平方案，更是有待。惟就本年八月三日美、英、蘇三強波茨坦會議公告文而觀，聯合國對於今後的德國已作若干重要的決定，即徹底摧毀納粹的侵略勢力以奠定他日民主德國的基礎。此外又定有若干經濟原則，務使德國的軍國主義今後不至死灰復燃。關於德國疆域的重新劃定，公告文中雖聲稱應在和平方案中作最後的決定，但波茨坦會議在原則上已同意蘇聯的建議，將德國的東境移至奧得河（Oder R.）和耐斯河（Neisse R.）的西岸，即自從奧得河海口起南行至奧得河上的弗蘭克福城（Frankfurt）以南與耐斯河匯合處，乃改沿耐斯河南行而至捷克邊界。故在此線以東的波米蘭尼亞（Pomerania）、勃蘭登堡（Brandenburg）的大部分，西里西亞（Silesia）全部與和它毗連的路沙細亞（Lusatia）的一部分，均概非德國有，而有所謂「波蘭走廊」相隔的東普魯士之須由德放棄，更不必說。奧得耐斯二河東岸地方係劃歸波蘭；東普魯士則分屬蘇波，從但澤灣東岸的一點起，東經伯郎涅斯格（Braunsberg）西行而至哥達普（Gottap）西的立陶宛波蘭與東普魯士三國交界處，凡在此一帶以北之部分，包括刺尼格斯塔（Koenigsberg）市區在內，應歸蘇聯所有，以南之部分則歸波蘭所有。我們就此種分配而觀，可知蘇聯向德所作的土地要求尚不逮其為波蘭向德所要求者六分之一。但蘇聯所獲，實以在波蘭東部佔其大部分，因為它是久想大致以一九一八年的「寇松線」（Curzon Line）為蘇波之交界，而且它這個願望，在德波戰爭中就一度實現了。（註一）波羅的海三國——即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和立陶宛——現既重加入蘇聯，故美米爾亦為蘇聯所有。

標準，將其劃分更為精密而已。

故德國今後的面積，是比一九一八年巴黎和會所規定的，恐還要縮小四分之一，而人口恐至少亦要減少一千萬人。東普魯士的刺尼格斯塔是德國大哲學家康德的誕生、講學、與埋葬的地方，今後已在蘇境了，橫山（Tannenberg）為第一次大戰時德軍大敗俄軍之處，又為興登堡的長眠地，今後已在波境了，上路沙細亞是德國大倫理學家菲希特的故鄉，今後也有一部分是劃入波境，至於德國大哲學家叔本華誕生地的但澤，現在已經為波所有，更不必說。故此大德國人不但物質上，就是在精神上，亦是創鉅痛深，比第一次大戰失敗所受的，實在不知道要大多倍。

至於與丹麥，與比利時，與法國交界處之一九一八年以後的交界線是否應有改動，波茨坦會議公告文中並無數字提及，但此等國家，此次皆備受德國的蹂躪，將來在討論對德的和平方案時，要求作某種有利於彼等之改動，亦為意中之事。

波茨坦會議公告文關於蘇聯對德東部疆域的建議，既已在原則上予以同意，故今後擬定和平方案時所作最後的決定，大概就是以此為

四

德國人本擅長科學與哲學，但他們的哲學遇有涉及政治之處，則又陳陳相因，以成一貫的系統，此種情形，甚至在康德的著作中猶且不免，其他更可想而知。至於納粹的教育、哲學，當然更是變本加厲。

德國與其他國家相同，它的學校中曾有本國地理一課的。但是純粹的教育家則以政治教育來替代人文教育，務使地理成為一種政治的工具而後已，此不但對於地緣政治學（Geo. Politik）如是，就是對於普通地理教本亦然。班塞（Ewald Banse）說：

在學校中，我們並不是以養成一班學者為職志，而以培植德意志種族同志（German racial comrades）為要務。這種同志是燃燒着有永久不滅之火之德意志靈魂（German Soul），對於世界上所發生的一切事情，只能以德意志觀點去考量和估價。

因此，退斯（Johann Thies）遂主張以愛國的地理學來替代科學的地理學了。格波奧（Kurt Gebauer）說：在地理課本中，凡百事物，皆應使它和祖國相關聯，好讓我們能更加珍視。

觀此可知英、美教育家以為欲改變德國人的思想，應要從教育着

手，實為有見，而欲德國教育得以根本改造，非把這類納粹教育思想盡行剷除不可，也是很顯然的。

爲使德國此後不能再有作戰力起見，波茨坦會議是決定把德國的工業設備對美、英、蘇等國充實物的賠償。(註一)德國本爲世界工業最發達的國家之一，它的工業區本以魯爾爲最重要，西里西亞次之。今此二地殘存的工業設備，既須由戰勝國遷移以充實物賠償，縱令西里西亞不割歸波蘭，德國亦勢非成一農業國不可，惟德國農業雖向稱發達，但據一九三九年調查，境內從事農業的人數，僅佔其全人口百分之二十二，從事工業的則佔百分之四十六之多，故此後有許多從事工業業者皆勢非改以農業爲生不可。德國自經此大戰，壯丁死亡甚多，農場勞力多由婦女充任，故今後農場所需要之勞力，或較我人所預料者爲大。惟德國今後的農業區，既視前大爲縮小，其吸收境內剩餘勞力

之能力，終屬有限。波茨坦會議對於逗留在波蘭、捷克、匈牙利的德國人之返國，認爲是項迷回，必須井然有序，合乎人情，現爲彼等所在國的政府，不得任意加以驅逐，並聲明在此際而讓大批德國人的返國，也是徒增佔領軍的負擔云。對於住在所屬屬國於他國各地內的德國人，將來作何處置，波茨坦會議現雖未能考慮及此，但結果恐亦須隨土地而轉移於他國，即使有眷戀祖國，不願受異族統治而欲返國的，該在擬定和平方案時，亦必作有某種規定，而不能漫無限制，那是很顯然的。

(註一)據路透社八月十七日莫斯科電，波茨坦會議已簽訂停戰協約，其最大特色是「協約」，惟作若干有關於波蘭之條款。在波蘭的邊境，現僅作臨時協定，俟將來協約作最後解決。

(註二)關於德國賠償協定，是採用充實物賠償辦法。波茨坦會議之要求，由波蘭與其本身所得以解決之。今據同日電，蘇聯同意以波蘭對其賠償百分之二十五與波蘭。

巴黎和會與德國疆域問題

黃正銘

一 德國的西界：德國與法國

波爾遜總統於一九一九年二月中回美，三月十四日返抵巴黎，此後一週月，爲巴黎和會的黑暗時期。法國對於處置德國領土的要求，使四人會議的商談，陷於僵局。克里福沙會以辭職爲要挾，並謂其後繼者的立場，將被彼尤爲堅決。波爾遜總統則命美艦「喬治華盛頓」號升火待發，準備回國。不惜會談破裂，對於法方要求，毫不讓步。其後雖經折衝，獲致折中辦法，但因會議發生分裂，其他國家的要求，乘機而起。意大利主張與法合併，日本要求山東權益的歸還，紛至沓來，危機四伏。影響和平的永久解決，實爲深鉅。

法蘭西要求，爲約言之，可謂爲安全第一主義。在法國人的心目中

中，德法雖然戰敗，但實力仍屬強大。爲法國永久安全計，法國必須獲取對德的經濟與平衡。因此軍事方面，法國要求以萊茵河爲德國西界的軍路界線，使萊茵的萊茵各谷，脫離德國，轉成緩衝國家，並藉以避絕德國的突擊。同時法、比、英、美四國，締結永久軍事同盟，以增強法國的力量。外交方面，法國主張國際聯盟以武力爲基礎，設立國際參謀本部，實成各會員國，提供一定數目的海陸軍備。此外復組織大陸聯盟，造兵均勢，使德國以外各小國，與法國締結同盟，以資替從前的犧牲而報。政治方面，法國的政府應與波蘭(Bohemia) from the Greater and adding to the loss) 締結同盟，以資替從前的犧牲而報。對於法國和法國的盟國。同時波蘭與波蘭的政府應與波蘭，以資替從前的犧牲而報。使德意志各邦，逐漸變爲普魯士公國。法國應不承認波蘭對波蘭的領土。

士，由協約國軍隊佔領十五年，以爲履行條約的保證（第四百二十八條）。德國如忠實履行條約各款，則佔領軍隊在十五年以後，首從可爾（Colonne）橋頭地城撤出。十年以後，撤出前白魯志（Colonia）地區。十五年以後，撤出梅因（Mainz）地區（第四百二十九條）。美英兩國，並承認分別與法國訂立軍事同盟條約，在法國遭受德國未經批准的侵略行動之時，兩國將立即起而援助法國，以滿足法國對於安全的要求。

對於沙爾問題的解決，美國曾主張成立公斷委員會，處理德法兩國行使共同主權時，可能發生的一切糾紛。最後決定，「爲維護人民的權利與幸福，及擔保法國開採礦產的完全自由起見，」沙爾區域的政府，應委託於一代表國際聯盟的行政委員會（第四十六條）。德國主權暫時中止，十五年後由人民投票，決定其是否願意維持現行制度，或與法國合併，抑或與德國合併（附錄第三十四條）。法國取得沙爾區域的礦產及其完全開採權，並免除此項礦產的一切權利，或其所負的義務（第四十五條）。如投票結果，國聯決定應與德國合併，則法國在該領土內所有礦產，由德國以金幣支付的價值，全歸德國（附錄第三十六條）。此項解決辦法，使賠償問題與領土合併，不相混淆，並賦予國聯以重要的工作，論者多謂爲和會創製的成功，或不謬也。

德國西方界線，向有政治性質的變更。德國本國憲法第一百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不復承認德意志國同盟團體之一，放棄其所有關於開拓的權利，並承認取消此大公國的中立制度（第四十條）。盧森堡未如比利時的願望，與比成立任何聯合，而決定加入法國的經濟集團。德國同時承認比利時中立制度的取消（第三十一條），並以前來爭執的毛萊斯納中立地（Neutral Moresnet）由比完全統治（第三十二條）。德國爲比利時利益起見，放棄普魯士毛萊斯納（Prussian Moresnet），及普魯士（Eupen），及美芝（Malmedy）各區所有各項權利及名譽（第三十三條三十四條）。上述各地，人口共爲六萬餘。惟因森林及

礦產，具有甚大經濟價值，可作爲比利時戰時損失部分的報償。德國曾反對此項「無可爭辯的德意志領土」的讓與，但協約國則指陳，普魯士在一八一五年取得上列各地時，原未顧及當地人民的意見，以及地理的與語言的邊境，各連原屬奧國尼澤蘭（Austrian Netherlands）。比利時建國，由此發祥，與比利時社會及經濟的關係，本甚密切，自應與比再行聯合也。

二 德國的東北邊界：德國與波蘭

德國東境與波蘭接壤，兩國界線的劃分，亦爲和會所遭遇的困難工作。威爾遜第十三原則，主張「波蘭應獨立建國，其領土應包含可爭辯的波蘭人口所居之地，並給與自由與安全的海口。波蘭政治與經濟的獨立，以及領土的完整，並受國際協定的保護」。但歷史上的波蘭（即古代波蘭國家），與人種上的波蘭（即多數波蘭人種聚居之地），其疆域並不一致。波蘭國境，除北界波羅的海，南抵喀爾巴可山脈以外，東西兩方，俱無明顯的自然界線。就是波羅的海沿岸波蘭人口聚居之地，面積亦不很廣。而南部人口的分佈，亦超越喀爾巴可山脈。東西兩面的領土，則變遷尤多。古代波蘭王國，崛起於第十與十二世紀之間。其領土包括近時所謂波蘭共和國（一八一五年維也納會議所創設），西至加利西亞（Western Galicia），西里西亞（Silesia），波斯蘭尼亞（Pomerania）及普魯士（West Prussia），及波米蘭尼亞（Pomerania）各省，亦即維斯瓦河（The Vistula）東維斯瓦河（The Vistula）西之區域。在十三世紀中，波蘭衰弱，日耳曼人推行東進運動（Drang nach Osten）自勃蘭登堡（Brandenburg），麥克倫堡（Mecklenburg），以及波米蘭尼亞，西里西亞，皆入於日耳曼人之手。日耳曼移民，充塞其間。條頓武士等又在東普魯士立足，不久復奪取西普魯士。日耳曼的東進領土，遂得連接，而波蘭與波羅的海的交通，則被斷絕。於是兩國乃開始維斯瓦河口的爭奪，以迄於今。及十四世紀波蘭中興，失土已不能盡復，惟以東普魯士關係重大，乃

對條頓武士，發動百年戰爭，並為尋求抵償起見，波蘭亦開始東進運動，首先征服東部加里西亞，此為波蘭對烏克蘭民族的最初佔領。旋又與立陶宛大公國，建立聯合關係（立陶宛當時為一大國，領土展延於波羅的海與黑海之間，幾包括白俄羅斯與烏克蘭全部）。百年戰爭的結束，波蘭收回普魯士，包括但澤及維斯都拉河口。東普魯士則作為波蘭王室給予條頓武士的采邑。所以波蘭在一七七二年以前，擁有人口一千一百萬，土地二十八萬二千方英里，為歐洲第三大國。一七七二年，俄普奧三國第一次瓜分波蘭。俄得白俄羅斯的一部，普得西普魯士，奧得加里西亞。第二次瓜分（一七九三年），普又得但澤及波斯蘭尼亞。第三次（一七九五年）與第四次（一八一五年）瓜分的結果，俄國佔有古代波蘭領土百分之八十二，奧佔百分之十，普佔百分之八。在人種方面，百分之六十的波蘭人口，入於俄國，百分之三十入於奧國，百分之三十入於普魯士。

和會的工作，僅為處理波蘭與德國間的問題，當時對俄並未作戰，各國實無權亦不願未經俄國同意，即行處分其領土。關於德波邊界，和會於二月間，設立波蘭委員會（Polish Commission）草擬報告。波蘭方面，要求以人種的邊界為決定要素，而在經濟或其他原因須加考慮時，則放棄人種立場，對波蘭作有利的修正。波蘭解釋「人種邊界」，為包括波蘭人口及語言佔有大多數的一切地區。凡屬此項地區，即須與波蘭合併。法國支持波蘭的擴張政策，使在東方牽制德國。英美則不願波蘭領土內，包含過多的德人。新波蘭的成立，業已具有若干少數民族。德國人口的大量增加，在內政上必將難於安定。又如波蘭擴張過甚，在東西南方與德俄樹敵，亦將遺患無窮。但在對德問題以外，美國無保留的支持波蘭。英國則主張邊境民族的自決，並強調擴張政策的危險，而在祖波蘭的鄰國。波蘭委員會於三月十二日提出建議，牽涉領土六處，是為德國東界解決的基礎。嗣經四人會議加以若干修正。和約草案提交德國以後，復以德方復據要求，又作若干讓步。

波蘭委員會的建議，約如下述：

(一) 美米爾 (Miel) 區域，割讓於主要的同盟國普魯士。
(二) 亞倫斯坦 (Allenstein) 地區（東普魯士南部），亦歸普魯士。

(三) 在波斯蘭尼亞及西普魯士，波蘭人種佔有大多數的極西界限，應作為波蘭與德國的邊界。

(四) 但澤及其通華沙的鐵道，歸於波蘭。

(五) 上西里西亞凡波蘭人種佔有大多數的地區，割歸波蘭，而在極南的一小塊土地，則給予捷克。

美米爾區域與立陶宛有關，亦由波蘭委員會處理，地在東普魯士的東北，有居民十五萬。在城鎮中多數為德人，連鄉區計算，則德人與立陶宛人，各佔半數。東普魯士原為立陶宛人的故土，後為條頓武士所佔，推行日爾曼化運動，土著日就漸滅。惟東部各區域，尚保留立陶宛的語文與人種。美米爾為二百萬立陶宛人及白俄羅斯人惟一出海通路，他們的經濟需求，自應超越德意志民族的願望。當時尚無立陶宛政府和會所承認，故由德國割讓於同盟及協商各國（和約第九十九條）。

亞倫斯坦在東普魯士的南部，通稱馬楚利亞 (Masuria)，波蘭人於十三世紀開始移入，受普魯士的統治，凡六百年。與德人同信基督教，而與本國完全隔離。所以在人種與語言上，曾屬波蘭，但在歷史與宗教方面，則與德國有關。和會決定由居民投票，表決其願隸的國籍（第九十四條）。一九二〇年七月，投票結果仍與東普魯士聯合。

德波邊界德國割讓地區，自上西里西亞北境向北延展，至波羅的海岸，平均寬度八十英里，長二百六十英里，包含波米蘭尼亞、波斯蘭尼亞，及西普魯士各部，構成所謂「波蘭走廊」（和約第八十七條）。由此割讓，波斯蘭尼亞的六分之五，入於波蘭。此地為波蘭民族文化的搖籃，在一七九三年二次瓜分以前，始終為波蘭領土一部。波蘭人種，亦佔多數，且一向反對德國的統治。故在和會中，德人對

此「無可爭辯的波蘭人所居之地」，亦願無保留的予以放棄。西普魯士為六百年來日爾曼族奧斯拉夫族的戰場，十四世紀以前屬於波蘭，嗣為條頓武士所據。十五世紀中葉，又與波蘭聯合，以迄於第一次的瓜分。其地既為兩種文化所侵襲，日爾曼文化沿波羅的海岸自西而東，波蘭文化向維斯都拉河谷自南而北，故人種的分播，極為複雜。惟大略言之，西普魯士仍可分為三區：(一)西部地區，及(二)東北部維斯都拉河右岸，德人在此佔最多數。(三)中部及東南部，則多數為波蘭人。故從維斯都拉河西岸，直達波羅的海，成一波蘭語地區的走廊。德人始終未能將西方領土與東普魯士打成一片，直至一八六六年，東普魯士尚保留德國殖民地的地位。波蘭必須有出海通路，但如無此項人種的根據，和會亦不能創造走廊。和會以中部西普魯士歸屬波蘭，亦僅為恢復第一次瓜分以前，三百年來的領土形勢而已。德人反對此項割讓，謂將東普魯士與本土隔絕，為不合於威爾遜原則，及德國人民生活的需要。然德國領土聯接，與波蘭出海，其事不能兩全，非東普魯士過波蘭領土以至德意志，即波蘭越過德境以與外界交通。二千萬波蘭人的權利，自應較東普魯士人為優先，何況歷史的與人種的理由，俱與波蘭為有利。但和會仍規定各國人民經由東普魯士至德國，得自由通過波蘭領土，以及享有與波蘭人民同樣的通行權利，以滿足德國人民的願望。

但澤為古代波蘭西普魯士的首府，位於維斯都拉河口。十四世紀以來，德人經商於此，聚居漸衆。波蘭海上商務，大部由此出入，為波羅的海一大港埠。波蘭並賦予但澤以高度自治，兩地在經濟關係上，結合頗密。故在一八一五年，但澤尚表示反對與普魯士合併。波蘭建國，以維斯都拉河谷為主，此河為波蘭全國經濟生活的動脈，歐洲尚無其他國家，集中發展於一河谷，如波蘭在維斯都拉河之程度者。雖人種方面，百分之九十為德人，但就經濟與地理位置而言，但澤應無疑義，歸於波蘭。此亦為少數民族的願望，與多數人民生存利益衝突的事例，故亦應對多數人民讓步也。惟波蘭委員會，對於但澤歸屬波

蘭應佔何種地位，並未論及。和會為顧全三十萬德國居民情感起見，決定但澤及其領土，完全與德國分離，組織一自由市，接受國聯的保護(和約第一〇二條)。波蘭代管自由市的外交關係，並在交通方面，行使經濟的統制(和約第一〇四條)。和會認為但澤問題的解決辦法，僅為恢復其在古代所佔的地位，波蘭必須給予自由與安全的海口，以及掌握海口與本國的交通，始能與歐洲各國立於平等的地位也。

波蘭委員以但澤至華沙的鐵路系統，經過西普魯士部分，劃歸波蘭，以確保波蘭與海上的交通。其他在西普魯士東北，位於維斯都拉河右岸，通稱馬倫維特(Marienwerder)，實為波蘭至海水陸通路的咽喉。惟居民多數為德人，歷史上亦久屬德國。和會放棄軍事的論據，賦予波蘭以通行權利，以適合其經濟的需要(和約第九十八條)，並由居民投票，決定所屬(和約第九十六條)。一九二〇年七月投票結果，該地仍與東普魯士聯合。

上西里西亞為德波邊界解決中，第三個票決地區。其地工業發達，礦產豐富，居民三分之二為波蘭人，三分之一為德人。波蘭委員會的建議，亦係同樣根據處理波斯尼亞及西普魯士所適用的原則，結果將有人口二百萬，土地一萬平方里，脫離德國。和會未經修改，即訂入和約草案。嗣因德方復據反對，乃作重大修正，此為德國代表團所得最重要的讓步之一。上西里西亞與波斯尼亞及西普魯士，在歷史上情形頗有不同。後述二省直至瓜分以前，均屬波蘭。而上西里西亞則自十二世紀，即與波蘭分離，旋以波希米亞王國合併。一五二六年，又屬哈伯堡王朝。奧地利繼承戰爭之後，一七四二年又為普魯士所有。故和會亦認波蘭要求割讓上西里西亞，並無法律方面的根據。其地既與波蘭缺乏政治聯繫，而在經濟上則與德國關係重大，居民的志願，亦有仍歸德國的跡象，於是和會最後決定，上西里西亞暫緩割讓，舉行居民投票，表示願與德國或波蘭聯合(和約第八十八條)。一九二一年三月投票結果，波蘭與東普魯士獲得多數，而波蘭佔

境三分之一。旋即釐定界線，由國聯理事會裁定，歸屬波蘭。

德國北方邊界，爲對丹麥的什來斯維格 (Schleswig) 問題。什來斯維格於一八六四年，割讓於普魯士。一八六六年條約規定，「北部什來斯維格人民如經自由投票，願屬丹麥，得與丹麥重行聯合。」然普魯士始終未予執行，後來將此項條款加以廢棄。巴黎和會開幕，丹麥政府即於二月中，向十人會議提出申請。和會將此事交付比利時事件委員會 (Commission of Belgian Affairs) 處理。委員會的報告，即經和會核定，列入和約草案。報告書建議，將投票地域分爲三區，共有面積二千七百平方英里，人口三十八萬，根據居民志願，以劃分德丹的邊界。北區依照喀勞生界線 (Clausen line)，居民使用丹麥語文者，佔百分之五十至一百。其結果以全區所投之票，多數決定，於德軍撤退後三星期內舉行。中區爲德語與丹語混雜區域，以佛倫斯堡 (Flensburg) 爲界，投票後於北區五星期，結果由各縣表決，以每縣多數爲準。南區本以丹麥古代長城 (Donneverk) 爲界，其後更向南推展包括埃特斯德半島 (Eiderstedt)。此區居民，皆爲無可爭辯的德人。故和約草案遂交德人以後，德方代表即表示反對。丹麥政府亦不願在南區舉行投票，深恐德人因逃避戰後責任，而暫時選擇丹麥。惟丹麥政府要求德國軍隊及高級官吏，亦自南區撤退，以免在其他二區舉行投票時，發生恐懼或市恩的影響。此本爲委員會所採納者，但最高會議在六月間決定取銷第三區域時，對於撤退問題，未作規定。蓋此項修改，事出臨時，故未能與其他條款相配合，實爲和約草案通過的一個證例。

北區投票結果，一如預料爲丹麥多數，中區則多數屬於德國。於是根據此項結果，並參照「地理與經濟的情況」，劃定兩國邊界。德國限制投票區域，理由並不充分。其意以爲語文應爲決定政治關係的唯一測量，而德人佔有多數地區，即不許有民族的自決，和他在上西里西亞的主張，適屬相反。該地的波蘭人種與語文，俱屬多數，德國固會堅持，須以民意爲依歸也。丹麥不欲得罪強鄰，要求甚爲卑異。

故此項解決，當可在丹麥關係中，樹立穩定的基礎。

三 德國海外殖民地的處置

依照和會的議程，殖民地問題，本定在最後討論。但和會集合未久，勞合喬治即提議先行處理殖民地問題，謂東方問題與殖民地事件，較爲簡單，可即行處置，以經濟時間。德國的殖民地，包括在太平洋上的數百島嶼，以及德屬東非洲，西南非洲，喀麥隆 (Cameroon)，多哥蘭 (Togoland) 的一千二百萬人口，和一百萬平方英里的面積。戰事發生以來，各地已先後爲英法及自治領的軍隊所佔領，所以他們急思加以瓜分，以便在分贖確定以後，更向其他重要問題，提出對策。威爾遜反對提前討論殖民地問題，他說，歐洲的擾攘不安，並非由於東方或殖民地的問題而起。目前如將歐洲問題擱置，必至引起輿論方面的指摘。所以和會應立即進入議程，以求歐洲問題的急速解決。但實際上，有關殖民地問題的談判，仍在積極進行。解決殖民地問題，顯然須經歷三個階段。第一，德國應否保留或剝奪所有殖民地。第二，此項殖民地的處理，應採何種方法。第三，實際的處置與歸屬。威爾遜第五原則，本規定「自由公開的與公平的調整一切殖民地要求，決定此項主權問題時，應嚴格遵守一個原則，即有關民族的利益與要求國政府的主張，應同受重視。」這是一個以「民族自決」爲基礎的建議，並未涉及具體的主權問題。所以各國第一步目的，即在推翻德國的主權。在勞合喬治提案的次日 (一月二十四日)，十人會議正在開會，英屬各自治領的總理，排闥直入，陳述他們對於德國殖民地的要求。勞合喬治發言，代表不列顛帝國，反對以任何殖民地歸還德國。威爾遜亦謂，他認爲大家都反對德國殖民地的恢復。奧蘭國代表意大利，牧野代表日本，表示贊同。於是德國對於殖民地的統轄，遂被剝除。對於此項殖民地的處置，勞合喬治提出三種可能方法，一爲殖民地的國際化，或由於國聯直接統治。但過去經驗，此種制度，均告失敗，他認爲不足採取。次爲由某一國代表國聯，以受委託國的資格行

使監護。三爲直截了當的合併，此爲各自治領的立時願望，而爲勞合喬治所支持者。於是澳洲聯邦總理休士(William Morris Hughes)要求合併新幾內亞(New Guinea)，紐西蘭總理馬賽(William Ferguson Massey)要求薩摩亞(Samoa)，南非史賓次將軍(Jan Christian Smuts)要求西南非洲。他們的理由大都相同，一爲各自治領的戰時損失，以及英軍及自治領軍現正佔領各地區。二爲軍略的安全與軍事需要。三爲直接合併，對於土人利益的保證，因爲他們都是民主國家。史末次則謂，德國西南非洲，幾乎全是荒地，毫無重要出產。加以人口甚少，委託制度，不如合併的可有成效。波丹(Robert Laird Borden)代表加拿大，說他並無領土要求，僅爲贊成給予各自治領以他們所期望的地域。在一月二十七日的會議中，日本代表，向來被稱爲和會中「緘默的伙伴」，亦由牧野發言，要求：(一)膠州租借地以及德國在山東省所有鐵道和其他權利，(二)太平洋赤道以北的德屬羣島，無條件割讓於日本。第二天，法國殖民部長明白要求多哥蘭與喀麥隆的合併，而以英法間的某種秘密條約爲根據。比利時亦要求德屬東非洲的一部，葡萄牙亦提出嘗試，但大家都未加以理會。很明顯，此種調整，是完全以要求國政府的主張爲根據，並沒有顧到有關人民的利益。威爾遜反對合併政策，主張以此項領土，歸屬國聯。他說，征服與擴張的時代，業已過去。德國殖民地如果不能歸還，我們必須設定其他方法，來開發和照料那些落後地區的人民。這是由受委託國，代表國聯，行使治理的理想所由發生。如果仍談合併，則國際聯盟自始就會喪失信仰。史末次在「國際聯盟——一個實際的建議」一文中，原已提到委託制度。但適用範圍，僅以帝俄奧匈及土耳其的領土爲限。勞合喬治亦說，給自治領一個例外，也不至弄壞了這個制度。澳洲主張委託治理可以適用於其他區域，但不能在新幾內亞施行。紐西蘭表示他們熱烈擁護國聯，但在開始的時候，不可給他一個過重的工作。各殖民地首先並立時加以分配，以便國聯有一個清楚的開端。威爾遜不僅堅決主張委託制度應普遍的適用，毫無例外，且必須將此

項制度，納入國聯的機構。在國聯盟約尚未草定以前，任何問題無從談及。他說，委託治理的原則，全賴國聯以爲運用。國聯未經形成，及未經各國接受，我們自不能將何項問題，交付一個沒有確定的結構。所以我們要從速草定盟約，使國聯成爲固定的形式。最後經史末次提出折中方案八項，在一月三十日的會議中，經過激烈辯論，各自治領始允將委託制度問題，交付國際聯盟委員會。威爾遜表示接受，惟保留俟全部國聯計劃完成以後，重新考慮之權。

史末次方案，爲國聯盟約第二十二條委託制度的基礎。他規定委託的性質，得視各地的情形而不同。土耳其領土及德屬中部非洲，構成甲乙兩種地區。前者的目的，在扶植他們能夠自立，後者則受委託國，須負行政協助之責。各國通商自由，機會平等。各自治領所屬關切的西南非洲及太平洋羣島，則作爲丙種地區。僅保留若干委託形式，與直接合併，極爲接近。他們受委託國法律的統治，和他們的本土無異。惟一的限制，即爲土人的利益須有保障。「門戶開放」的原則，在此並不適用。惟無論在何種委託地區，受委託國每年應向國際聯盟提交報告。方案全文並未規定國聯有選擇受委託國的權力。各受委託國，乃係由代表國聯，依照他們和主要的同盟協商國家所訂委託契約，行使監護。國聯所有的，僅爲干涉權而非主權。巴黎和約締結時，國聯尚未成立，德國乃係「放棄其海外領土的權利及名義，以與主要的同盟協商各國」(和約一一九條)，此或爲日後委託地區主權問題爭執的由來。

和約僅完成解決德國殖民地問題的兩個階段，此項殖民地實際的處置與歸屬，直至五月七日的最高會議，始行決定。多哥蘭與喀麥隆，爲乙種委託地區，由英法兩國提出聯合建議，決定辦法。德屬東非洲爲乙種委託地區，由英國接受統治。德屬西南非洲爲乙種委託地區，由南非聯邦接受統治。薩摩亞羣島爲乙種委託地區，由紐西蘭接受統治。太平洋赤道以南羣島爲丙種委託地區，由澳洲接受統治。那處島(Nauru)爲丙種委託地區，由不列顛帝國接受統治。太平洋赤

道以北羣島爲丙種委託地區，由日本接受統治。關於多哥蘭與喀麥隆，英法於一九一四年及一九一六年佔領二地時，即訂有臨時分管協定，至此更對法國作有利的修正，各以大部歸屬法國。東部非洲歸英，比利時曾提抗議。因攻佔東非，比軍亦有戰績，現尚佔領東非西北部。英國乃以路查地(Ruanda)及烏倫地(Urundi)二土邦，劃歸比國，並經最高會議批准。葡萄牙援例要求克翁格(Kianga)，亦得如願以償。計德屬非洲人口百分之四十二，歸於英國。百分之三十三，入於法國。委託於比利時者爲百分之二十五。論者謂此項分配，對於各國的威望雖非全未計及，但土人的福利，實爲主要的考慮，這是未必盡然的。

四 山東問題

威爾遜爲和會中具有理想的人物，他倡導新秩序，先後與各大強國發生衝突。關於殖民地問題，曾與英國爭執。解決德法邊境，更與法國作持久的鬭爭。主張卓姆的正義，不惜與意大利決裂。山東問題，則構成對日的危機。威氏孤軍作戰，艱苦卓絕，但以情勢所趨，仍不能不有所讓步。可見永久和平的建立，絕非一人一國所可企及，而有待於共同的努力也。

山東問題於一月二十七日的十人會議中，最先提及。日本代表牧野，要求自德國無條件割讓膠州租借地，以及德國在山東省所有鐵路和其他權利以與日本。牧野聲述，大戰發生，日本即依照一九一一年同盟條約，與英政府磋商，從德人手中，攻取山東。迄今尙在日本佔領之下，自不能歸還德國。日本對於協商國勝利的貢獻，由日本保有此項土地，實屬公平。中國代表由於威爾遜的建議，亦於次日出席會議，陳述意見。顧維鈞發言，代表中國政府，要求和會將租借地鐵路，以及德國戰前在山東所有一切權利，歸還中國。牧野反對直接歸還，謂該地尙由日本實際佔領，而係自德國以征服方法所取得者。在交付第三者以前，日本必須自德國取得自由處理的權利。至德國同意

割讓以後，該地應作何種處置，則已爲中日兩國間交換意見的主題。日本準備在取得處分權以後，歸還膠澳。關於鐵路問題，亦已成立協定。顧維鈞指陳，日方所謂協定，當指民國四年由於「二十一條要求」而產生的條約與換文。中國政府乃在最後通牒壓力下，被迫接受，而且視爲臨時性質，留待和會解決。中國對德宣戰，即曾聲明中德兩國一切條約及協定，均行廢棄。是則膠州灣的租借，顯已終止。即非如此，德國亦無權將膠澳出讓，蓋租借協定明白規定，德國不得將此項領土，轉移他國。一月二十八日會議後，山東問題即停止討論。直至四月下旬，德國代表應邀前至凡爾賽，準備接受和約草案。意大利因卓姆爭執，憤而離會。山東問題，乃爲倉卒的解決，以免日本再有決裂。

在二三四各月中，和會集中於國聯盟約的草擬。日本代表在國際聯盟委員會提出「種族平等」的原則，要求在盟約中明白規定，給予會員國人民以平等公正的待遇，不得因人種或國籍，而有法律上及事實上的區分。惟本問題因牽涉英美移民政策，各國不欲討論。在表決時，未得全體支持，遂被打消。日本代表乃集中全力以爭取關於山東的要求。在四月十五日五人會議中，美國代表國務卿藍辛，建議折中辦法，先使德國宣告放棄歐洲疆域以外的一切權利名義與特權，以與主要的同盟協商各國。但日本表示反對，謂膠州租借地，因有他項約束，不能如此處理。二十一日，日本代表珍田牧野，復訪威爾遜長談，威氏提出各種修正，日本仍堅主原提要求，不肯讓步。謂德國須將全部膠澳利益讓與日本，列強則應信任日本，執行他和中國的協定。二十二日，牧野在三人會議正式聲明，日本所要求者爲經濟的讓與，而非政治的特權。日本業已承認膠州租借地的歸還，以及中國在山東主權的恢復。彼復述及民四與民七的條約，所謂中國宣戰，並不能使此項條約作廢。事實上，中國已按照協定，收受付款二千萬元。民四條約，中國政府允諾，日後日本向德國協定，所有德國關於山東省依據條約，或其他關係，對中國享有一切權利利益讓與等處

分，概行承認。日本政府於戰爭結束後，膠州租借地完全歸日本處分之時，可依一定條件，將該租借地歸還中國。民七協定，則給予日本在山東承建鐵路之權，日本並先行放款，以爲此項讓與的保證。日本欲完成控制地位，對德繼承，在所必爭。於是牧野提出條款草案，要求訂入對德和約，是即最後成爲和約第一五六條一五七條及一五八條的文字也。

一九一七年二月，日本與英法等國秘密換文，各國承諾在和會支持日本，要求德國在山東的權益，以及太平洋赤道以北德屬羣島，至此始行啓露。在同日會議中，勞合喬治表示，英使當日與日本換文，構成英國的特定約束。英國政府負有義務，支持日本的要求。勞氏並建議山東可割讓於國際聯盟，作爲委託地區。其實山東並未具備委託制度應有的條件，日本所提特殊經濟權利的要求，正爲委託制度所擬排除者。蓋委託制度的作用，在保證通商自由與機會均等的門戶開放政策，與一國的經濟獨佔，自不相容。珍田立即反對延宕手段，謂日本對中國負有義務，膠州如不交付，此項義務即難履行。日本政府曾有明白訓條，在此種情形下，不得簽字和約。在討論民四條約時，勞合喬治竟不知此約成於最後通牒之下，亦未聞有「二十一條」之事。最後詢問中國代表，中日條約與轉移德國在山東的權利，對於中國，究竟何者爲有利，此則俱非中國所能接受者。威爾遜本認中國宣戰，可使中德條約失效，但不能取銷中日所訂的條約。至是乃謂國聯成立後，中日兩國俱爲會員，任何有關和平的事件，國聯均可調處。彼準備在理事會及大會，建議廢除列強在中國的特殊地位，日本已同意支持此點。中國的利益，決不至被人忽視。各國今日縱不能滿足中國的期望，但中國已有未來安全的保證，甚願中國代表重加考慮。勞合喬治亦謂，英國今日不能放棄其對日所作莊嚴的諾言，中國前途遠大，自無取於效法德國，視條約如廢紙。克里滿沙加以附和，彼告顧代表，勞氏所言不啻自其口出，請加省察。乃次日，即有意大利退出和會之變更，于日本以可乘的機會。

威爾遜於四月二十三日發表關於阜姆的宣言，對意大利有所指摘。意國代表團，即於次日退出和會。同時日本亦以首席代表西園寺簽名的函件，送交和會主席，要求確切解決山東問題，不得稍有延宕。日本代表原已示意，山東問題，須遵照日本意旨即時解決，否則他們將退出和會，拒簽和約，日本亦不加入國聯。二十五日三巨頭重行集會，中國代表提出修正建議：(一)德國放棄山東一切權益於五大同盟國家，以便歸還中國。(二)日本於條約簽字後一年內，負責實行此項歸還。(三)日本青島戰役所用軍費，中國允爲金銀補償。(四)中國開放膠州爲一商港，並開闢特別區域，以供外僑居留。貝爾福與藍辛，先後被派與牧野珍田分別會商，俱無結果。威爾遜深信日本歸還膠澳，放棄一切主權，僅保留經濟的讓與，則對於中國，當遠較德國的佔有時期爲有利。彼因力求擴清日本的真正地位。但美國代表團與專家的意見，則與威氏看法不同。專家認爲日本繼承德國在山東的權利，較之承認民四與民七的中日條約，對於中國，遠爲有利。但謂兩種辦法，均對中國有嚴重損害。代表則多數主張保留中國主權，日本即因此退會，亦所不惜。白禮氏將軍(T. H. Bliss)與其同僚藍辛懷德(Henry White)，致書威爾遜，慷慨陳詞。謂日本如可合併盟邦的領土，則意大利保有取自敵國的阜姆，即不能謂爲不合。縱爲和平着想，冒犯錯誤，亦屬不當。况正義與自由，實更較和平爲可貴。但四月二十八日，貝爾福奉命致函牧野，謂三人會議在主要方面，準備接受日本的要求。同日下午，和會舉行全體大會，通過國聯盟約，日本亦未堅持「民族平等」的提案。藍辛因謂日人當已獲得其要求的承認，以爲支持盟約的代價。在四月三十日的三人會議中，牧野闡述日本的政策，謂將以山東半島的全部主權，歸還中國。日本僅保留德國原有的經濟特權，以及在通常情形上，在青島設立租界。鐵路公司舉辦特別警察，以保障行車安全，別無他意。路警包括中國人民，以及路局董事所推選，經中國政府任命的日籍教練。珍田並謂，中國如不執行此項合同，則日本政府保留援引民四與民七協定的權

利。威爾遜嚴正聲明，美國迄未承認中日換文，惟以當時情勢所趨，不得不作最後讓步。但仍謂牧野代表日本政府所作宣言，同樣有拘束力量，並一再聲稱，此項解決，應認與中日換文及協定，毫無聯繫。

山東問題既告解決，美國即派員告知中國代表。其確定條文，則於數日後始行通告。和約規定，德國將一八九九年三月六日與中國所定條約，及關於山東省其他條文所得一切權利名義及特權，其中以關於膠州領土鐵路礦產及海底電線為尤要，允放棄以與日本（一五六條）。在膠州領土內，德國所有動產及不動產，均歸日本所有（一五七條）。德國並將關於膠州領土內，民政軍政財政司法，或其他行政之檔案圖籍證券，及各種文件，移交日本（一五八條）。中國代表一再抗議，並發表宣言，謂以經濟特權賦與外國政府，結果必難滿意。所謂「山東主權」一節，德國在山東，並無主權，因此亦無所謂「主權」的歸還。日本歸還租借地，得選擇專管租界一處，反將構成無限期的割讓，蓋租期本為九十九年也。且又如日本選擇青島港埠，或鐵路終點為「租界」，則其實際價值，將與保留全部租借地無異。日本亦可能援用民四換文，其榨取情形，尙在中國痛苦的回憶中。日本代表雖在三人會議提供保證，但談話記錄並非和會正式文件。條約各款，亦未附有條件或明文限制。日本亦始終未允放棄此項換文及協定。是則此項諒解的效力問題，殊足引起疑慮也。中國代表團於五月六日全會中，通告保留和約關於山東的條款。二十六日，復正式知照

論 首 都

——政 學 私 言 六——

一國首都所在地之選擇，雖非一種政治制度，而實與其一切政治制度有精神上內在甚深密之關係。中央政府如人之頭腦，發號施令之

最高會議主席，中國在此項保留下，始能簽字和約。六月二十四日，和會秘書長通知代表團，不允對於約文作任何保留。於是代表團復要求將此項保留，作為和約附件，亦被拒絕。彼等又建議，在凡爾賽集會以前，以單獨宣言，送交主席，說明中國的簽字，將以此項保留為條件。彼等仍得通知，簽字以前，不得有任何保留，但可在簽字以後，提出宣言。在凡爾賽集會前三小時，中國代表，尙為最後的勞力，建議修改保留案原文，僅述中國簽字條約，不能認為限制中國在適當時機，要求山東問題的重行考慮。但秘書長仍覆稱，最高會議中，無人同意此舉。於是中國代表團，乃拒絕簽字和約。

山東問題的解決，不僅影響中日關係，亦為美國拒絕批准和約的重要原因。威爾遜的讓步，蓋深恐日本要求不遂，必繼意大利之後，退出和會，則條約既難完成，國聯的創制，亦將大受打擊。但論者於此，意見頗不一致。蓋辛即謂，日本置身世界五強之列，本屬傲倖，此項地位，當不至輕易捨去。且正義的維護，實較國際組織的形式主義為尤要。強國如各以私利為重，則此項組織的成效，已不難預觀。中國立場公正合理，威爾遜亦深知對日屈服為違反公意。但在三人會議中，談判係秘密進行，致使日本得以任意威脅，提出無理的要求。故論者亦謂山東問題，如在公開大會中討論，或由委員會起草解決辦法，其結果必與三人會議所擬議的條款不同，此又秘密外交，危害和平的另一證例也。

錢 穆

所自，其所在地必妥穩而又靈通，其於全身，必在極平衡之地位而又能警覺，此就其外的條件而言也。若論其內的條件，則居移氣養移

體，首都所在地之一切物質環境，其影響於整個政府之精神方面者，蓋甚微妙而深摯。北宋都汴京，終成積弱，南宋都臨安，遂竟偏安，此不僅自然地理之形勢使然，亦於人文精神有莫大隱力也。五五憲章第一章第七條，中華民國國都定於南京，此特一時權宜，未可遽勒爲定案。國人討論此事者，頗不乏人，不佞於三年前曾草擬後新首都問題一篇，刊於思想與時代雜誌，主張戰後新首都應選西安，鄙文一出，時賢對此問題討論甚趨熱烈。有主西安者，有仍主南京者，有主北平或武漢者，其他主張不遑列舉，凡所論著，向背互陳，利弊得失，可以並觀，亦既胡若列眉矣，而區區之意則尙有不盡於墨文者，請再就所未及約略而陳之。

竊謂國家首都地位之選擇，此乃立國百年大計，必與其整個國策相配合，揆言之，即當與國家前途之動向相配合，而不專以目前現勢與靜態爲標準。若論交通條件，則將來之交通建設，正當以新首都爲中心，不當以將來之新首都，遷就目前之交通現狀。若論建設憑藉，則新首都正待建設，更不當遷就現成建設而決定新首都之地位。抑且將來之新首都，爲防戰爭空襲，集中轟炸，亦決不宜以舊式都市爲理想。惟其赤地新建，故柏林之規模較之倫敦巴黎爲尤合於現代化之理想，然已非所論於今日。今日之大都市，當求其鄉村化，又當求其要塞化。渭河兩岸，南抵終南秦嶺，北依九疊岐山，西起鳳翔寶雞，東達華陰朝邑，此皆吾新首都之理想範圍也。此乃不煩破壞而徑可爲理想之建設者。昔咸陽殘破，漢高定都洛邑，一開漢敬張良之獻議，即日西遷，遂成西漢二百年輝煌大業。光武以長安燬於赤眉，不再西駕，而東京局促，即遠不如前漢之恢宏。宋藝祖顧忌漕運，因承五季建都汴梁之陋制，而宋祚終以不振。此皆歷史往例可資龜鏡者也。若據經濟情形，則政治首都不必與經濟中心重規疊矩，若政府以權力臨制全國，則在封建戰伐時代，必擇險要，在商業資本時代，必擇大都。會。今以全國民意擁護爲政府之基礎，則既不需擇險而守，亦不必擇肥而安，平津寧滬，首都與商業中心接近，易受金錢勢力之誘引。如

南宋都臨安，湖山風物，積靡積衰，終無以作其朝氣而肅之清心。若求以堅苦卓絕建新國，若求超拔於官僚資本貪污惡濁空氣之氛圍，則毋寧以政治首都遠離商業都市，正可一洗積弊，獨樹新模也。時賢所以於西安建新都抱遲疑瞻顧之心理者，大率不出此數端：曰交通條件，曰建設憑藉，曰經濟情況。竊謂此皆不足慮，所當慮者，乃在此後立國百年大計。此後立國百年大計，有可以一言決者，則曰必先安內。安內奈何？曰必先使民遂其生，又貴乎生得其平。若使民不遂其生，生不得其平，則國不安，國不安則一切無可言。而所謂民得其生，生得其平者，尤貴乎文化教育生活與物質經濟生活兼顧並進；而求得相互間之調劑與平衡，否則徒言經濟，亦只得其半面失其半，非民生之全部也。試言國內之民生，乃不幸而成半身偏枯不遂之症。文化最閉塞，經濟最落後者，首爲西北，次之爲西南，稍愈者爲東北，較勝者爲東南。此種現象，蓋遠自唐宋末藩鎮割據，黃河北岸農業，已開始崩壞，北宋遼夏三方鼎峙，西北亦隨而惡化。金宋分裂，下迄蒙古入主，皆雄踞北土，腹削南疆，獨明代三百年，於北方經濟文教頗多致力，幾幾有欣欣復榮之象，而滿洲以部族政權，師襲蒙古成規，坐北鎮南，如巨人跨我頸項，壓我胃腹，使我耳目昏聩而營衛隔塞者蓋又二四十年矣。海通以還，經濟文化，其心扉動脈乃不在我，沿海半壁，自遼瀋、燕齊、江浙、閩粵，差若有活氣，離海愈遠，入陸愈深，愈到中國之腹裏，而病象愈深愈顯。西安適處此半枯半榮之交點。請言西安之外圍，曰西藏，曰西康，曰青海，曰新疆，曰甘肅，曰寧夏，曰陝西，曰蒙古，曰綏遠，曰察哈爾，此已占中國之泰半。此皆文化經濟特成異象。若使今日而言安內，則必面對此十區之現實。必先安此十區者，使之有平衡之生活，不僅經濟物質，同樣重要者在教育文化。必使此十區者，與西南東北東南達於平衡發皇之境地。必使此偏枯不遂之病，脫然而去，而後可以言統一，而後可以言治安。否則內患必由此十區起，而外禍乘之。天下斷未有偏枯不遂而可以稱爲康樂之生命健全之體格者。

今試曠觀世列強，所謂內政問題，其最要者必首兩事，一者其國內有異民族雜處，未能融治一體，一者其國內民衆生活顯分兩階級，不能調和一致。前者如第一次歐戰前之奧匈帝國，後者如第一次歐戰前之帝俄，一則終趨分裂，一則終於革命暴發，其他類此二國者，至今尚多，不遑一一數。今中國則兼犯此二病，而此二病又萃於西北之一隅。若藏、若蒙、若羌，此皆自有語言文字，自有宗教信仰，自有風俗習尚。清代以部族政權僅圖編織，未嘗有深謀遠慮，一視同仁，使此諸族與漢族相融治爲一家之新嚮。今既諸族共和，文化教育之陶冶最其先務，而政事撫輯亦不可忽。若論西北貧瘠，則漢族之較此諸族有尤甚焉。清室仰東南之賦稅，已足供其需索，彼於西北一隅，固如秦人視越人之肥瘠，不叛不變，則置之度外。漢族因貧得愚，藏回蒙古諸族因野得貧，要之文化教育之與經濟物質環境，處處與東南東北相差甚遠，不啻若異國。稍近者爲西南。西南苗僮僑保諸族錯雜，而山疆未闢，瘴癘未清者，亦所在多有。然人文不調洽，其患尤甚於經濟不給足。若東北雖滿洲所起，其實關外四省盡已漢化，又經濟繁榮，較之西南稍區遠勝，遑論於西北！今雖陷於日寇已近二十載，他日重返故國，人心未全死，易於復蘇，生活安足，更其餘事。又國人樂於趨赴，僅使有賢驅吏饋撫慰帖之，其風丕變，殆不如西北之難於措手足。故曰中國而言安內，必先面對此西北十區之現實也。

新首都建於西安，即爲中央政府面對此十區現實之一種精神條件。時賢疑漢都西安不適現况，必曰西北貧瘠枯槁。不知新首都之建於西安，正求面對此貧瘠枯槁也，此正我之所謂覺醒，正我之所謂平衡，正我之所謂靈通，亦正我之所謂安穩也。必新首都建於西安，而後全國上下乃有眞覺醒，眞平衡，眞靈通，乃至眞安穩，否則偏枯不遂之症常在，將自麻木而僵僵以仆，殷鑑不遠，在歐戰前之帝奧與帝俄。國人方高談海外發展，高談武裝新國防，高談民族民生，曷不試回首一顧瞻此西北十區泰半之中國！

或曰，西北實情，誠如所言，然此乃局部行政事耳，河煩中央政府之覆臨！此亦一說也。然持此說者，既認西北爲一貧瘠枯槁而複雜之特區，則一切行政，無論其爲教育，爲財政，爲刑律，爲軍隊，爲黨務，亦必以特殊風格適應之，其選官任才，亦必以特殊標準物色之，而又不當人自爲政，地自爲俗。蓋此大西北泰半之中國，必有一共同之作風與齊一之步調，而應由主持其事者，必有一賢大吏總其成而縮其全，如是則不啻成一西北邊區特殊行政機構也。苟非然者，西北十區仍將不能就理，仍將不能突飛猛進，與其他各區相調和，相融治，中國仍將爲偏枯不遂。使此行政機構而幸能勝任愉快，亦將不幸而使中國政治有截然相異之兩作風，兩姿態：一爲中央政府，一爲西北專區。然而能治西北者可以治中央，而能治中央者則未能治西北，何也？能處貧瘠枯槁複雜，正如厭精穢者可以飽膏粱，飽膏粱者未必能厭精穢也。然則幸而使此政治兩機構者，終得調和融治，雖爲一體，仍將不幸而使中央礙於西北，不能使西北礙於中央也。據辭官之，新中國之不治，其患在西北，新中國之治，其希望亦將在西北。譬如人之有病，其所患終至於死者在其病處，其所希望得以恢復健康重暢生機者，亦在其病處，故藥物必對病而施，全身之血液精力亦湊於病而剋之，未有帶病於不理而其病得以霍然愈者。然則新中國之中央政府，曷不徑自建於西北，堅苦卓絕，即以建設西北者建設中國，將來新中國之中央，貴其能面對現實，而不貴其好大喜功，將來新中國之首都，貴其能樸實深沉，而不貴其鋪張揚厲。凡以南京中山路北京故宮三海想像將來新首都之氣象者，皆不免爲拘墟篤時，迷於靜態，暗於動勢，未能深切瞭解於新中國建設之精神條件之重要也。建都西安，正爲此種精神條件提供一最好之物質環境，而何貧瘠枯槁之足畏！

且西北之貧瘠枯槁，亦人事之未盡，一時之靜態則然耳。交通可以改進，水利河渠可以興修，雖不能如東南江海之區，亦不致大困乏。近人率言西北礦藏不豐，此乃據未甚精密之查勘，事可遽作定

論。即如最近巨量石油礦之發現，正其一例。森林農牧，皆可發展，中央建都西安，正當西北東南兩大自然區域之交點，逆挽東南之人力物力而向西北貫輸，將來西北既開發，即以西北之林礦農牧回補東南之不足，道家有所謂提煉氣鍊神之養生法，鉛汞相交，龍虎相濟，可以成黃金不死之藥。爲今日醫國者，建都西安，正亦猶是。

或謂建都南京，乃中山先生生前主張，此亦未可拘泥以求。考章太炎檢論卷七，有相宅一篇，記太炎與中山先生論建都事，乃頗不爲時賢所記憶，茲摘錄如次：相宅曰：

先武昌倡義九年，章炳麟與孫文遇於日本東京，縱言及建都，歸而疏文曰相宅；其後十年，清主退，南北講解，孫公不能持前議，將建金陵，章炳麟亦釋前議，以宛平爲大濼，臨事之與懸論，道固殊也……存其舊文曰：

……孫文曰……定鼎者相地而宅，發難者乘利而處……定鼎者，南方誠莫武昌若……雖然，經略止乎禹迹之九州則給矣。蒙古新疆者，地大險而勢不相臨制。夫雍州……地運羌胡，足以答箠而制其命，其水泉田畦膏腴，不遠南方，猶過太行左右諸國。農事者制於人，不制於天，且富原固不專恃倉廩。自終南吳嶽，土厚而京陵高，羣礦所轄，足以利用，下通武昌，繕治鐵道，雖辨輸者猶便，雖然，經略止乎蒙古新疆則給矣……欲爲共主於亞洲，關中者猶不出赤縣，不足以馳驟。彼東制朝鮮，西躡烏拉嶺者，必伊犁也。古者有空甸奴縣突厥者矣，耽樂於關中，而終不遷都其壤，王霸不遠……夫爲中夏者，豈其局於一隅……伊犁雖荒，斬之胡桐檉柳，驅之龜鼉，編之橐駝，草萊大羣，而處其地，出名婆駱馬以致商賈，鐵道南屬，轉輸不困，未及十年，都邑衢巷，突然成文章矣。故以此三都，謀本部者則武昌，謀藩服則西安，謀大洲則伊犁，視其規摹遠近而已。章炳麟曰：非常之原，黎民懼之，而新聖作者遂焉，余識黨言，量其步武先後，至伊犁止，自武昌起。

觀於太炎所記中山先生當日建都理論，則知今日遷都西安，實符中山

先生之遺意。而中山先生辛亥革命以後，所以主張建都南京者，其理由亦可得而推。蓋今日以前爲革命期，今日以後爲建國期。革命之力量，中山先生以爲大抵不越略粵湘蜀，夫革命之謂撥亂世，撥亂世之對象則在北方，其先爲滿清政府，其後則爲北洋軍閥，武漢之爲都，內可以挾略粵湘蜀以自重，外可以臨制燕庭，此正得中國本部南北兩自然區域勢力相消長之交點，而求其衝平，故曰定鼎莫武漢若。然則何不取於南京，在中山先生之意，曰：「金陵者，金縷玉石稻梁芻豢之用饒」，洪楊嘗都之而士氣以衰，「雖鼓之壯而士不起」，此一不取也。又「近互市之區，異國之實旅好之」，革命將中道而亡，李鴻章借外援於上海，洪秀全受其脅逼，殷鑒不遠，此二不取也。又金陵居長江下游，其勢張揚，不如武漢阻深，「地大而人庶則心離，其心離則其志賊，其志賊則其言讎，其行前却。」爲治不易，此三不取也。然臨事之與懸論不同，厥後革命軍起於武昌，而南京繼之，中山先生遂主建金陵而不復取武漢者，厥亦有故。一則革命內力所憑藉於湘蜀者，未見勝於江浙；又自武昌通粵海，僅一陸道，自南京通粵海有海陸之便，又居武昌不易得南京之贊助，居南京易獲武漢之聲援，又上海爲財富叢，其時異國實旅，則不僅爲革命之阻礙，抑且隱資以便利，又北氣猶張，兵鋒及漢口，則武昌僞促不堪居，而兵鋒達浦口，金陵尙容坐鎮。此皆當日事勢所詔，中山先生之捨武漢而取金陵，厥因當在此。若曰近海，中山先生已言，「外艦諸國，柏林無海，江戶則曰海峽，內海雖鹹，亦猶大江。」是中山先生精神貫注實在內陸，不在外洋。觀其實業計劃，甲項爲交通開發，鐵路十萬英里，碎石路一百萬英里，濬開運河，治河導淮導西江，皆內陸也，乙項爲海港開闢，俾得盡量吸收各國外資，則中山先生建國方略重內地建設，不重海外發展。其明白指定之移民區域，則曰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是中山先生明主內陸西進，不生外洋南殖。中山先生誕於濱海之鄉，足跡往來香港、檳島、菲律賓，南洋不啻其第二家鄉也。其革命運動之策源於南洋僑胞間，厥効亦至大，願謀國家建

設，則主移民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其言鐵路建築，則首及西北系統。又曰：「此種鐵路實居支配世界的重要位置」。以此衡量，南京宜不如武昌，曰：「北望襄樊，以鎮撫河雒，鐵道既布，而行理及於長城，其斥候至窮朔者，金陵之細，武昌之贏也。」夫皮之不存，毛將焉附，內國建設不健全，何有外洋發展之餘地！故知中山先生建都金陵，不為海外發展着想。至於居金陵，金縉芻象之用饒，此中山先生內心之所慮，然而害小則忍之。而今之時賢主擇南京北平建都者，正羨其用饒物富，則謀圖淺深之效可觀矣。若曰地大人庶則心離志賊，言懾懷而行前却，此亦南京北平之所短，而正為西安之所長，然知其意者，則尤鮮焉。此中山先生所為有知難之嘆也。

革命時期所以建都南京之理由，既如上述。今當建設時期，則情勢與革命時期大不同。革命之謂撥亂世，而建設則為昇平世。撥亂世，內國未統一，政府必有所憑藉，又必有其剋伐之對象，昇平世，則國家已統一，政府得全國民衆之擁護，不需時有所憑藉。時賢恐建都西安，地貧民瘠，中央力弱，將無所憑以統制全國者，此以革命情勢而謀建國，以撥亂方略而冀升平。馬上得之，復欲馬上治之，此一失也。革命時代，其憑藉在浙江兩粵，在南服江海，其剋伐對象在燕遼，在滿洲政府與北洋軍閥。今日憑藉則為全國之人力物力，其較富庶者則東南、東北、西南，皆政府所當憑藉也。今日努力之對象，則在全國之民生，務求民得其生而得其平，則其最當注重者獨在西北。西安則適綰其交點。故建國時期之西安，一猶革命時期之南京與武漢也。今日而仍主建都南京武漢，斯謂不知變，然則北平何如？曰北平指揮東北則有餘，關度西北則不足，革命時代東北重，建國時代則西北重，此北平不如西安一也。北平地大人庶，又金縉玉石稻粱芻象之用饒，此皆中山先生內心之所慮，不如西安深阻而貧瘠。今日時賢之所長，正建國大計精神條件之所需。不佞前所著論，主建都西

安而以北平為陪都者，此特為斟酌東北情勢而預為之擬議。今者戰事未畢，東北演變尚難逆測，則仍定北平為陪都可也。然不以其富庶，亦不以其近海，可資向外發展，此乃百年立國大計精神支點中心所在，不可以不辨。

夫新中國之建設，將為內陸開發乎？抑為海洋飛躍乎？將堅苦卓絕面對現實乎？抑鋪張揚厲好大喜功乎？將効俄帝彼得，特闢新港以爭海口，開門與列強相揖讓而角逐乎？抑効蘇維埃，還歸舊都，退藏內陸，閉戶作內部之整頓乎？此必有所先後緩急輕重，此誠國家百年大計，所當先決，國策決則精神有所凝注，而新首都之選擇將不煩言而定。而中山先生之遺教，則文獻具在，遠之如太炎所記辛亥九年以前之談話，近之如民十所草實業計劃書，前後二十年間，意見固無大出入也。尙憶去歲美副總統華萊士來中國，自蘇聯越新疆甘肅而抵陪都。其告國人曰：人謂我自中國之後門入，其實我自中國之前門入也。又曰：中國西北大可開發，正如往昔美國之西部。華氏之言，乃不期而與中山先生四十餘年前之想像相巧合。夫自今言之，空中交通激進，大陸國地位轉重，海洋殖民，幾幾乎如潮汐之將退，新中國之將來，其前門當轉向西北，華氏之言雖奇而不奇。然在四十餘年前，則宇宙形勢，尙非今日之比，而中山先生沐浴於海洋之新潮，而願高瞻遠矚，目光所射，轉在蒙古、新疆、青海、西藏，轉曰謀藩服則都西安，謀大洲則都伊犁，此何故？曰此實奇而實亦不足奇也。時賢目光所視，在目前之靜態，在二三十年之近事，於國內然，其於世界亦然。中山先生則洞視及於千百年以上，千百年以下，不僅於國內，抑且於全球，攝其動勢，略其靜狀，漢唐盛世，中國固非開西北之大門以出與天地相周旋乎？曠觀往史，據以衡量今事，余之前作，所論已詳，茲故闡述中山先生之意見，為時賢謀國是爭新都地位者告焉！

植物與人類

斯行健

人類的發生，是在第三紀之末，及第四紀之初，所以當冰期及間冰期時代，以及冰期之後，植物的進化，就不免稍受人類的影響。植物受人類的影響，可分為破壞與建設兩方面。關於前者，如北美、北歐、亞洲以及非洲等處原始大森林的毀壞等等。關於後者，則為此種大森林區域，經毀壞後，復被人類開墾，變成果園，肥田以培植種種穀類菜類及果類植物。此種植物不但經人類培養，而且經人類遷移。現今生存於美洲的很多植物，是經人類由歐亞及非洲等處遷過去的。反之，由美洲遷至舊大陸的植物，也不在少數。此種受着人類控制而遷移的「食物植物」(food plants)，造成了現代文明經濟上的要素。

最近百年來，經人類利用種種科學研究，科學選擇 (Scientific selection) 和雜種繁殖 (Interbreeding) 等等，此種「食物植物」已經有了不少的進步和變化，甚至發生了若干新種及新族。很多佳美的麥類與穀類已經產生，不但是量的方面甚至質的方面都有了極大的進步。不少植物的病害，已經人類的科學研究而減少了。無數植物已因人類的研究，可以適應於先前所不能適應的氣候了。植物的進化，受了科學的控制，對於經濟上的重要性，是不消說了。這在距今六七十年以前，奧國科學家門特爾氏創造「突變論」，他就豌豆及其他植物，多施實驗，因遺傳性的關係，產生了不少變種。這就叫有名的門特爾法則 (Mendel's law)。不但可應用於植物，同時也可應用於動物。自門特爾以後，此種研究，繼續不已，以至於今。因非本文範圍所及，不能一一提到。現在讓我們看一看現代的果園肥田以及菜園花園中的許多老農友們，牠們經人類的遷移，離開故鄉及本土，走了多少遠的路，做了多少次的旅行。

麥 (*Triticum vulgare*, T. durum) 麥之故鄉，似在美索不達米 (Mesopotamia) 或埃及一帶。一種很小的野麥，至今仍生於小亞細亞。麥的經人類培植遠在史前時代。埃及的古代居民，早已知道培植麥類。麥之移植於新大陸是在哥倫布發現美洲以後。

大麥 (*Hordeum distichon*) 大麥亦名箭羽麥，亦係最古培養植物之一。最初發生於舊大陸，逐漸分布於於整個溫帶區域。

黑麥 (*Secale cereale*) 黑麥經人類培養，其歷史較新。古代希臘人尚不知之。羅馬人知道黑麥是在公元一百年。黑麥亦係舊大陸的土產。現今南北美也很普遍地培植了。

雀麥 (*Avena sativa*) 雀麥是一種馬類的普通食物。古代希臘人及羅馬人都早已知道雀麥。但中國人知道雀麥，却在公元九百年。雀麥也經人類遷移分布於新大陸。

稷 (*Panicum millicecum*) 稷是一種很小的禾本科植物。其在亞洲、南歐、埃及經人類培植，遠在史前時代，與其他穀類同經人類從歐洲遷至美洲。

米 (*Oryza sativa*) 米是東亞居民最重要的食物，養活了極大多數的人口。古代希臘人及羅馬人尚不知米。大約在 Vasco da Gama 時代 (一四六九—一五二四)，米經葡萄牙人自亞洲遷至歐洲，此後便被培植於西班牙及意大利。在北美米多培植於路易斯安那州 (Louisiana)，環繞於密西西比河三角洲一帶。

玉蜀黍 (*Zea mays*) 玉蜀黍是百分之百的美洲土產。先前印第安人即知培植之。自從歐人發見新大陸後，玉蜀黍便迅速的被移植於舊大陸了。在歐洲玉蜀黍一名土耳其麥 (Turkish wheat)，因此一班

人誤疑其故鄉為土耳其。玉蜀黍的種子，最初從美洲遷至西班牙之塞維爾(Seville)城是在一五〇〇年。到現在玉蜀黍已經廣布於歐亞兩洲的整個溫帶及半熱帶區域了。在歐洲人發現新大陸時，玉蜀黍已經是北美美居民的重要食物。可見牠的經人類培植的歷史已經很古遠了。未經人類培植，而在野地生長的玉蜀黍，至今尚未發見。

棉與木棉(*Gossypium herbaceum* 與 *G. arboreum*) 棉雖係布的原料，但其種子也可供給一種可貴的食物。波斯古代時已經知道培植草棉。希臘人認識草棉却在亞歷山大遠征的時候。雖然現今合衆國南部是極著名的產棉區域，棉之由南歐遷至美國，歷史却不甚久，大約在哥倫布發現新大陸之後。在一七七四年，即美國宣布獨立兩年之前，一包美國產的棉花，在美國利物浦被充公沒收了，原因是棉過去並不是美洲土產。木棉是非洲熱帶的土產，羅馬人知道木棉，似在羅馬帝國時代。另外有一種棉叫做 Barbados Cotton (*G. barbadense*)，確完全是美洲產。在歐人發見美洲時，西班牙人發見此種棉花，早已自西印度羣島至巴西，自墨西哥至秘魯一帶，經人類培植了。

咖啡(*Coffea arabica*) 咖啡是非洲土產，現在阿比西尼亞及蘇丹一帶尚有野生者。最初認識和讚美咖啡的，是阿剌伯人；但咖啡却完全不是阿剌伯的土產。在十五世紀時，阿剌伯人即已知道飲馥郁芳香的咖啡。十七世紀之末，咖啡始介紹到了西歐，而倫敦及歐洲各大城市的「咖啡店」，便風起雲湧地興盛起來了。咖啡之最初移種於美洲，是在荷屬基阿南州(Dutch Guiana)的蘇立南城(Surinam)。是在一七一八年荷屬人移種的。從此以後，咖啡便迅速地繁殖於法屬西印度，於一七二〇年遷到馬耳的尼加(Martinique)，一七三〇年到了哥倫比亞(Guadaloupe)。此後便廣布於美洲及亞洲之熱帶區域，而巴西與爪哇遂變成現代生產咖啡的重要中心了。

馬鈴薯(*Solanum tuberosum*) 馬鈴薯是新大陸供獻給舊大陸的一種最重要的禮物。當哥倫布到了美洲時，智利與墨西哥一帶，已經知道如何種植馬鈴薯。此後復向北遷移至北美維基尼阿州(Virginia)

及北卡羅來納州(North Carolina)。現今智利一帶，馬鈴薯仍有野生者。形狀和經人類培植者相差不過。歐洲人迅速地欣賞了馬鈴薯。首先是西班牙人，其次是英國人，於一五八〇及一五八五年先後將馬鈴薯帶至歐洲。馬鈴薯便迅速的變成了北歐各國的最重要食物，尤其是在愛爾蘭一帶。在這裏發生了一個錯誤的名詞「愛爾蘭薯」[Irish Potato]。

甜薯(*Ipomoea batatas*) 甜薯也是一種美洲產。哥倫布第一次漂海回至西班牙時，帶了不少美洲產植物回去，甜薯也是其中的一種。其移種於西班牙約在十六世紀之初。

煙草(*Nicotiana tobacum*) 煙草雖非食品，但為一班人餐後茶餘所必需。當哥倫布於一四九二年發見新大陸時，吸煙嚼煙，以及吸鼻煙等習慣，已在美洲很普遍了。好像在南美一帶當時居民對於煙不是用口吸的，而是用鼻吸，或是用口嚼的。在北美如巴拿馬，西印度，加拿大以及加利福尼亞等處都是用口吸的。雖然現今歐亞兩洲的居民，都極喜歡吸煙，在歐人沒有發見美洲之前，歐亞兩洲的居民，却還不知道煙草是何物。十七世紀之初，煙草始移種於土耳其，此後波斯人便從土耳其人學會了種植。有名 John Nicot 者(煙草之科學屬名 *Nicotiana* 一字所自來)，於一五六〇年發見煙草已種植於葡萄牙。此後葡人又將煙草傳布於印度。

甘蔗(*Saccharum officinarum*) 甘蔗現今已廣布於全球的溫帶及熱帶區域。不少的歷史事實，都可證明此種植物，最先產於亞洲南部，自南亞遷至非洲，最後到了美洲。最初發生地，也許是在印度，交趾支那，以及馬來羣島一帶。在中古時代，阿剌伯人將其遷至埃及，西西里，與西班牙南部。此後因不能與殖民地糖相競爭，西班牙一帶才逐漸停止種植。有名 Don Henriquez 者將甘蔗自西西里移至馬得拉島(Madeira)。此後甘蔗便於一五〇三年自馬得拉島遷至非洲西北岸之加那列羣島(Canaries)。十五世紀之初，復從此處遷至南美之巴西。於一五二〇年到了聖多明谷(Santo Domingo)，以後便在墨西哥

「住家」。一六四四年到了馬耳的尼加，一六五〇年到了哥倫比亞，最後便繁植於路易斯安那州。

南瓜 (*Cucurbita pepo*) 南瓜的始祖，不知是在何處。以植物學上的證據視之，似在墨西哥或得克薩斯 (Texas) 一帶。南瓜之另一近種名番南瓜 (*C. Maxima*)，古代羅馬人與歐洲中古時代的人民俱已知道了。

甜瓜 (*Cucumis Melo*) 甜瓜的始祖，亦不知發生在何處，在印度與非洲早經人類種植。其遷至中國，似在十八世紀之後。古代埃及人確未知甜瓜。在公元之初，大約在羅馬帝國時代，甜瓜則確已遷至羅馬了。

西瓜 (*Citrullus vulgaris*) 西瓜的始祖，似在非洲赤道兩邊的熱帶地方。埃及古代人民頗珍視而種植之。歐洲人將西瓜遷至西半球。現今智利及北美合衆國一帶，在適宜氣候區域，西瓜已十分繁盛了。

胡瓜 (*Cucumis sativus*) 胡瓜一名玉黃瓜，其歷史甚為遼遠。古代希伯來人希臘人及羅馬人俱已知之。其在印度胡瓜經人類培植的歷史，距今至少亦已三千餘年了。

葡萄 (*Vitis vinifera*) 葡萄的歷史，亦頗久遠。在地質史上的新生代 (即第三紀) 中期之中新統地層中已發見若干種葉部化石，與近代葡萄極相近似。此種化石，分布於歐洲及北美。牠們在中新統時會生長於冰島，格林蘭，遠至日本。後第四紀初之冰期降臨，中歐的葡萄亦隨其他植物向南方遷移。冰期之後，中歐一帶氣候復變溫和，葡萄亦隨他種植物北遷，爬經阿爾卑斯高山而至高加索。葡萄之經人類種植，其歷史亦頗遠古。在詩人荷馬的時代，已有葡萄美酒可飲了。古代住在美索不達米和巴力斯坦 (Palestine) 一帶的索姆民族 (Semite)，最先知道如何用葡萄釀成美酒。索姆人和希臘人學會了葡萄酒的釀法，又傳其術於羅馬人，後又傳至意大利、西班牙、法國、德國及英國各島。現今世界各處，凡氣候適宜的地方，都已種植葡萄，但最佳的地方，還是在南歐地中海沿岸及亞洲。古代北歐人

(Norse) 發見美洲時，名之曰葡萄園 (Vinland)，因為他們看見無數的野葡萄在那裏生長。

無花果 (*Ficus carica*) 因為在亞洲的新生代地層中發見了不少無花果的葉部化石。在同地質時代的歐洲地層，尚未發見化石。所以我們猜想，無花果的始祖，是產於亞洲，逐漸向西遷移。在人類歷史的古時代，無花果也和葡萄、橄欖一樣，最受人歡迎。在基督教的聖經上，也常提到無花果。無花果的近代故鄉，是在近東的索姆 (Beth-ine)，在那裏生長最盛，果實最佳。古希臘人當十年戰爭時 (Trojan War) 還不知道無花果，不過古詩人荷馬的敘事詩 *Odyssey* 中却已經提及。現今的波斯至加那列羣島以及地中海沿岸各處，仍有野生者。

櫻桃 (*Prunus cerasus*) 此甘美的水果，已有了很久的歷史。現今在外高加索 (Transcaucasia) 一帶，仍有野生的櫻桃。最初經人類培植的地方，是在小亞細亞的一個古城名 *Cerasus*，櫻桃的科學「種名」便從此而來。據傳說，櫻桃之遷種於羅馬，是當時著名的飲食品評家 *Iucullus* 帶過去的。他在公元第一世紀時為羅馬的執政官，曾毀壞了 *Cerasus* 古城。櫻桃自意大利遷至整個歐洲，此後又逐漸被遷至新舊兩大陸的整個溫帶區域。

蘋果 (*Pyrus malus*) 這在果園中最受人愛的果子，其歷史亦已遼遠不可攷了。是否此種果子曾經引誘夏娃 (Eve) 到了樂園 (Garden of Eden) 中，我們不必去管牠；但我們確已知道古時的瑞士和意大利的湖邊居民確曾收獲大量的野生蘋果。現今蘋果仍野生於歐洲，小亞細亞及波斯。歐洲的原初僑民也未嘗遺忘，將蘋果帶至美洲，而在美洲現今也有一種土產的野蘋果名 *Crab-apple*。

梨 (*Pyrus communis*) 梨的歷史，也和蘋果一樣遼遠。現今在亞洲西部及歐洲之溫帶區域，仍有野生者。在曾經被火山熔岩所埋沒了的意大利著名古城 *Pompeii* 壁畫上，也有不少關於梨的圖畫。梨也和蘋果一樣，被最初的僑民帶至美洲。

梅 (*Prunus domestica*) 梅的故鄉，似在近東。現今在小亞細亞

及波斯北部仍有野生者。梅之通至歐洲，似在距今二千年以前。

杏 (*Prunus armenica*) 杏似曾經長久的旅行，始到達美洲。大約在公元二千年或三千年，中國人已認識了杏樹。杏的故鄉，無疑地是在遠東。

桃 (*Amygdalus persica*) 桃之始祖，似亦在中國，經波斯而至歐洲。在西曆紀元之初，古希臘人與羅馬人即知將桃樹培植於果園中。

胡桃 (*Juglans regia*) 亦名核桃，也已有長久的歷史，在第三紀 (新生代) 之中部及上部之北美與歐洲地層中，已發見很多胡桃的果實及葉部化石 (胡桃之果實，其外殼堅硬，故甚易保存而為化石)。後第四紀初，冰期降臨，胡桃在中歐亦和若干他種植物如白果樹等，被完全絕滅。但在北美，小亞細亞，印度北部的山地，種句及日本等處，胡桃仍能繼續生長，以至現代。在人類文明開始之時，胡桃被人類運回歐洲。古希臘人獲佳種於波斯而送至羅馬。在印度胡桃被人類培植，約在耶穌紀元前一百五十年。

洋橄欖 (*Olea europaea*) 洋橄欖也是古代人民最喜歡的東西。在舊約第一卷創世紀 (*Genesis*) 中，已經記載着。洋橄欖是古代希伯來人最歡迎植物之一。在迦南 (*Canaan*) 地方，早被培植。古希臘人也知種植洋橄欖。古詩人荷馬所著之敘事詩 *Iliad* 與 *Odyssey* 中，也曾提到洋橄欖樹和洋橄欖油。後羅馬人亦喜種洋橄欖。約在一四〇三年，羅馬的旅行家將洋橄欖帶至加那利島 (*Canary*)，復由彼處介紹至古敘利亞海濱之腓尼基人 (*Phoenician*)。在北美合衆國，加利福尼亞州是洋橄欖最適宜的家鄉。最初的洋橄欖樹，在北美是被僧侶們，種植在加利福尼亞南部之聖地亞哥城 (*San Diego*)。

番茄 (*Lycopersicon esculentum*) 番茄俗名西紅柿。其被通俗化，是比較新近的事。這也是百分之百的美國土產。在未發見新大陸之前，歐洲人尚不知番茄。其原初發生地，似在秘魯，雖然其英文名 *Tomato* 一字是發源於墨西哥的 *Aztec tomatli*。現今番茄已成為整個

合衆國的園地中最普通的植物。番茄似由西印度羣島運至歐洲。

棗椰子 (*Phoenix dactylifera*) 棗椰子是一種棕櫚樹的果實。此種植物在史前時代已經生產於非洲西部海岸直至印度北部一帶的熱帶區域。在埃及與古巴比倫國極盛時代，棗椰子已被普遍地培植。現今這些地方，還是此種植物的故鄉。

波羅蜜 (*Ananas sativa*) 波羅蜜一名鳳梨。此香美的水果，也是美洲產。Nana 是巴西字，葡萄牙人改爲 *Ananas*。這個名詞，現今歐洲人還很多知道。西班牙人稱爲 *Pina* 而英國人則稱爲 *Pineapple*。此種植物最初是被歐洲人運至亞洲與非洲。當波羅蜜最先進率於查理士五世前，曾因其形體奇怪而拒絕試嘗。現今墨西哥，巴拿馬及基阿那州 (*Guiana*) 與巴西之巴伊阿 (*Bahia*) 省，波羅蜜仍有野生者。此種植物之培植於合衆國之半熱帶區域，約在一八五〇年。現今波羅蜜在夏威夷島被大量培植了。

檸檬 (*Citrus limonia*) 檸檬的故土，似在亞洲南部。在古羅馬文明正盛之時，羅馬似尚不識檸檬，但希伯來人則頗識之。古希臘人之知道檸檬，是在伊朗西北之米太 (*Media*) 與在波斯。阿刺伯人曾將其移植於非洲北部及歐洲南部。在意大利歷史上，最初提到檸檬是在一二六〇年。在北美合衆國檸檬是被種植於加利福尼亞及佛羅里達州 (*Florida*)。

甜橙 (*Citrus aurantium*) 此最受人愛的水果，已經做了很遠的旅行。牠的最初故鄉，似在中國南方，交趾支那及印度。阿刺伯人將甜橙傳至巴力斯坦，埃及，直至非洲東岸。現今加利福尼亞橙及佛羅里達橙已經聞名於世界了。

酸柚 (*Citrus grandis*) 酸柚英文名 *Grapefruit*。歐美人之喜歡酸柚，是新近的事。其最初故鄉，不知究在何處。最初傳至北美佛羅里達州，似係十六世紀初的西班牙人。

人類的遷移植物，有時也將有害的莠草一同帶走。同時並傳布植

物的寄生蟲及木虱(Phylloxera)等類。若干動物會毒害歐洲的果園及肥田，也被人類帶至美洲，毀害美洲的穀類及果類不小。很多疫菌，也被人類帶至遠方。人類藉科學的研究，也曾改良果實及穀類，並替自然創造若干新種及新族。因爲若干植物，是人類及家畜的重要食物，很多國家不惜用巨量金錢，巨量人力，研究改進農業，園藝，森林等學問。我們不能猜想，此種植物受人類的影響而演進改變，在未來數世紀中，將至何種程度。世界的人口量在不斷地增加中，人類如不能設法增進食物的供給，飢餓對於人類的威脅，也將不斷地增加。假使世界重來一次冰期，(據科學家說：第四紀的冰期，似尙未曾完結，我們的「現代」可能的是仍在「間冰期」(Interglacial)中，而

不是在「冰期後」Postglacial，那末再來一次或兩次冰期，不是不可能的。)一切現代的科學計算，都將傾覆，而人類的微弱力量，能否抵抗自然，也就大成問題了。
進化的大道，是無止境的，不會停止，也不會休息。在未來的無窮無盡的億千萬年中，植物世界將不斷的演進，改變，向進化的路上猛進。正如過去的無窮無盡的億千萬年中所改變的一樣。在此悠久渺茫的無窮歲月中，我們人類所能夠觀察的時間與之相比，真不過是一瞬罷了。古生物學家研究過去億千萬年地球的歷史動植物的演進事實。古生物學家也應該知道在未來的億千萬年中，這個地球和動植物又將如何改變呢！

唐代天可汗考

羅一之

一

天可汗一尊號，起於唐太宗平定東突厥之後，新唐書卷二太宗本紀，貞觀四年：「四月戊戌，西北君長請上號爲天可汗。」資治通鑑卷一百九十三唐紀九：「三月，……四夷君長詣闕，請上爲天可汗。上曰：我爲大唐天子，又下行可汗事乎！羣臣及四夷皆稱萬歲。是後以璽書賜西北君長，皆稱天可汗。」舊唐書太宗本紀，貞觀四年：「四月丁酉，御順天門，軍吏執額利以獻捷。自是西北諸蕃，咸請上尊號爲天可汗。頒降璽書，冊命其君長，則象稱之。」按四夷君長請上尊號，本以平定突厥額利可汗而起，當以四月爲是。

又諸國請上尊號者，新唐書爲西北君長，通鑑謂爲四夷君長，舊唐書謂爲西北諸蕃。考唐會要卷一百雜錄，貞觀四年三月，諸蕃君長詣闕，請太宗爲天可汗。乃下制，令後璽書賜西域北荒之君長，皆稱

皇帝天可汗。諸蕃渠帥有死亡者，必下詔，册立其後嗣焉。統制四夷，自此始也，似以四夷爲是。

二

又唐會要卷九十一曹國：「曹國居埋都密水南，古康居之地。俗與康國同，附於突厥。……武德七年七月。朝貢使至，云本國以臣爲健兒，聞秦王神武，願在麾下。高祖大悅。……天寶元年，其王哥邏僕羅，使獻方物。……四載，哥邏僕羅上表，自陳會阻以來，奉向天可汗忠赤，常受徵發。望乞恩慈，將奴國同於唐國小子，所須驅遣，奴身一心爲國征討。十一載，其王設防忽，與國副王野解，及九國王，並上表，請同心擊黑衣大食。元宗宴賜慰諭，遣之。」

又同書卷九十九石國：「石國，其俗善戰，多良馬，西北去瓜六千里。貞觀八年十二月，朝貢使至，……開元……二十九年，其王伊

吐屯屈勒，遣使上表曰：奴自千代以來，於國忠赤。祇如突厥騎施可汗，忠赤之中，部落安貼，後背天可汗，脚底大起。今突厥已屬天可汗，在於西頭，爲患惟有大食，莫踰突厥。伏乞天恩，不棄突厥部落，討得大食，諸國自然安貼。』可知太宗死後，西北徼外仍尊唐帝爲天可汗也。

三

又按天可汗爲諸蕃君長共相擁戴之尊號，換言之，即國際上所由和緩之聯合首領也。其西北各國之單獨尊號於太宗者，則稱可汗，而不稱天可汗。新書卷二太宗本紀，貞觀二十年九月，『甲辰，鐵勒諸部請上號爲可汗。』舊書卷三太宗本紀，貞觀二十八年八月，『己巳，幸靈州，庚午次涇陽，鐵勒、迴紇、拔野古、同羅、僕骨、多邏、葛恩結、阿跌、契苾、跌結渾、斛薛等十一姓，各遣使朝貢，奏稱延陀可汗，不事大國，部落鳥散，不知所之。奴等各有分地，不能逐逐延陀去，歸命天子，乞置漢官。詔遣會靈州。九月甲辰，鐵勒諸部請，依斤額利發等，遣使相繼而至靈州者，數千人，來貢方物，因請置吏，或請至尊爲可汗。於是北方悉平。爲五言詩，勒石以序其事。』可知唐帝爲天可汗與尊唐帝爲可汗，本自有別。稱太宗爲可汗者，直以其地爲中國屬地之一部分，故須置吏設治；稱天可汗者，則爲國際和緩之聯合首領，故即以其國首領爲都督，而不別爲置吏也。

四

唐太宗以後，西域諸國所以仍推尊唐帝爲天可汗者，則以其欲依中國以平抑各侵略國家之壓迫，蓋即依以和緩國際關係，故歷久而未廢也。冊府元龜卷九百九十九，載開元十五年吐火羅求救表云：『奴身今被大食重稅，欺苦實深，若不得天可汗救活，奴身自活不得，國土必遭破散，求防守天可汗西門不得。伏望天可汗慈憫，與奴身多少

氣力，使得活路。』而石國於開元二十九年，遣使進表於天可汗，亦云，『在於西頭，爲患惟有大食，……討得大食，諸國自然安貼。』此可見天可汗之功能，歷百年而未替也。

五

唯天可汗之功能，歷久未替，而其起因又肇端於東突厥之平定，故天可汗一稱號最爲突厥民族與西域諸國所引稱，寢假且展轉傳至羅馬，其史地學者，亦以此類稱號名中國皇帝。按唐突厥關特勤碑，稱中國皇帝爲 *Taigao qaganqa*，原意爲何？與在中國爲何一名詞之對音？殊足使吾人之注意，考塞北民族，稱首領曰可汗，如中國皇帝之意，*qaganqa* 一詞，與可汗相似，意指皇帝，自是可汗對音，*Taigao* 一詞，則與突厥語稱天或掌天官之 *Tangui*，或 *Tangri*，或 *Tagni*，或 *Tangara*，相似，蓋 *Tan* 之 *n*，與 *Tai* 之 *b*，常相轉變，而 *n* 與 *q*，又常可不爲發音，故 *Tagni* 卽爲 *Tangui* 所省去 *n* 收聲者。*Taigao* 一詞卽天官或司天者之意，若 *Taigao* 與 *qaganqa* 連爲一詞，則爲中文天可汗之意。關特勤碑雖建立較晚，然 *Taigao qaganqa* 一詞之流傳，當必早於此時。以此知突厥以天可汗稱中國皇帝實爲相當普遍之語詞，唐時西域各國又以突厥聲威早著，其語詞易爲各國所傳播，是以西方各國亦遂以天可汗爲中國皇帝之尊稱。七世紀初，東羅馬著作家提奧費利塔 (*Theophylactus Simocatta*) 書著書記中亞突厥人，旁及其他各國事蹟，中有一節記東方一大國名 *Tangas* 之事蹟，略謂：

『*Tangas* 的國王，稱爲 *Tatagan*，意卽上帝之子，其國從無王位繼承的糾紛，因爲君主皆係一系世襲。人民崇拜偶像，惟他們有公平的法律，和賢慧和平的生活。……*Tangas* 境內有大江，分其國爲兩部。不久以前，各爲一國對立，時相戰爭。兩國人民以服裝爲區別，一國因用黑色長袍，一國用紅色。惟自現在約自莫里斯皇帝 (*Maurice*) 治理羅馬以來，黑袍國家渡大江，襲擊紅袍國家，

勝之，遂將全國統一。……』(Henry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Vol. I p. 29-34). 所謂 Tangas，即長春真人西遊記中所述之桃花石，即天子國之意，亦即自突厥 Takgac 一詞所演出之譯名。而十三世紀阿剌伯地理學家亞巴耳費陀 (Abulfeda) (1273-1331) 地理書所述：

『揚州爲中國天子所居，其稱號爲 Tanghej Khan』。其 Tanghej Khan 則爲桃花石汗之對音，亦即突厥語 Tabgac Qa' garga 之對音。要之亦自唐代天可汗一詞所繼續沿用也。又波斯詩史

名著沙那美 (Zafar namch) 中亦云：

『當一三九六或九七年，帖木兒方在中國附近的 Ghina 地方過冬，中國皇帝 Tanghuz Khan 遣使來，帶有罕見禮物甚多。』(Breitschneider: Mediaeval Researchs, Vol. II. p. 145 and p. 261)。

所謂 Tanghuz Khan，與桃花石汗同音，亦即沿用天可汗一稱號之明證。天可汗一稱號，沿用如是之廣而且久，則其初關係之鉅與影響之大，可知矣。

今日的柏林

陸 朔 譯

本年四月下旬蘇聯朱可夫元帥 (Marshal Zhukov) 與科尼夫元帥 (Marshal Koniev)，各統率大軍，分兩路猛撲柏林。至四月二十四日，圍攻柏林的工作完成，越三日，蘇美兩軍在柏林以南的一個地點會師。柏林雖由守軍對進攻者作堅強的抵抗，但經蘇軍十二天的圍攻，至五月二日遂全部淪陷，德守將魏林將軍 (Gen. Weiling) 率衆投降。據蘇方公布，自四月二十四日至五月二日這個時期中，柏林守軍被俘者在十二萬人以上，死者亦爲數極衆。

於是這個德國帝國主義的中心，和德國侵略的大本營，便劃爲三區，由蘇、美、英三國軍隊分別駐守。至八月中旬，英方又將其駐區，劃出一部分由法軍駐守，俾與目下對於德國領土所行的相同云。

柏林次於倫敦爲歐洲的第二大都市，次於倫敦、紐約、東京，爲世界的第四大都市。市區廣達三百四十一方英里，據一九三九年調查，有人口四百三十三萬餘人。它這次所受的毀壞，固遠不逮東京（世界的第三大城，據一九四〇年統計，有人口六百十餘萬人）之甚，然而已經大遭破壞，幾成爲一座死城了。德國的許多工業大城，

包括舊奧國都城維也納在內，也是都陷於同樣的命運。

我們就美、英、蘇波茨坦會議公告文看來，德國的東境是大部分要劃歸波蘭，小部分要劃歸蘇聯，柏林地盤既因此過於偏東，失掉了它的中心位置，距東部邊界只有三十英里，是德國將來復國後是否再以這裏爲首都，便成疑問了。

在歷史上，柏林的被他國佔據，並不止一次。它在十七世紀的初葉，因經「三十年戰爭」而成爲丘墟，在十八世紀中葉，又因經「七年戰爭」而又兩次淪陷；如一七五七年的奧軍的侵入市郊，一七六〇年的全部被俄軍佔據，均係付以大宗贖金方獲保全。到了十九世紀初葉，柏林又爲拿破崙的軍隊佔領。故柏林雖則並不是個很古的城市，然而在過去三百年中，可說是飽閱滄桑了。不過在以前，柏林因爲規模很小，所以就是全部摧毀，也是損失有限。自一八七〇年以後，柏林是以普魯士邦的首都又兼德意志帝國的首都，因爲規模日益擴充，所以在數十年中，便成爲歐洲最大城市之一，它的面積和人口，都是駕凌巴黎維也納等大都市而上之，益以地當北歐平原的鐵路交通

衝要，而柏林大學又世界著名學府之一，所以其位置極其重要。今後柏林縱失掉了它的政治上的地位，但在交通上或甚至在學術上的地位，似仍相當重要，市內的繁榮終可恢復一部分，這是我們可以斷言的。

下文係譯自本年六月十三日的 *The Time* 通訊，題為 *Dead Heart of Berlin*，它的發表，距美、英、蘇三強於本年七月十六日在柏林西南十六英里的波茨坦 (Potsdam) 西塞連霍夫 (Cecilienhof) 開會之期，只有一個月零三天。波茨坦是十七世紀以來德國皇帝的離宮別苑所在，因為建築極為華麗，本有「德國的凡爾賽」(German Versailles) 之稱，這次三強在那裏的開會，決不能說是偶然。譯者。

會到過這次被蘇軍攻下的柏林去參觀的人，有三件事是深印在腦海的：一、這座名都所受的果報之慘酷；二、蘇聯處置由於佔領上所發生的種種政治問題之切實際；三、一個現代都市的居民，就是變得像德國人這樣怯懦，沒有主意，也不願輕自離去，還是堅持着去營那苟延殘喘的生活。

朱可夫元帥的部下在最後八天中，以六萬五千噸炸彈，四萬噸砲彈和射發彈，把柏林的中心區夷為瓦礫之場，而所有周圍地方，自從盟機大施轟炸以來，也已變為殘破不堪了。雖然如此，現在柏林還有居民三百萬，仰人鼻息在那裏活着。

中心區的面積相當於倫敦從櫻草山 (Primrose Hill) 到泰晤士河，從武士橋 (Knights-Bridge) 到英格蘭銀行那盤大，現在已成生氣毫無的廢墟，景象之慘，令睹者魂飛目眩，心悸不已。大使館、銀行、大百貨商店、大旅舍、禮拜堂、公署、帝國紀念碑等，均化為一堆一堆的碎塊或小丘了，你能走了幾個鐘頭看不到一點小東西，如一條傢俱的殘構或一張紙頭的碎塊，足以表示這裏曾經有人住過，因為大火已把一切都成爲灰燼了。

在過去，這裏本是一個大帝國的心臟，對於今，只剩下了寥寥可數的幾個老年人在採集木柴，有一家人在一輛裝物的手車後面緩緩着

走，在荒涼的動物園裏還有一頭沒有成爲無家可歸的象，和一個喘着喘喘，有點發呆的看園者伴。德國人寧可繞過很大的圈子，而不走近這個瓦礫場，以免觸景傷心。除了在帝國議會 (Reichstag) 一帶外，看不見有很多的俄國人。這座大廈現置有硬壳紙所做的建築模型，藉以引導成羣的紅軍覓道入內。他們是爬上彼此的肩膀上，在燒焦了的牆壁上，去找塊隙處題名，以當雪泥鴻爪。

當你離開了這個遺棄的中心區後，景象又不相同。地方機關已作了不少劫後的補救工作。區長 (District Bürgermeister) 和蘇聯指揮官是把恢復的工作作成了。從事掃除垃圾者之工資大約相當於非技術工人在戰時每天所得。他們是以婦女佔大部份，排着隊在廢址間工作，很是勝任，在某某地區內，危險較大的工作，則令以前的納粹黨人去擔任。凡具有泥水匠和細木工業的技能的人，均令充修理工作。市內的屋宇有四分之三已遭毀損，而不值得修理的竟佔半數之多。現在已開門的店舖以吃食店爲主。

麵包尚不缺乏。食物有須用配給券購者，有已可以自由購者，但其價格均受有嚴格的統制。黑市價格是比商店裏稍高些。每人均有獲得糧食配給券之權利，但配給券的類別是依他僱用工作的性質而定。「要吃便須工作」這個標語，就是在銀幕上也放映出來。所以凡是僱傭的人，確非把褲帶緊緊不可，因為發給他們的糧食配給券所能購到的糧食，尚不足一千卡 (Calorie) 之故。糧食配給的伸縮，是規勸工廠裏的工人不要離開所用的任何機器以保障他們自己的前途之最有效的方法。

當局深信這類改造工作所造成的情況，已使普通居民比在「柏林之戰」幾個月前所受的爲好。我們在市行政機關裏聽到說，當納粹政權到了末日的時候，納粹黨徒告訴人民說，俄國人到了後，全市的居民非餓死，便要病死。因爲糧食的購量欠豐，所以紅軍非從蘇聯和他處輸入脂肪，糖，乾菜等，以防發生饑饉。摩阿比特區 (Moabit) 居民就街中抽水機汲水已有數月，現在那裏已有正常的水給了。電車和

地下鐵道，從去冬以來即停駛，現在也開駛了。環繞中心區的架空鐵道已有蒸汽車往來。市郊有幾所學校，雖則尚未正式開學，卻已經正式上課了。當轟炸最烈時離開的居民，現在已開始遷回了。

因為戰事的結束，尤其是警報的沉寂，生活的改善，所以恢復工作便可着手，蘇聯當局的任务亦易於完成。新市長威爾納博士（Dr. Werner），凡是會過他的人，都覺得他是一個誠實而又熱心的人物。他說柏林對於紅軍是很感激，市民早盼戰事失敗，因為非這樣不能把暴政結束。這大概是向他許多的人民說過的，說時當甚感慨。

蘇方對於這類的聲明也是姑妄聽之的，因為他們知道今日的柏林，固然是殘破不堪，但柏林尋常居民的生活，實比沿德軍進攻路線的各蘇聯城市居民的生活好得多。惟不問蘇方是怎樣慈善為懷，他們是決不肯把他們的主要目標放棄，即粉碎德國的作戰意志，剝奪德國的作戰工具，使它不再窮兵黷武。在柏林街道的許多地點，皆植有公告牌，用德文佈告史達林的黷斥種族仇恨，聲言希特勒主義和軍國主義消滅後，德國是有前途的。上端列有盟國旗幟的揭帖裏則用大號德文字，把克里米亞宣言裏涉及德國的條約各節列出。朱可夫元帥統率的佔領軍刊有兩種德文報紙，均力言民主制度怎樣又回到歐洲，而大眾要求把戰爭罪犯作迅速有效的懲罰的言論，也佔了很多的欄數。蘇方現在固然是忙於剷除納粹主義，但對於如何促進德國人的心理改革，亦極努力。凡有怠工或暗殺的事情，自當使用嚴厲的處置，有幾個德國人則因私藏軍火遭槍斃，惟可以引為滿意的，就是德國人本身，現在也是採用種種步驟來反抗納粹。如最近有三座房屋失火，鄰居便將兩個前會充希特勒的青年團人員投諸火窟。

惟我們以為蘇方對於德人是不存戒心的，那就未免過慮。貝薩林將軍（Gen. Berzarin）是個曾在西伯利亞帶過兵的很剛強的指揮官，他就把納粹黨人的誠意看得一文不值，並稱凡可以准許德國人所作的政治活動，蘇方概須加以密切的監視。蘇聯軍人固可涉足於德國人所到的娛樂場，並和德國兒童做朋友，就是和德國人交談也不處罰，祈

以他們與當地居民間遂成立了一種輕易的自然而然的關係，但是紅軍的輕視德國人的心理確是很盛，所以彼此間就不能發生什麼友好的交誼。

在蘇方佔據的德國領土內，民主制度是不是有復活的机会呢？在目前狀態之下，這當然是談不到。但是政治潮流，在今日柏林也可以感到，那些和蘇聯共負責統治這一批噤若寒蟬，沒有主義的人們的國家，如果毫不顧及此點，恐不免要遇到困難。政治觀念自有它穿過邊界的方法，這種劃分佔領區的人為的界線似乎也是效力有限的。

瀰漫於全部東歐的大改革的呼籲，乃由於德國及其他地方的情況而產生。如從集中營裏被釋放出來，或從藏匿處露出來而來的德國反法西斯派，有要求把財富作公平的分配，把領導平民受戰爭慘禍的階級勢力的撲滅，列入他們的政治方案中，那是不足為異的。蓋這個要求，我們今日從波羅的海以至愛琴海，都可以聽得到。在東部德國，土地就是財富，所以柏林報紙也已經提出土地改革的問題了。

有一天，我在柏林近郊一座半遭毀損的房子裏，和幾個受過希特勒迫害的德國人談論。這些男女們都不說他們是被打敗了的人民，但說他們是被解放了的人民。他們雖則承認過去的被國左派是犯有某種政治的錯誤，然而這種錯誤究竟是到了什麼程度，則各人的見解，無有出入。他們希望威瑪式的民主政治得以復活，並深信歐洲確是向經濟民主制和充分自由方面進行，而德國也決是不至遭摒棄的。他們是準備竭力消滅納粹主義。我以為如他們的役務不被利用，則他們將成為德國人民裏面的廢物，那是很顯然。

在街道對面的一所大工廠的牆上，漆有幾個燦爛的黃色字：「忠於我們的領袖阿多爾夫·希特勒」，不過後面幾個字已經被塗抹，所以這個標語現已變為不完全是了。但是德國是不能沒有人領導的，所以這個標語，遲早將要變為完全的。我們從種種的徵象看來，在柏林的德國人，是決計要繼續生活下去的。

詩經長短句輯

周由廬

小引

詩經長短句者，詩經中除四字句以外之句也。憶兒時聞人言，詩經皆四字句，誦讀甚易。迨就外傳，先受三字經，繼以司空表聖詩品，遂以爲詩經亦猶詩品耳。既而受詩經，至孟斯、麟趾而知有三字句者；至卷耳、行露而知有五字句者；然三字句五字句，三百篇中究有幾何，五十年來，未之細攷也。去年夏，從兒子濟民請，小住葦江石角鎮。長日無事，復取詩經讀之；兒時師教之嚴，四子五經讀書背誦之熟，歷歷猶在目前。而憶及人言之不足信，與童子無知之聯想，不禁啞然失笑，乃取四字以外之句，隨手記錄。詩讀竟而記亦竟。回校後，實稿架上，忽忽十月，復值暑假，乃取而整理之：得二字者十句，三字者百有一句，五字者三百七十二句，六字者九十三句，七字者二十一，八字者四句；凡六百有一。詩經全部計七千二百九十五句。長短句竟佔其十二分之一強。而彼之七千二百九十五句，疊句及重出之句皆計焉。如召南江有汜篇，「不我以」，「不我與」，「不我遇」三句，各疊一句，以六句計；采芣篇「采芣苢」，全篇十二句中凡六見，亦以六句計，是也。而此之六百有一句，則疊句及重出之句皆不計焉。輯中以「二」「三」「五」「六」「七」「八」字句，分六大類。類各以風、雅、頌、提其綱。風別其國。雅、頌、則別以什。各句之下，皆註篇名，以便檢閱毛鄭原書。斷句之法，悉依原書；如小雅鴻鴈之什白駒篇，「毋金玉余音而有遐心」，作九字句讀亦無不可；今但取其首五字列入五字句內，以依原書章句故也。先後之序，順次而下，既見於前者，不贅於後。同篇數見者，不註數

見之數；異篇重出，則註明重出之篇；如三字句周南孟斯篇，「孟斯羽」三章三見，以同篇不註；鄭風叔于田篇，「叔于田」句亦見太叔于田篇，異篇重出，故註之，是也。每篇之中，句法相同者，則連類編排；如五言句鄭風行露篇，「誰謂雀無角，何以穿我屋」，一本爲相聯之二句，今「誰謂」三句，「何以」四句，各從其類，不相關隔是也。此種排比纂輯，如商店司計，以流水簿之項目，分類入總清簿，實無當於大雅，遑論著述。惟好事者偶遺二三知己，酌酒傾談，或以茲輯爲本，限以時刻，約以字句，集成短歌，先成者飲後成者，以當酒令；或旅行長途，舟車寂寞，藉以自遣，要亦不失爲風雅。雖然，敝帚之謂，吾其免夫！

二字句

國風 幽

鶉之奔奔

小雅 鹿鳴之什

鶉之奔奔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且多(同上)

允師(酌)

三字句

國風 周南

猗斯羽(猗斯)

振振兮(同上)

繩繩兮(同上)

鑿鑿兮(同上)

麟之定(同上)

國風 召南

殷其雷(殷其雷)

江有汜(江有汜)

不我與(同上)

不我過(同上)

國風 邶

深則厲(匏有苦葉)

胡不歸(式微)

已焉哉(北門)

國風 鄘

牆有茨(牆有茨)

國風 衛

匪報也(木瓜)

國風 王

知我者(黍離)

左執轡(君子陽陽)

揚之水(揚之水)

尚無爲(兔爰)

國風 鄭

尚無疇(兔爰)

國風

叔于田(叔于田)

叔于狩(叔于田)

乘乘馬(太叔于田)

乘乘鵠(同上)

漙與漙(漙漙)

漙之外(同上)

國風 齊

盧令令(盧令)

盧重鋸(同上)

國風 魏

美無度(汾沮洳)

美如玉(同上)

園有棘(同上)

國風 唐

山有樞(山有樞)

椒聊且(椒聊)

夏之日(葛生)

胡耆焉(采芣)

國風 秦

阪有漆(車鄰)

隰有杲(同上)

止於棘(黃鳥)

止於楚(同上)

於我乎(權輿)

國風 陳

從夏南(株林)

叔適野(同上)

乘乘黃(同上)

叔在藪(同上)

士與女(同上)

盧重環(同上)

美如英(同上)

園有桃(園有桃)

隰有榆(同上)

遠條且(同上)

冬之夜(同上)

阪有桑(同上)

隰有楊(同上)

止於桑(同上)

臨其穴(同上)

於嗟乎(同上)

小雅 鴻鴈之什

夜未央(庭燎)

夜鄉晨(同上)

小雅 甫田之什

止於樊(青蠅)

止於榛(同上)

小雅 魚藻之什

君之華(君之華)

大雅 生民之什

篤公劉(公劉)

大雅 蕩之什

不如時(召曼)

周頌 清廟之什

彼作矣(天作)

於緝熙(昊天有成命)

周頌 閔予小子之什

予其懲(小毖)

婁豐年(同上)

魯頌 廟

思無疆(廟)

思無疆(同上)

振振鷖(有駉)

鷖於羣(同上)

醉言舞(同上)

載其有(同上)

國風 周南

五字句

夜未艾(同上)

寔不聰(祈父)

止於棘(同上)

不如在(同上)

彼徂矣(同上)

單厥心(同上)

綏萬邦(桓)

於繹思(賁)

思無期(同上)

思無邪(同上)

鷖於下(同上)

鼓咽咽(同上)

醉言歸(同上)

詒孫子(同上)

維以不永懷(卷耳)

國風 召南

誰謂雀無角(行露)

誰謂鼠無牙(同上)

何以速我獄(同上)

何以速我訟(同上)

在南山之側(同上)

舒而脫脫兮(野有死麋)

無使鬼也吠(同上)

國風 邶

乃如之人兮(日月)

雄鳴求其牡(同上)

昔育恐育鞠(同上)

胡爲乎泥中(同上)

何誕之節予(同上)

遠父母兄弟(泉水)

俟我於城隅(靜女)

國風 鄘

之死矢靡它(柏舟)

揚且之哲也(君子偕老)

胡然而天也(同上)

展如之人兮(同上)

要我乎上宮(同上)

不如我所之(載馳)

國風 衛

終不可諼兮(淇奥)

投我以木桃(同上)

報之以瓊琚(同上)

維以不永傷(同上)

誰謂女無家(同上)

何以穿我屋(同上)

何以穿我墻(同上)

在南山之陽(殷其雷)

在南山之下(同上)

無感我悅兮(同上)

吁嗟乎鶉鴉(鶉鴉)

濟盈不濡軌(匏有苦葉)

反以我爲讎(谷風)

胡爲乎中露(式微)

施丘之葛兮(施丘)

西方之人兮(簡兮)

匪女之爲美(同上)

之死矢靡慝(同上)

揚且之顏也(同上)

胡然而帝也(同上)

期我乎桑中(桑中)

乃如之人也(蟋蟀)

投我以木瓜(木瓜)

投我以木李(同上)

報之以瓊瑤(同上)

報之以瓊玖（木瓜）

永以為好也（同上）

殊異乎公路（汾沮洳）

殊異乎公行（同上）

國風 王

右招我由房（君子陽陽）

殊異乎公族（同上）

謂我士也臧（園有桃）

如之何勿思（君子於役）

不與我成申（揚之水）

十畝之閒兮（十畝之閒）

十畝之外兮（同上）

右招我由敖（同上）

不與我成許（同上）

桑者閑閑兮（同上）

桑者泄泄兮（同上）

不與我成甫（同上）

行與子還兮（同上）

行與子還兮（同上）

行與子逝兮（同上）

將其來施施（丘中有麻）

坎坎伐檀兮（伐檀）

坎坎伐輪兮（同上）

國風 鄭

緇衣之好兮（同上）

坎坎伐輪兮（同上）

坎坎伐輪兮（同上）

緇衣之宜兮（緇衣）

緇衣之好兮（同上）

何不日鼓瑟（山有樞）

不敢以告人（揚之水）

緇衣之蕭兮（同上）

適子之館兮（同上）

如此良人何（綢繆）

如此邈運何（同上）

無折我樹杞（將仲子）

無折我樹桑（同上）

如此樂者何（同上）

不如我同父（杖杜）

無折我樹檀（同上）

畏人之多言（同上）

不如我同姓（同上）

自我人居居（羔裘）

河上乎翱翔（清人）

河上乎逍遙（同上）

自我人究究（同上）

不能藝稷黍（搗芻）

知子之來之（女曰鷄鳴）

知子之順之（同上）

自我人究究（同上）

不能藝稻粱（同上）

知子之好之（同上）

雜佩以贈之（同上）

不如子之衣（無衣）

胡為乎株林（株林）

雜佩以問之（同上）

雜佩以報之（同上）

胡然我念之（小戎）

宛在水中沚（同上）

不與我言兮（狡童）

不與我食兮（同上）

宛在水中坻（同上）

宛在水中沚（同上）

俟我乎巷兮（丰）

俟我乎堂兮（同上）

宛在水中央（葦葭）

宛在水中央（葦葭）

悔予不送兮（同上）

悔予不將兮（同上）

宛在水中坻（同上）

宛在水中沚（同上）

予寧不嗣音（子衿）

無信人之言（揚之水）

宛丘之上兮（宛丘）

胡為乎株林（株林）

贈之以勺藥（溱洧）

無信人之言（揚之水）

宛丘之上兮（宛丘）

胡為乎株林（株林）

國風 齊

甘與子同夢（同上）

宛丘之上兮（宛丘）

胡為乎株林（株林）

匪東方則明（鷄鳴）

甘與子同夢（同上）

庶見素冠兮（素冠）

庶見素衣兮（同上）

無麻兮子憎（同上）

東方之日兮（東方之日）

庶見素褱兮（同上）

棘人樂樂兮（同上）

東方之月兮（同上）

蕤麻如之何（南山）

勞心博博兮（同上）

我心傷悲兮（同上）

取妻如之何（同上）

析薪如之何（同上）

我心蘊結兮（同上）

樂子之無知（隰有萋楚）

其人美且仁（盧令）

其人美且鬢（同上）

樂子之無家（同上）

樂子之無室（同上）

其人美且德（同上）

其人美且鬢（同上）

樂子之無家（同上）

樂子之無室（同上）

國風 魏

其人美且鬢（同上）

一之日鶩發（七月）

一之日於貉（同上）

二之日栗烈(同上)
三之日于耜(七月)
四之日其蚤(同上)
十月納禾稼(同上)
其始播百穀(同上)
風雨所漂搖(同上)
其舊如之何(東山)
小雅 鹿鳴之什
兄弟鬪於牆(常棣)
如南山之壽(同上)
無不爾或承(同上)
君子有酒多(同上)
小雅 鴻雁之什
鶴鳴於九臯(鶴鳴)
予王之爪士(同上)
有母之尸饔(同上)
唯酒食是議(野干)
誰謂爾無羊(無羊)

二之日其同(同上)
四之日舉趾(同上)
九月築場圃(同上)
上入執宮公(同上)
鸛子之閱斯(鷓鴣)
于維音嘒嘒(同上)
如川之方至(天保)
如松柏之茂(同上)
君子有酒旨(魚麗)
予王之爪牙(祈父)
胡轉予于恤(同上)
毋金玉爾音(白駒)
無父母詒羅(同上)
誰謂爾無牛(同上)

維維言是爭(小旻)
無忝爾所生(小宛)
始者不如今(何人斯)
小雅 谷風之什
不可以箴揚(大東)
或燕燕居息(同上)
或息偃在牀(同上)
或不知叫號(同上)
或棲遲偃仰(同上)
或湛樂飲酒(同上)
或出入風議(同上)
益之以震霖(信南山)
小雅 甫田之什
以介我稷黍(甫田)
乃求千斯倉(同上)
無言我田穰(大田)
此有不斂穧(同上)
維其有章矣(裳裳者華)
雖無德與女(車牽)

無淪胥以敗(同上)
爾居徒幾何(巧言)
我從事獨賢(北山)
或盡瘁事國(同上)
或不已於行(北山)
或慘慘劬勞(同上)
或王事鞅掌(同上)
或慘慘畏咎(同上)
或靡事不爲(同上)
以穀我士女(同上)
乃求萬斯箱(同上)
彼有不穫穰(同上)
伊寡婦之利(同上)
是以有慶兮(裳裳者華)
至於已斯亡(角弓)
母教採升木(同上)
於緝熙敬止(文王)
有虞殷自天(同上)
肆不殄厥愠(絲)
虞芮質厥成(同上)

文王厥厥生(同上)
 予曰有先後(同上)
 予曰有猷悔(同上)
 以御於家邦(同上)
 肆成人有德(同上)
 帝作邦作對(皇矣)
 誕先登於岸(同上)
 以對於天下(同上)
 不長夏以革(同上)
 四方以無拂(同上)

大雅 生民之什

履帝武敏歆(生民)
 誕實之平林(同上)
 誕后稷之穡(同上)
 牛羊腓字之(同上)
 牛羊勿踐履(行葦)
 序賓以不悔(同上)
 澗酌彼行潦(澗酌)
 優游爾休矣(同上)
 似光公舍矣(同上)
 亦孔之厚矣(同上)
 爾受命長矣(同上)
 純嘏爾常矣(同上)
 則莫我敢葵(同上)
 大雅 蕩之什
 斂怨以為德(蕩)
 以無陪無卿(同上)
 內鑿於中國(同上)

予曰有疏附(同上)
 予曰有奔奔(同上)
 太姒嗣徽音(思齊)
 肆戎疾不殄(同上)
 古之人無斁(同上)
 自太伯王季(同上)
 以篤於周祜(同上)
 不大聲以色(同上)
 四方以無侮(同上)
 武王豈不仕(文王有聲)

誕實之隘巷(同上)
 誕實之寒冰(同上)
 誕我祀如何(同上)
 即有邇家室(同上)
 授几有緝御(同上)
 君子有孝子(既醉)
 仲矣爾游矣(卷阿)
 俾爾彌爾性(同上)
 爾土宇畝章(同上)
 百神爾主矣(同上)
 弗祿爾康矣(同上)
 民之方殿屎(板)
 曾莫惠我師(同上)
 時無背無側(同上)
 人尚乎由行(同上)
 匪上帝不時(同上)

雖無老成人(同上)
 在夏宮之世(同上)
 興迷亂於政(同上)
 罔敷求先王(同上)
 無淪胥以亡(同上)
 萬民靡不承(同上)
 何辜今之人(雲漢)
 定申伯之宅(崧高)
 徹申伯土疆(同上)
 王命仲山甫(同上)
 仲山甫將之(同上)
 民鮮克舉之(同上)
 仲山甫徂齊(同上)
 為韓姑相攸(韓奕)
 無曰予小子(江漢)
 亂匪降自天(瞻卬)
 實靖夷我邦(同上)
 昔先王受命(同上)

周頌 清廟之什

駿奔走在廟(清廟)
 駿惠我文王(維天之命)
 繼序其皇之(同上)
 百辟其刑之(同上)
 昊天有成命(昊天有成命)
 維天其右之(我將)
 實右序有用(同上)
 陳常於時夏(同上)
 周頌 閟予小子之什
 枝葉未有害(同上)
 四方其訓之(同上)
 女雖湛樂從(同上)
 肆皇天弗尚(同上)
 言不可逝矣(抑)
 視爾友君子(同上)
 僭不知其故(同上)
 徹申伯土田(同上)
 仲山甫之德(烝民)
 王命仲山甫(同上)
 仲山甫明之(同上)
 仲山甫出祖(同上)
 仲山甫永懷(同上)
 以先祖受命(同上)
 命程伯休父(常武)
 我居閭卒荒(召旻)
 曾不知其玷(同上)
 日辟國百里(同上)
 無射於人斯(同上)
 惟王其崇之(烈文)
 四方其訓之(同上)
 岐有夷之行(天作)
 成王不敢康(同上)
 昊天其子之(時邁)
 無此疆爾界(思文)

繼序思不忘（閔予小子）
以保明其身（訪落）
肇允彼桃蟲（小毖）
蹻蹻王之造（酌）
我徂維求定（同上）

魯頌 駟

淑問如皋陶（泮水）
俾爾熾而昌（同上）
俾爾昌而熾（同上）
俾爾昌而大（同上）
則莫我敢承（同上）
天錫公純嘏（同上）
宜大夫虛士（同上）

商頌 那

我受命溥將（烈祖）
古帝命武湯（同上）
在武丁孫子（同上）
肇域彼四海（同上）
帝立子生商（長發）
受大國是達（同上）
受小共大共（同上）
爲下國駿應（同上）
實左右商王（同上）
莫敢不來王（同上）

未堪家多難（訪落）（小毖）
亦我顯德行（敬之）
予又集於蓼（同上）
文王既勤止（齊）

續大王之緒（闕宮）
俾爾壽而康（同上）
俾爾壽而富（同上）
俾爾耆而艾（同上）
眉壽無有害（同上）
復周公之宇（同上）

宅殷土芒芒（玄鳥）
正域彼四方（同上）
武王靡不勝（同上）
殷受命咸宜（同上）
受小國是達（同上）
受小球大球（同上）
爲下國纒旒（同上）
則莫我敢曷（同上）
莫敢不來享（般武）
以保我後生（同上）

六字句

國風 周南

我姑酌彼空壘（卷耳）

我姑酌彼兕觥（同上）

東方雜錄、第四十一卷、第十六章、詩經長短句解

國風 邶
政事一埤益我（北門）
室人交徧譎我（同上）

國風 王

曷月余懷歸哉（揚之水）
遇人之不淑兮（同上）

國風 鄭

敝予又改爲兮（緇衣）
敝予又改作兮（同上）
摻執子之手兮（同上）
使我不能息兮（同上）

國風 齊

並驅從兩肩兮（齊還）
並驅從兩狼兮（同上）
揖我謂我好兮（同上）
俟我於著乎而（齊著）
俟我於堂乎而（同上）
充耳以青乎而（同上）

國風 魏

謂我士也罔極（園有桃）
實之河之側兮（同上）
河水清且漣漪（同上）
河水清且淪漪（同上）

國風 唐

豈曰無衣七兮（無衣）

國風 秦

今也每食無餘（權輿）

國風 檜

政事一埤遺我（同上）
室人交徧摧我（同上）

遇人之艱難兮（中谷有蓷）

敝予又改造兮（同上）
摻執子之袿兮（遵大路）
使我不能餐兮（狡童）
狂童之狂也且（褰裳）

並驅從兩牡兮（同上）
揖我謂我儂兮（同上）
俟我於庭乎而（同上）
充耳以素乎而（同上）
充耳以黃乎而（同上）

實之河之干兮（代棧）
實之河之澗兮（同上）
河水清且直漪（同上）

豈曰無衣六兮（同上）

今也每食不飽（同上）

聊與子同歸兮(素冠) 聊與子如一兮(同上)

國風 幽

殆及公子同歸(七月) 五月斯蠶動股(同上)

六月莎雞振羽(同上) 六月食鬱及薹(同上)

七月亨(普庚切同烹) 葵及菽(同上)

迨天之未陰雨(同上) 曰余未有室家(同上)

是以有袞衣兮(東山) 無以我公歸兮(同上)

無使我心悲兮(同上)

小雅 鹿鳴之什

君子是則是傲(鹿鳴) 嘉賓式燕以敖(同上)

小雅 南有嘉魚之什

嘉賓式燕以樂(南有嘉魚) 嘉賓式燕以飴(同上)

嘉賓式燕綏之(同上) 嘉賓式燕又思(南有嘉魚)

是以有譽處兮(蓼蕭) (小雅裳裳者華)

小雅 節南山之什

誰知鳥之雌雄(正月) 謂爾遷於王都(雨無正)

曰予未有室家(同上) 是用不得其道(小旻)

是用不潰於成(同上)

小雅 谷風之什

不如死之久矣(蓼莪) 不可以挹酒漿(大東)

小雅 甫田之什

閒關車之聲兮(車牽) 思樂季女逝兮(同上)

大雅 生民之什

公尸來燕來寧(鳧鷖) 公尸來燕來宜(同上)

公尸來燕來處(同上) 公尸來燕來宗(同上)

公尸來止薰薰(同上) 藹藹王多吉士(卷阿)

藹藹王多吉人(卷阿)

大雅 蕩之什

女無儲於中國(蕩) 女無儲於中國(蕩)

尙不愧於屋漏(抑) 尙不愧於屋漏(抑)

予豈不知而作(桑柔) 予豈不知而作(桑柔)

維仲山甫舉之(蒸民) 維仲山甫舉之(蒸民)

周頌 清廟之什

文王之德之純(維天之命) 文王之德之純(維天之命)

於乎前王不忘(同上) 於乎前王不忘(同上)

周頌 臣工之什

豐年多黍多稌(豐年) 豐年多黍多稌(豐年)

周頌 閔予小子之什

無曰高高在上(敬之) 無曰高高在上(敬之)

商頌 那

方外大國是疆(長發) 方外大國是疆(長發)

設都于禹之績(殷武) 設都于禹之績(殷武)

七字句

國風 鄘

送我乎淇之上矣(桑中) 送我乎淇之上矣(桑中)

國風 鄭

還余授子之粲兮(緇衣) 還余授子之粲兮(緇衣)

國風 齊

遭我乎穉之園兮(還) 遭我乎穉之園兮(還)

遭我乎澗之陽兮(同上) 遭我乎澗之陽兮(同上)

尙之以瓊瑩乎而(同上) 尙之以瓊瑩乎而(同上)

國風 魏

父曰嗟余子行役(陟岵) 父曰嗟余子行役(陟岵)

兄曰嗟余弟行役(同上) 兄曰嗟余弟行役(同上)

胡取禾三百億兮(同上) 胡取禾三百億兮(同上)

天不湏爾以酒(同上) 天不湏爾以酒(同上)

誰夙知而莫成(同上) 誰夙知而莫成(同上)

胡寧瘧我以旱(雲漢) 胡寧瘧我以旱(雲漢)

維仲山甫補之(同上) 維仲山甫補之(同上)

無封靡於爾邦(烈文) 無封靡於爾邦(烈文)

夙夜基命宥密(昊天有成命) 夙夜基命宥密(昊天有成命)

俾緝熙於純嘏(載見) 俾緝熙於純嘏(載見)

帝命式於九圍(同上) 帝命式於九圍(同上)

尙之以瓊瑩乎而(著) 尙之以瓊瑩乎而(著)

尙之以瓊瑩乎而(同上) 尙之以瓊瑩乎而(同上)

母曰嗟余季行役(同上) 母曰嗟余季行役(同上)

胡取禾三百廛兮(伐檀) 胡取禾三百廛兮(伐檀)

胡取禾三百困兮(同上) 胡取禾三百困兮(同上)

國風 盧

二之日整冰沖沖（七月）

小雅 鹿鳴之什

以燕樂嘉賓之心（鹿鳴）

小雅 節南山之什

如彼樂室於道謀（小旻）

大雅 蕩之什

今也日蹙國百里（召旻）

周頌 清廟之什

儀式刑文王之典（我將）

三之日納於凌陰（同上）

周頌 閟于小子之什

學有緝熙於光明（敬之）

八字句

國風 魏

胡瞻爾庭有懸瓠兮（伐檀）

胡瞻爾庭有懸鴉兮（同上）

小雅 節南山之什

我不敢傲我友自逸（十月）

胡瞻爾庭有懸特兮（同上）

舊金山的報業

許君遠

舊金山有五家英文報紙，「紀錄報」(S. F. Chronicle)，「研究報」(S. F. Examiner)，「新聞報」(S. F. News)，「呼聲公告報」(Call-Bulletin)，和「人民世界」(People's World)。第一家是唯一的獨立報紙，歷史很久，「研究報」和「呼聲公告報」屬於赫斯特(Hearst)，「新聞報」則為斯克里斯霍華德(Scripps-Howard)系。「人民世界」是共產黨機關報。

「紀錄報」和「研究報」是晨報，「新聞報」和「呼聲公告報」是午報。在美國，尤其在舊金山，儘管它們自己把範圍劃的很清，「晨」「午」給讀者（尤其是一個中國讀者）的概念是非常模糊的。早晨街頭報攤陳列着的是「紀錄報」和「研究報」，不到十點鐘「新聞報」和「呼聲公告報」便已上市，晚六時又發現印着第二天日子的「紀錄報」和「研究報」。

它們一天至少發行三版，多到五版六版。各版新聞大致無大差

異，遇有新生事件隨時加入，論評，副刊，廣告則完全仍舊。「呼聲公告報」版次最少，第一版早晨九時四十分送到街上，第二版十二時四十五分運出，第三版下午三時叫賣。「新聞報」六版，第一版九時半印出，第六版四時十五分應市。兩家早報通常四版，全部在前一天晚上十二時以前完成。星期停刊，「紀錄報」和「研究報」附星期刊。普通篇幅六張，星期加到一倍以上。報價五分，星期刊一角五分。

銷路大致都差不多，在聯合國開大會期間「紀錄報」最出風頭，好多消息是和「紐約時報」合作，日銷二十萬份，如以四除，就等於每版銷五萬份。這種數字沒有什末了不起，戰後中國報紙非常容易凌駕它們而上的。

機器設備以「研究報」為最新，排字，打版，以及包裝，完全使用機器。報紙印好，一百份成疊，走上包裝機，立即滾到窗外的大卡車

上。機器統有新舊，但是全份六張一小時都能印到三萬二到三萬五之數。他們收電報用自動打字機，編用打字機，排用打字機，一切都是機器，所以從編輯到出報只需一個鐘頭，比起重慶一般報紙在油燭底下編，在油燭底下校，在油燭底下排，人工排版，手搖老牛平板機，編個通宵達旦，最後一點鐘搖不出一千份來，真是不可同日語了。

報館組織也與國內不同。營業各部門還差不多，只是「新聞報」還特別設立「廣告分類部」(Classification Department)，因為廣告地位小，性質各殊，自然就得分作各樣名堂的項目，便利閱讀的人。編輯部統稱為社論組 (Editorial Department)，下面再分本城編輯 (City Editor)、電報編輯 (Telegraph Editor)、遊戲、婦女、圖畫、和戲劇等小組。總編輯負責論述的撰寫與審查，長欄另有專人，譬如赫斯特和斯克里普斯華德系的報紙專論，全國十九相同，他們用電報拍送到各地，同時刊載，不過晨報和午報的文章絕不一致。

本城編輯負責本城以內所發生的事項，不論它是政治新聞或是黃色新聞，安全大會的消息和哄動一時的鄧肯上校殺斃情婦案，一律為他們負責。電報編輯負責本城以外的新聞，不論邱吉爾首相在英國會議報告，不論洛杉磯皮耳女士兩度殺人被判死刑，都不映出他們所統轄的圈子。

他們沒有像中國報紙那樣雜誌性的副刊，素描，文藝小品並不佔據報紙的篇幅。全部是消息，是報道，是廣告，除了如會場特寫，大會人物素描，沒有很多的軟性文字。新聞不依照性質而排定，大會新聞列入第一版，美軍在琉球大捷列入第一版，中國軍隊克復宜山列入第一版，同時鄧肯上校殺人案的審判也列入第一版。次序的先後大半是以新鮮刺激為主，不管那一條是屬於「政治」，那一條屬於「社會」，那一條是「國內」，或者那一條是「國外」。好在每天新聞都不一定在第一版上結束，有的接第二版，有的接第三版，有的接七版或第十版。五花八門的排法，非常妨礙讀者的閱讀，謝上帝，中國新聞紙就沒有這種缺點。

舊金山報紙的社論地位排在最後，其中也很少長篇大套的文章，像「讀者來函」以及道羅素·湯普森女士 (Dorothy Thompson) 的周遊通訊都列入這一版或兩版以內，此外還附上漫畫幾幅。這樣一個雜體的「論評版」，很容易減低讀者對報紙主張的評價，很容易把讀者的注意力分散，我在舊金山住了兩月，對每一個報紙的言論都很模糊。社論一元化，越多越沒有精彩，專欄同社論列在同一版上，也不是進步和聰明的辦法。美國的報紙縱然進步，社論好的反而很少。

舊金山報紙消息的來源主要是 AP (美聯)，UP (合衆)，和 INS (國際新聞社)，路透社這裏沒有分社 (除了「紐約時報」，很少有人用它)，「新聞報」同合衆社等於一家，在舊金山就實行合署辦公，所以他們除了合衆就是自己公司和自己訪員採訪的消息。本市新聞沒有一個通訊社壟斷，每一家報都有自己的訪員，自己的記載，甚至同一個問題的兩個特寫同時發表，內容幾乎無大區別。此外他們對於一個問題的連系性也不大注意，譬如安全大會委員會 (Commission) 往往在晚間舉行，晨報照例相應不理，第二天也不補登，你要想知道蘇聯代表如何堅持他們的主張，只有請教明天午間出版的晚報，否則便接不上頭。像中國報紙拚命爭取新聞系統報道和儘晚齊稿以求包羅萬有精神，他們是比不上的。

攝影，漫畫，美術設計，製造銅版和鋅版，他們都很完備，舊金山報紙天天都有照片，都有漫畫。剪報以「研究報」作的最有系統，搜集的材料也最多。圖片鋅版以「呼聲公告報」貯存的最為豐富。遇有重要事情發生，他們都可以隨時調取存報，只要你說明人名，立刻能從鐵斗中取出。進一步說，譬如你知道舊金山發生過幾次火警，幾次汽車軌行人案，皮耳女士犯過兩次罪，第一次她殺了誰？——都有存案，這對於負責編輯那一條新聞的是非常便利的。不過他們的參考書都不夠多，而圖書館的主要工作就是剪報存圖片，一個理想的圖書館也不能忽略書籍的收藏才是。

赫斯特同斯克里普斯華德同為美國新聞的兩大托派斯。赫斯特

系報紙是以經濟家為背景，斯克里普斯霍華德自然也是實力雄厚，不過後者的言論主張比較自由。「研究報」的歷史很早，因為經營無方，負債累累，便於一九一〇年把事業讓給參議員赫斯特。老赫斯特對這件事不會特別注意，他的兒子小赫斯特願意試試這個新的企業，父親也樂得當作一件禮物放手送他。不想「研究報」完成為一個偉大事業的發端，而舊金山便是赫斯特的發祥地。接着他又買了「呼聲報」和「公告報」，把兩報合併為一。在全盛時期，這一個公司擁有二十五家報紙，戰時則減到十六家了。他們風頭最勁的報紙是紐約「美國日報」(Journal-American)。

「新聞報」是於一九〇三年歸斯克里普斯霍華德公司接辦，他們的報紙一共十八家，分布在美國的主要城市。這一個公司的第一家報紙是「克里夫蘭新聞」(The Cleveland Press)，地點在奧海奧州(Ohio)。他們的創辦人是斯克里普斯，霍華德係後來加入合作。前一位早已去世，霍華德先生仍然健在，據說目前就在舊金山住着寓公。他們最大銷路的報紙是紐約「世界電訊報」。

兩大系統下的報紙最顯著的政策是反蘇，主張保守經濟，反國內一切工人聯合。在去年總統競選時期，一致反羅斯福而擁護杜威。赫斯特系主張孤立，反英，反猶太，斯克里普斯霍華德比較自由，態度有時模稜兩可。兩系都有許多專欄作家，斯克里普斯霍華德系網羅尤衆。不過「呼聲公告報」的宣傳品上特別舉出一些曾經為他們寫過文章的名作家，如馬克蕭因(Mark Twain)，如布萊特·哈特(Bret Harte)，如辛克萊·路易斯(Sinclair Lewis)，以及馬克斯威爾·安德森(Maxwell Anderson)等名字，都是他們引為自豪的光榮。

以建築論，「呼聲公告報」獨自佔據着兩層樓面，玲瓏富麗，布置整齊，「研究報」在兩個巷子的樓房中辦公，地下室却連接為一起，整個地下室都是機器和加拿大捲筒紙。「新聞報」的房屋也很寬敞，「紀錄報」的大廈和它遙遙相對。每家的職員都在三百名左右，週薪平均是六十四元，以五天計算，超過這個時間的工作得領支額外

薪給，一個編輯總可以拿到三百元以上的數目。

「紀錄報」和「研究報」都有星期刊，這一天的報紙特別厚，雜誌的材料特別多。「紀錄報」星期刊有彩色滑稽畫刊，有「綠色游戲特刊」(Sporting Green，因為那一張用綠色報紙，故名)，更有「今日世界」(This World)和「這一週」(This Week)兩個雜誌型的刊物。「今日世界」的編制近似「時代週刊」，分門別類地記載一週間的世界大事，插畫有地圖，人像和漫畫。最後也附有書評，音樂和藝術介紹。「這一週」有時事論文，有小說，有很美麗的彩色照相。「研究報」星期增刊的材料也很豐富，附有彩色滑稽特刊，還附有兩種週刊，「名」(The American Weekly)，一名「圖畫批評」(Pictorial Review)。前者文字多於圖畫，後者圖畫多於文字。文字包含小說，雜文，零星記事，對於綜合性的新聞報道和書評都付闕如。

「人民世界」篇幅很少，對中國國民政府的批評很多。恕我不去詳為論列。「告誡報」(The Monitor)是天主教報，日刊的形式，却是每週發行一次。全加里佛尼亞州有三個這樣的週刊，都由天主教教會的神父主持。為波蘭問題他們把蘇聯攻擊的體無完膚。

美國西岸報紙好的很少，但是舊金山各報都肯努力工作，縱然是一篇簡單報告，相信可以為我們借鏡的並不少。

茲先感覺到的便是他們工作的迅速，這原因當然主要是機器。在四家報館參觀，最刺激的印象就是機器多於工人，打字和排版尤其是省力。這種打字排版機有兩種，一種叫 Linotype machine，一種叫 Intertype machine，構造一樣，作用也無大差別，字母盤設在機器前面，量好版面的寬度一行一行地打，打就是一條鉛版，把它們一條一條地拼起，便是一段消息或文字，然後打成整版，打成紙型，鑄為鉛版。這樣省却鑄字的手續，用完重鑄，字跡也不致模糊。標題字多用手工，不過我在「告誡報」參觀，發現他們使用一架 Ludlow

machine 排鑄標題，這與上面所提的打字排版機頗有不同，兩旁陳列着字模箱，中間是鑄字爐，排好字模，入爐即成文字。這種機器最易改造為中文排版機，它的價值是美金九千元。聽說中文排版機正在紐約試驗，希望他們能夠成功，為中國報紙開一新紀元。

第二件我們應該注意的事是剪報工作。陪都各報首創「資料室」這個名詞，資料的收集大部依賴剪報，如果沒有剪報，不只社論沒法寫，新聞的解釋尤感困難。戰前大公報的圖書館設備相當完善，經過港滬播遷，心血付之流水。目前各報頗有向這一方面行進的傾向，但是終屬簡陋不堪，分類的辦法也欠改良。一個完善的報紙不容忽略這一項工作，系統的報道要全部靠它。

第三我想到因為報紙外勤報道的貧乏，版面上充滿國外消息，偶然有一兩條國內消息，也是由中央社包辦。我們應該恢復十年前的自由探訪制，打破「新聞沈寂幼稚病」，凡屬能力所及的事，都要自己去作，報道的巧妙遲速最易判別報紙的地位，採訪的競爭最易促進新聞的進步。要知道戰後出人頭地的報紙，絕不是純在編排標題，有吸引力有系統的報道將為社會的最大要求。

報紙星期停刊，另出星期刊，也是我們應該效法的一點。從前陳博生兄主持「北平晨報」社政，曾經試出增刊和畫刊，不過行之未久，便又停頓，而星期停刊則一向為外國報紙的特權。目前陪都報人實行休息制，星期停刊遂益為不迫切的需要。不過把星期日報版面擴充，增加新鮮的材料，使著讀者的觀感一新，自然不是一件不值考慮的建議了。

此外提前結稿也是我們可以作到的事。「我的朋友」成舍我兄在中國新聞學會年會上就會提出這個主張，却始終不曾為人採納實行，而他最近在陪都復刊「世界日報」，總編輯還是照常熬夜。我想

戰後中國報紙大可實行日刊兩版的辦法，早晚兼出，遇有重要新聞，臨時增加版次，「號外」也許有刺激性，天天出「號外」總歸不是上策。不過在這裏，附帶鄭重聲明，就是系統報道是中國報紙的最大美德，在不破壞這一項傳統美德大前提之前可以盡量尋求兩全其美的路道，如果找不出路道，則我們寧願黎明就寢，去挨太太的咒罵了。

最後我約略把舊金山僑報情形說個大概。

僑報五家，即「金山時報」，「國民日報」，「少年中國」，「中西日報」和「世界日報」。「金山時報」是午報，其餘四家是晨報，所謂晨報，也是前一天晚間出版。

日刊兩張，星期日不停刊。新聞四號字排，標題以二號單行為主，頭條偶用「四行」。廣告篇幅多於新聞，版面非常呆滯。新聞來源是外國報，他們自己却有自動收音機和錄音機。印刷不打版，不過他們的平版機速度不壞，而且能夠於印完時摺疊起來。

他們的新聞選擇不精，譯文不好，譯文尤為龐雜。國內消息錄音，中委名單發生了很多的錯誤。我想中文播音最好附上電碼，否則不論國語粵語都難正確。軍委會發言人宮其光，便是由我為他們校正過來。

「國民日報」和「少年中國」是國民黨系統下的報紙，「中西日報」和「金山時報」都能擁護政府，只有「世界日報」是「憲政黨」機關，批評攻擊的言論和宣傳每日皆有。

海外辦報最苦的是人材不夠，他們在黑暗中摸索，找不到一條正確的路線。我希望當局應該注意這一件事，新聞學會也應該放眼海外，協助政府耳目之末聞。戰後中美交通便捷，國內外交換編輯也是一件應該着手籌備的工作。

夫 妻 間

Louis Guilloux 作
葉 瓊 譯

樓梯正通到院子裏，就在最底下的一層梯階上，她坐在那兒哭了一早上。這個三十五或四十歲的女人，個子高高的，又黑又瘦，傻頭傻腦，整個的人都像有點不健康的樣子。她大聲的啜泣，莫明其妙地喃喃自語，彷彿在威脅周圍的每個人。隣居們幾次三番地走到她跟前來勸她想開點。「妳該回家裏去，何必這樣子小題大做呢？像這樣子的哭，妳會頭痛的。有什麼益處呢？」可是這些話她彷彿連聽也沒有聽見。干她們什麼事，這些老妖精！她難道不可以高興怎樣就怎樣嗎？「多討人嫌呀！」她想。

她有時把頭靠在扶手上，像個困倦的旅客，想睡而睡不着；有時用雙手蒙住臉痛哭一場，眼淚從手指上流下，彷彿來自流不盡的泉源；有時嗟嘆；有時却一聲不響，眼睛朝前呆望着。於是，巴掌托着臉，手肘擱在膝頭上，坐在那兒好久一動也不動。這個樣兒，她倒希望在他下班回來時出她意料地被他碰見了。這是她正在計劃報復他的一個方式。吵架一演變到那個階段，她馬上就有這樣的念頭。不管怎麼樣，她只要用一下記性就行了。她利用樓梯這回并不是頭一次，他會氣死，可是那正是她求之不得的。爲的是什麼？那又是另一回事，雖說他自己也不大清楚。無論如何，她只有這麼一條路子。當然，他會拿遺棄來威脅她，甚至拿痛打她一頓來嚇她，可是她很知道他決不會做出他在氣頭上說要做的事。不管他怎樣，他決不會拋棄她，決不會打她。他們會永遠就像這樣子過下去。也許就是因爲這，她才這樣亂鬧。

上樓下樓的人走她面前過時都停下脚，有的帶着憐憫或驚訝的眼光，有的聳聳肩。她裝着沒有看見他們，一動也不動。如果有人走過

時撞了她，踩在她身上，壓了她的手，她還是一動也不動。甚至也許她希望有人會這樣做。有人又對她說該回家去了，快到中午了，她不回答。幹嗎要回答？她坐在那兒就是爲了回別人話的嗎？她坐在那兒就是爲了哀嘆自己的嗎？一點兒也不是。她一點也不希罕別人的憐憫。她坐在那兒好讓人看見，好讓人知道他怎樣待她，叫她過的是什麼日子，好讓他知道別人看見了她這種樣子，曉得了他們的事。噯，這就是她所要的，至少在那時是如此。這是她計劃的頭一步。不管他們想怎麼勸她，講理也吧，好意也吧，她只是用不斷的哭泣來回答他們，一面在找一個比較舒適的地方放她那連梳也不想去梳的「可憐的頭」。

架是一大早就吵的。從八點鐘起她就已經坐在樓梯上了，沒有什麼事會使她想到要離開那裏。晌午了。一會兒他就回來了。他會說什麼呢？也許像上次一樣，他連看也不看她一眼就走過去了。可是自個兒在家裏，他是呆不久的。上次，他還沒有呆上十分鐘就下樓來找她了。無疑的，今天一定會是一樣的。

他走的時候是氣沖沖的，砰然的門一關，嘴裏賭着咒說這是最後一次了——你們聽——最後一次忍受這種瘋狂的舉動。可是在辦公室裏，他會有時間平下氣來，把事情想清楚一點……

院子門開了。她聽出了他的腳步聲。沒有一根筋肉在動彈。雖然她週身的動作都突然靜止了，整個的人都聚精會神地聽着那個熟悉的腳步聲，她却從沒有這樣變過，周圍可能有的的一切聲響，她全不覺得。腳步聲近一點了。馬上她可以看見他了。可是她仍然呆呆地坐在那兒，頭靠在扶手上，半閉着眼，在等候。

他差不多踩着她了，全身抽筋似的駭了一跳，他向後退回來，又看不見了。不管他多麼可能清楚這些事，他可沒有預料到。這一次她又給了他一個出其不意。

他恢復了正常的呼吸，眼睛閉了一會兒。他是一個有鬍子的胖子，五十歲光景，穿得像個小職員，戴着氈帽。

「妳在這兒做什麼？」他喃喃地說，聲音低而輕，沒有一點火氣。她沒有理他。

他慌了，消耗了心裏的血，拿着傘的手開始在抖。一種無限的羞辱和自卑的感覺湧上心頭。在他感覺裏沒有一點憐憫的成分，呆若木雞似的，他站在門口。光是從門外來的，因此她看不見他的面貌。他只不過是個胖子的側影，拿着一把傘。

他又輕輕地說：

「妳在這兒做什麼？」

他像對小孩說話似的。

茫然地朝他望着，他用不看什麼的一對眼睛凝視着他和他以外的東西。這凝視是那樣懇切，使得他躲開了她的視線，舉起了雙手。

傘落在地上，發出鐵樣的響聲。

「妳什麼時候在這兒坐起的？」

沒有作聲。她一定在這兒坐了好幾個鐘頭了。

「壞女人」——他想，聳聳肩。

就是這樣……沒有個完……想個早上。他也一直在想他們早上的

口角……並不是沒有責備自己……可是他却希望……

「妳打算一直就坐在這裏嗎？」

和先前的問話似的，這次也沒得到回答。

他說話的音調有一種警告的意味——他又要發皮氣了；他終於盡量在抑制自己，發皮氣使他太累了。

「來……讓我們上樓去……真傻！」他喃喃着。

這個「傻」字使她報之以那兇兇的眼光，因此他顫慄了。他沮

喪地嘆了一口氣。「過的什麼日子！」「這都是爲了什麼！」他十分仔細地瞧着她，彷彿他忽然決定了用一切力量來解決這問題似的。他的頭左右搖擺。

「唔，怎麼啦，妳是怎麼回事？」

這不是他所要，所要說的。不過這沒有什麼關係……這話也吧，別的話也吧。

「唉，越來越糟。」他說，然後向前走了。

可是他還沒有上樓梯又忽然轉過身來。

她吃了一驚。

「孩子呢？」

他朝前彎下腰來。她頭髮上可以覺得到他的呼吸。孩子呢？

她一點也不在意。把孩子忘了無疑也是她報復手段之一，可是她

却沒有料到這事會使她這樣難過。

「妳把孩子怎麼了？嗯？」

她以爲他要來打她。可是即使她有意想回答他，這時也不能回答。她的頭在發暈，的確，她沒有把孩子放在心裏。這事她自己也覺得很特別。

「妳到底回不回答我的話？」

現在他可真的生氣了。他特地走下樓梯，再站在她面前。她低垂

着頭。

「呵，妳！」

他把傘靠在牆上，然後伸出一只手在暗中摸索那個躲開他的臉。

「什麼時候，什麼時候妳才不這樣折磨我？」他低聲地說，「什

麼時候，什麼時候，呵，天啊！」

他的心痛苦得難忍，猛然想起了她逃跑的那個晚上：他到處找

她，找了好幾個鐘頭，以爲她也許會「投河……」。

「說呀！」

他把手伸到她下巴上，可是她毫無反應。他托起她的臉。一種無

限的憐憫湧上他心臟。

「妳怎麼弄成這個樣兒？」他說。

女的嘴唇開始在顫抖。她聳了聳肩膀，他彎下了腰。

「不曉得！他不是聽見了？」

「妳說什麼？」

「沒有什麼。」

突然一切都改變了。

「沒有什麼？」他說……「真的麼？那麼爲什麼這樣呢？爲什麼？看上帝的面子告訴我好不好？妳好不好告訴我妳一早上做了些什麼事，妳把孩子怎麼了？」

咆哮着，他搖撼她；他滿腔憤怒。這種憤怒常常是在他最不提防的時候出現。

這些雷霆，這些懊悔：這些從憐憫和柔情到那離跟着他們口角而來的兇暴的轉變，多麼戲劇化，多麼損他的精神。

他傷了她的心。她站了起來，離開了他，大叫：

「你這畜牲！」

在樓上，從樓梯口那兒，一個聲音在叫：

「孩子在我們這兒，用不着擔心了，我們會給她中飯吃。」

他沒有立刻回答，雖說他放心了。但是他知道了他的隣居們就在旁邊，在樓上，他們從一開頭就聽到了，看到了他們的口角……

「你聽見了沒有？」

他大聲說：

「聽見了，謝謝你！」

他機械地拾起了傘。

「啊，我真夠了，夠了！」他喃喃着。

他太太轉過來，臉上生動起來，雖然眼睛是乾乾的。如今聽到孩子平安無事，她也放心了。

「夠了？什麼事夠了？」她說，聲音是低沉的。她的頭在劇痛。

可是他彷彿也決定了不作聲似的，因爲他沒有回答。

「唔，我在等着哩！」

「吵架吵厭了，」他說。

「就只是這件事麼？」

「是的。」

「那麼……架是我挑起的麼？」她說。

「不是」他說，「是肉店裏的伙計。」

他幾乎要笑出來了，他覺得自己回答得那麼滑稽，可是那笑意馬上消失了，尤其是因爲她回答說：

「我這樣難過，你在乎什麼？」

他不是不在乎，一點也不是不在乎。他倒覺得十分要緊。可是……

「妳沒有理由要這樣難過。」

她嘆了口氣，喃喃地說：

「我知道。」

他們彼此都不作聲，沉靜的空氣繼續了半天。他完全忘記了他們還站在樓梯上……也完全忘記了自己是餓着肚子，看起來什麼吃的東西也沒有準備……是的，他又一次讓自己屈服於吵架的迷惑之中了。

他又落在圈套中了，雖說他明知如此。他開始說話了，講他如何難過，如何愛她。他想說服她。

「妳不覺得這樣多麼……浪費了這麼多時光。沒有這些人生是不是已經夠複雜了？那麼爲什麼，爲什麼？——告訴我。」

他把手放在她肩上，把她拉近來。

「全過去了！」

她把臉貼在他臉上，開始哭了起來。

「唔，唔，別哭了……現在一切都過去了。」

平靜，溫柔，可愛，彷彿她惟一的目的就是要他對自己講這些話。別的一切都忘到九霄雲外了。

「亨利……！」

他摸着她的臉。

「走，上樓去……我們幹嗎老呆在這裏？」

她跟着他。

「我們把孩子弄回來好不好？」

「讓她就在那兒好了，」她說。

房內，一切仍然亂七八糟的，床也沒有鋪。窗子還關着。房間裏充滿了隔夜的氣味，因為百葉窗沒有開，全部在漆黑之中。他取下帽子，在手裏拿了一會，不知擱在什麼地方好，最後他放在一張椅子上，在傘的旁邊。

「唔，」他說，看見她已經走到房中間，他正垂着雙手站在那兒。「唔，怎麼啦？」

她做了一個孩子似的怪臉，彷彿又要哭了，用手擦了一下額角。該不是又要哭了吧？」

「妳頭痛吧？」

「唔，痛得利害。」

他不覺得奇怪。可不，像這樣子是會真的把自己弄病的。

「唔，現在好了吧？」

「好了。」她從心底這樣大聲說。

他把她抱着，像剛才那樣，溫柔地摟着她。他想一句話也不說，他知道這個時候最好不說什麼話，可是他禁不住又說起話來。

「妳爲什麼要這樣？」他溫柔地說，「爲什麼？」

「你呢？」

「我！」

「我們是兩個人，」她說，「假如過錯只在一個人身……。」

「可是」他說，「誰也沒有過錯。」

「正因爲是這樣，」她說。

「什麼事情才這樣嗎？」

「唔，也許。」

「無論如何，沒有惡意。」

「唔，沒有惡意。」她誠懇地說。

「妳記不記得今天早上到底是怎麼回事？我可記不起。不過是因爲幾句話，如此而已。那些話也沒有什麼，我完全忘了。那樣不關緊要……唉，却惹起了這麼些麻煩……。」

這是他辯論的老調。

「讓我們忘了這一切吧！」她說。

他們彼此鬆開了手。他走開了，坐到一張椅子裏，然後才回她的話，他的氣又沖上來了。

「妳是個好人，妳！今天早上看了報沒有？」

好像她會想到看報似的。

這是個什麼問題？」

「唔。」他說，「自然，這是我要講給妳聽的真理。」

「我知道。」

他大叫：

「哼，要是妳知道，那妳幹嗎要……要……要像那樣坐在樓梯上呢？天曉得爲什麼而哭。什麼時候那些話開始使我們冒火的？」

「啊，別提了。」

他就不作聲了。他想到這些事時，他看着她就恨她，真正地恨她。他厭惡那……那種欺詐。

「我們吃什麼呢？」他說，從衣袋裏掏出錢來。

他點點頭，「十二點半了！」

「我可以弄點雞蛋，」她說，「還有生菜。這樣行麼？」

「行。」

她到廚房裏去了，他躺在床……那些事……今天早上對她說了些什麼，使得她這樣……他想了又想，終於想不出來。在廚房，從門裏傳出她在打蛋的聲音。

突然間，他叫她：

「馬色爾！」

「囉，」她回答，停了一會。

「今天早上我對妳講了些什麼？」

有一會兒工夫她沒有說話，然後……。

「沒有什麼。」

「有，有……告訴我！」

「不，有什麼好講呢？」

「我願意聽。」他過了一會這樣說。

「不值一提。」她說。

他還在等着。她為什麼不願說呢？

他覺得十分奇怪。而且，更奇怪的是他自己也記不得了。

「妳記不起了嗎？馬色爾。」

「記得。」

「那麼，告訴我！」

「爲什麼？」她說，「我們不願再吵一次。那樣傻。」

他知道她永不會講了。

「好了，」他喃喃着，「畢竟。」

畢竟是不提好些。

三十四年
十一月份

商務印書館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第二一週

中國國民黨史略

鄒魯著 實價五百三十三元

著者前將所著「中國國民黨史稿」增訂擴充至二百萬言，交本館印行，分訂四巨冊。茲為便利一般讀者起見，又撰「史略」一編，其敘事寫到今日之抗戰，較「黨史稿」之止於民國十四年國父之逝世，又增加二十年史實，欲知中國國民黨之生長、成就、及其最近之發展，本書實為絕好資料也。

工商管理一瞥

王雲五著 實價一百三十元

本書目的在使讀者對於工商管理得一明晰之鳥瞰，內容共分九章，前四章關於起原、組織、工作、及工資，後五章關於人事、財務、物料、設計、及其他。著者除闡明原則的舉事例外，概提示其個人之意見，深入淺出，要言不煩，工商管理範圍，已略備於此。讀者因時制宜，自可運用自如。可作工商手冊，可作修養讀物，亦可作教科用書。

體育概論

王雲五著 實價六百一十一元

著者以其多年研究體育之心得及主編「健與力」雜誌之經驗，撰為此書，凡分十一章：(一)體育與生活，(二)體育之演進及其背景，(三)體育之分類與分析，(四)體育之心理與教育之方針，(五)體育之行政，(六)我國體育前途之危機及其挽救方針，(七)體育之材料豐富，(八)體育從業員及一般讀者必備之手冊。

王雲五小辭典

第二次增訂本
王雲五著 道林紙印硬面精裝 實價七百八十元

本辭典銷路甚廣，以其取材簡要，解釋明確，檢查迅速，攜帶便利，業為用者稱道。第一次增訂本收詞語八千餘，此次增訂本收詞語一萬四千餘，增訂內容，因所收詞語百分之七十以上，均為小學及初學者需要，凡比較重要者多予加入，故本辭典特別放寬，於小學生及初學者需要，凡中等以上學生及一般人亦皆適用。已不限於小學及初學者，實為普及式經濟效率最高之工具書。

蘇聯概觀

Doob: U.S.S.R. Her Life and Her People
端木琦譯 實價一百八十二元

許多人說，現在需要一本合乎時代的研究蘇聯的書。本書原著者是英國的蘇聯問題專家，以極淺顯簡明的文字，敘述蘇聯的一切，蘇聯的歷史演變、資源和民族、政治制度和今日工業及經濟生活的組織、社會生活、教育、文學和藝術等等，可以說是一部簡明的蘇聯通史。譯者小心的逐譯出來，希望讀者對於今日的蘇聯，有一明晰的概念。

中華民族抗戰史

陳安仁著 實價三百一十二元

本書站在民族主義立場，揭示數千年來中華民族抵禦外寇侵犯之史實，起自黃帝，迄於清末，分期條舉而概述之，俾讀者了然於我中華民族以熱血造成之偉大歷史，樹起民族之自尊心與自奮力，而完成民族復興之偉業。

上列售價外埠加郵匯費

凱歌高奏 中國民智必修讀

蔣介石先生

抗戰建國名言鈔

蔣先生於抗戰建國之道，多所訓示，其至理名言，皆可垂諸久遠，惜國人不易全讀。本書取其家訓之義，摘其近年昭告國民，最關重要及最有普遍性者，分類彙輯，使全體國民能認識先生建國之深遠與精神之偉大。內容分爲：立國要素、抗戰意識、抗戰精神、戰時生活、建國要道五章，凡二十餘節，每章冠以簡潔綱要，每節註明出處。

陳福華輯
實價一百三十元

蔣介石先生嘉言類鈔

本書搜集蔣先生自十三歲，至七七事變一年前之言論，詳加抉擇，觀其精華，分類彙集，自修身、爲學、處事、以達黨務、從政、治軍、設教，無不指示周詳，堪資準繩。而尤以闡發人生哲學、革命哲學，精闢獨到，遠邁前哲。其精神之偉大與成功之所由，可從此書中研尋而得。國人於崇仰領袖事功之餘，每苦不能通聆其言論，得此一編，可以家喻戶曉矣。

彭國棟編
實價三百一十五元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不許轉載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 第十六號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三十日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上海再版

每册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主編者 蘇繼虞

重慶白象街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三十四年
十一月份

商務印書館

每週初版新書

第三·四週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做人做事及其他

王雲五講 實價一百五十六元

王雲五先生於三十年十一月赴渝，應各方邀約講演十餘次，聽者無虛其人。其講詞有數次曾經刊印，茲由王先生重新整理或補述，共得十四篇，彙為專冊印行。書中分為「做人」、「做事」及「其他」三類，做人指修養及治學，做事包括服務與管理，其他則不屬於上述兩類者。讀此可以聆悉王先生的言論與意見。

三民主義新中國

孫科著 實價三百九十元

三民主義是孫中山先生指示國人走向民主政治的大道，如何實現三民主義的民主政治，要以實施憲政，努力建設，樹其始基。本書為孫先生最近言論彙集，包括論文及演講十七篇，檢討民主政治、經濟建設、社會政策、憲政草案、黨務政制、自由與組織等等當前的重大課題，而以建立三民主義的新中國為指歸。書後附錄國民政府建國大綱、中華民國憲法草案、及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茲由本館起印出版，為今日關心國事者人人必讀之名著。

刑法總則

趙琛編著 實價八百〇六元

本書揭發有關刑罰法規之一般原則，分為法例、刑事責任、未遂犯、共犯、刑、累犯、數罪併罰、刑之酌科及加減、緩刑、假釋、時效、保安處分等十二章，將刑法總則逐條詮釋，極為詳盡。書由司法部法律訓練所主編，為司法界人士及研讀法政者所必備。

蘇聯工農業管理

G. Blenscock & Others: Management in Russian Industry & Agriculture
王雲五漢譯 實價六百二十四元

蘇聯工農業效率之增進，在有開蘇聯之文獻中鮮有詳述者，本書係美國社會研究新學院新編「國際研究叢書」之第一種，研究蘇聯對於工農業增進效率之方法，除與資本主義國家大致相同者外，於其獨創之方法，寫述不厭求詳，實為別開生面之作。譯者二十餘日心力，完成此十一萬言之譯事，更就原文所述析為若干點，撰成萬言長序，分別敘其所見，尤足供讀者參考。

野玫瑰(四幕劇)

陳鈺著 實價一百八十二元

本劇為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給獎名作之一，描寫我國淪陷區裏一段可歌可泣的故事。題材新穎，意識正確，對白輕鬆流利，發人深省。在大後方累次公演，均獲好評。

黃鶴樓(五幕劇)

陳鈺著 實價一百八十二元

此為五幕劇本，描寫中國空軍卓著成績之饒慶隊英勇戰績，穿插以私人友誼與戀愛之衝突，錯綜交互，熱烈緊張，而其最後目的則在闡明個人對於國家的責任。劇中對人生意義，世故人情，尤多深刻語。在凱歌高奏之今日，此書將予讀者更大之興味與激發。

上列書價外埠酌加郵匯包裝費

郵中郵政登記證為第一類新聞紙類東川郵政管理局執照第八六〇號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一九〇七五號